

目 录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37 次会议议题	(3)
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3)
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 陈尧水	(4)
关于宝山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调研报告	牛长海 (12)
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代表议案审议结果报告办 理情况的报告	华建国 (16)
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 01 号代表议案审议结果报告落实情况的报告	(18)
关于检查本区贯彻实施《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情况的报告	须华威 (26)
宝山区贯彻实施《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情况的报告	王益群 (30)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33)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34)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34)
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袁惠明同志职务自行免除的备案报告.....	(34)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37 次会议组成人员出席、请假情况	(35)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37 次会议列席情况	(35)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38 次会议议题	(36)
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情况及规划纲要重点内容的 报告	苏 平 (36)
关于“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专题调研情况的报告.....	(41)
分报告一：关于加快先进制造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46)
分报告二：关于乡村振兴“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调研报告.....	(50)
分报告三：关于综合交通“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53)
分报告四：关于生态环境“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55)
分报告五：关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59)
分报告六：关于就业和社会保障“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61)

分报告七：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63)
关于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		(66)
宝山区人民法院关于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	王国新	(66)
关于宝山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郭有浩	(71)
关于批准《宝山区 2020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74)
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 2020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的说明	李 岚	(74)
关于 2020 年宝山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情况的报告.....		(78)
关于《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 2020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黄雁芳	(80)
部分市人大宝山组代表履职情况报告.....		(82)
关于接受顾军等辞去区八届人大代表职务请求的决议.....		(101)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102)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情况的报告	牛长海	(102)
关于召开区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的决定.....		(102)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103)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103)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104)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38 次会议组成人员出席、请假情况		(104)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38 次会议列席情况		(105)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37次会议议题

(2020年9月28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7次会议通过)

1.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

2.听取和审议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01号)代表议案审议结果报告办理情况的报告;

3.审议表决人事任免案;

4.听取和审议本区贯彻实施《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情况报告及其执法检查的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2020年9月28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7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37次会议听取了区政府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关于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调研报告,并进行了审议。

会议认为,区政府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疫情态势下坚持高标准、严要求,采取“以文代会”方式部署办理工作,细化办理办法,灵活采取线上办理方式,确保疫情期间办理工作稳步推进;进一步深化领衔办理制度,推动重点建议办理有所突破;进一步完善落实“1+X”办理机制,以点带面、综合施策,切实提高办理实效;进一步加强目标管控,定期开展跟踪督查,通报办理进度,确保办理工作落到实处。各承办单位把办理代表建议同解决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结合起来,注重通过线上线下的调研沟通,注重办前、办中、办后分阶段与代

表联系,使建议办理真正做到有针对性和实效性。会议同意区政府办理情况的报告及下一步工作安排。

会议要求,区政府及各承办部门要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增强建议办理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高质量做好建议办理工作,积极回应民生关切;进一步加强办理工作研究,提高建议分办的科学性和精准度;进一步加强调研和沟通,增强办理工作的主动性和针对性;认真开展“回头看”,抓紧抓实跨年度代表建议的跟踪督办工作,实现建议跟踪办理常态化、长效化;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积极探索建立线上办理答复的新方式新载体,提高建议办理效率。请区政府于今年12月底前将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以来代表建议办理的复查结果以书面报告形式报区人大常委会。

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 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2020年9月28日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7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陈尧水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在我受区政府委托，就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的办理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总体情况。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以来，区政府共承办代表建议87件（含闭会件5件）。其中，涉及社会管理方面的建议数量最多，共45件，占51.7%。其余依次为，民生保障方面23件，生态改善方面9件，经济发展方面6件，文化建设方面4件。从梳理情况来看，虽然建议数量比去年有所减少（去年为94件），但建议内容更加聚焦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热点和短板问题，代表们重点围绕产业能级提升、社会事业发展、道路交通优化、生态环境改善等中心工作建言献策，为宝山加快打造全市转型

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奋力迈向“国际邮轮之城、智能制造之城”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截至9月2日，经各承办单位认真办理，除未到办理期限的1件闭会件外，所有建议均已在法定办结日前办结，按期办结率为100%。其中，办理结果为“已采纳”或“已解决”的有59件，占总数的68.6%；“正在研究”或“正在解决”的有19件，占总数的22.1%；“留作参考”或“暂难解决”的有8件，占总数的9.3%；代表对办理结果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的有85件（剩余1件闭会件正在办理中），占总数的98.8%，同比上升2个百分点；表示“理解”的有1件，占总数的1.2%。未有不满意件。81件代表建议在区政府门户网站上的“区人大代表建议办理结果公开专栏”主动公开，主动公开率为94.2%。

表1：2020年区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统计表

办理结果	件数	占总数比例	去年同期
已采纳或已解决	59	68.6%	52.1%
正在研究或正在解决	19	22.1%	37.2%
留作参考或暂难解决	8	9.3%	10.6%
办理结果评价	件数	占总数比例	去年同期
满意或基本满意	85	98.8%	96.8%
理解	1	1.2%	3.2%
不满意	0	-	-

(二) 区人大常委会重点督办件办理情况。今年，区人大常委会确定了11件重点督办代表

建议，9件已解决或已采纳，2件正在研究或正在解决。具体办理情况如下：

《关于提升社区安全管理水平的建议》区应急局已解决,近年来共计培育137家社会组织参与社区安全工作,服务居民逾190万人次,通过健全社区安全管理工作机制、提升智能化管理水平、设立专项扶持资金、开展专线整治和检查等措施,实现社区安全管理常态化、长效化。《希望有关部门对超市接驳班车加以监管的建议》区公安分局已采纳,组织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加大对尾气排放超标超市接驳车的处罚力度。同时,要求各检测站严格按照规定对各大超市班车进行查验,对不符合检验标准的不予核发合格标志。此外,向超市班车工作人员发放宣传资料,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加强环上大科技圈建设,助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区科委已采纳,近年来宝山区和上海大学围绕环上大科技圈建设开展了多次沟通和研讨,目前已制定形成《宝山环上大科技创新圈建设工作方案》,6月22日“环上大科技园”正式揭牌,宝山环上大科技圈步入实质性建设阶段,未来将打造成为上海科创中心重要策源地以及千亿级产业新高地。《关于加快实施潘川路(宝钱公路东段)改扩建工程的建议》区建管委正在研究,前期已开展相关调研和排摸工作,已形成初步方案并上报,待区委区政府研究决策后实施。《关于做好“银龄E生活”实项目的建议》区民政局已采纳,自2019年实施“银龄e生活”服务项目至今,已实现全区12个街镇、1个园区全覆盖,累计服务对象超过10万人。后续将在媒体宣传、政策解读、指导服务、信息排摸和项目优化等方面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切实为居家老人提供更安全的生活保障服务。《建议挖掘乡村文化资源助推乡村振兴》区文旅局已采纳,对乡村旅游资源进一步梳理整合,串点成线,培育乡村旅游精品路线。借助“月浦花艺节”、“罗店龙船文化节”等特色节庆活动,丰富乡村旅游体验。后续将继续通过政策引领、

市场培育、宣传推广等措施,打造旅游线路、培育节庆品牌、深化民俗元素,不断促进乡村旅游健康发展。《关于请区税务部门改善营商环境的建议》区税务局已采纳,一是持续优化纳税服务,强化外部考核评价机制,实行纳税人分类分级管理,确保各项税收政策落实落细;二是提升跨区迁移便捷度,实现跨区迁移网上及时办结,新迁入企业同等享受新办企业“一窗通”服务;三是强化税务风险管理,进一步加强增值税发票管理,有效管控虚开增值税发票的风险。《大力发展夜间经济,为我的经济发展增添新活力》区商务委已采纳,已出台宝山区夜间经济发展指导意见和专项扶持政策,打造了三邻桥、新业坊、万达广场、新杨湾、宝杨宝龙广场澳门街夜市等一批夜经济重点项目。后续将进一步挖掘夜间经济消费潜力,整合区域商业资源,打造宝山夜间经济新名片。《关于推动区域范围内产业转型,加大对文化创意产业园区政策扶持力度的建议》区发改委已采纳,在制度顶层设计方面,进一步完善机制体制,因地制宜精准发力;在产业高质量发展方面,继续做好转型服务工作,加快存量低效用地“腾笼换鸟”;在产业政策扶持方面,进一步加大对文创园区的扶持力度,推动区域内产业结构优化,加快产业转型。《关于加强对区内地下空间规划的建议》区规划资源局已采纳,“宝山2035”总规明确了遵循地下与地上相协调的原则,依托轨道交通网络和各类公共中心布局,逐步构建以主城区为核心,以轨道交通换乘枢纽、公共活动中心等区域为重点的地下空间总体格局。已在滨江、南大、吴淞等重点地区先行推进地下空间规划试点工作,后续将加快推进我区地下空间规划落实工作。《关于在宝山区居民区增加爱分类爱回收智能分类回收机的建议》区绿化市容局已解决,目前全区有7个街镇2个园区采取了自助型可回收物收集的方式,但

实际运行中存在设备容量小和部分老年人使用困难等问题。今年将进一步健全可回收物回收体系，并对可回收物中转站回收主题企业开展评议，逐步优胜劣汰，培育服务质量高效、经济运行合理、技术水平优良的龙头型回收企业。

(三) 区政府领导领衔办理件办理情况。

今年，区政府领导领衔办理的代表建议有 8 件。在区领导的亲自关心和指导下，各部门积极承办，通过专题会议、实地调研、上门走访等多种方式进行办理，取得了较好的成果。其中，6 件已解决或已采纳，1 件正在解决，1 件留作参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区领导领衔办理件办理情况摘编

标题	办理结果	解决情况
加强环上大科技圈建设，助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同时是人大重点督办件）	已采纳	近年来宝山区和上海大学围绕环上大科技圈建设开展了多次沟通和研讨，目前已制定形成《宝山环上大科技创新圈建设工作方案》，6 月 22 日“环上大科技园”正式揭牌，宝山环上大科技圈步入实质性建设阶段，未来将打造成为上海科创中心重要策源地以及千亿级产业新高地。
关于请区税务部门改善营商环境的建议（同时是人大重点督办件）	已采纳	一是持续优化纳税服务，强化外部考核评价机制，实行纳税人分类分级管理，确保各项税收政策落实落细；二是提升跨区迁移便捷度，实现跨区迁移网上及时办结，新迁入企业同等享受新办企业“一窗通”服务；三是强化税务风险管理，进一步加强增值税发票管理，有效管控虚开增值税发票的风险。
关于提升社区安全管理水平的建议（同时是人大重点督办件）	已采纳	近年来共计培育 137 家社会组织参与社区安全工作，服务居民逾 190 万人次，通过健全社区安全管理工作机制、提升智能化管理水平、设立专项扶持资金、开展专线整治和检查等措施，实现社区安全管理常态化、长效化。
大力发展夜间经济，为我区的经济发展增添新活力（同时是人大重点督办件）	已采纳	已出台宝山区夜间经济发展指导意见和专项扶持政策，打造了三邻桥、新业坊、万达广场、新杨湾、宝杨宝龙广场澳门街夜市等一批夜经济重点项目。后续将进一步挖掘夜间经济消费潜力，整合区域商业资源，打造宝山夜间经济新名片。
关于提高宝山区社区卫生服务质量的建议	已解决	今年在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还推进了开展新一轮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调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质控专业范围，提升“1+1+1”签约服务覆盖率，建立健全分级诊疗体系，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移动家庭病床服务等工作。
完善 12345 投诉办理效益的建议	留作参考	接到市民来电后，区热线办根据职能归属转派区内热线承办单位，各承办单位安排热线处置科室和专门工作人员处理 12345 热线市民诉求，进行全程跟踪闭环处置。规范语言答复标准，制定先行联系模板、办结报告模版供基层参考执行，致力于推动市民合理诉求的解决，一时不能解决事项给予合理解释。
关于早晚高峰时段调整“南陈路纬地路”路口红绿灯时长的建议	已解决	已对“南陈路-纬地路”路口的交通信号灯绿信比进行了优化调整，增加了东西向绿灯 10 秒通行时间。为从源头上解决拥堵问题，锦秋花园小区物业公司将调整外来车辆通行方式，小区外来车辆改由锦秋路出口通行，小区东门出口仅供业车主车辆通行。
关于进一步优化宝山新引进优秀人才安居资助专项资金执行方式的建议	正在研究	人才安居资助审批总体压缩至 5 周，较以往少 2-3 个月。开展人才服务信息化平台建设，提升政策申报便捷度。针对提高首年发放比例和期数开展调研，将修订完善相关政策。聚焦人才安居热点问题及新问题，及时发布当年政策问答。

二、办理工作主要做法

今年以来,我区始终坚持把代表建议办理纳入全区整体工作和重要议事日程,做到认识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工作落实到位,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通过领导领衔、协商推进、目标管控、结果公开等一系列措施,不断提升办理工作质量和实效。

(一) 充分发挥“头雁”效应,强化领导领衔督办

一是强化重视组织有力。面对年初新冠疫情带来的严峻挑战,区政府依旧高度重视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区政府常务会议上专题研究今年两会办理工作事宜,区政府主要领导明确要求区政府办公室抓紧研究并细化今年疫情态势下的办理办法,做好后续组织和协调工作,在避免人员聚集、确保人员安全的基础上,稳妥有序开展办理工作。区政府办公室将办理工作纳入区政府目标管理体系,列入2020年政府工作要点,使办理工作与政府重点工作推进有机结合。3月13日,区政府办公室联合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以发文的形式下发交办通知,对今年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做了详细的部署,正式启动今年的办理工作。

二是分级分责领衔办理。近年来,我区一直坚持实行区领导领衔办理制度,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区领导领衔办理件在选取时,密切结合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高度聚焦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难点,并将市级重点建议提案、区人大重点督办件、区政协重点提案一并纳入。每位区领导亲自领衔督办2件建议或提案,定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各项办理工作,有力推动了全区面上工作中重点疑难问题的解决和落实。2020年8月14日,“联合时报”刊登了宝山区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领衔办理特色工作的报道,充分体现了我区办理工作提质增效、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和创新成果。在区领导的有力支

撑下,各承办单位把办理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主要领导亲自领办涉及本单位的重点代表建议,亲自研究重点件的办理结果。今年由各承办单位主要领导带头承办的代表建议有37件,占总数的45.1%。

三是不断巩固跟踪督办。受疫情影响,今年市区两级的建议提案办理期限均有延长。区政府办公室进一步健全督办制度,全程跟踪督查,要求各承办单位抢抓时间节点,克服工作困难,提高办理质量。在办理过程中,区政府办公室对照关键时间节点,定期对办理进度进行通报,对办理工作进展滞后的单位,及时催办提醒。办理结束后,区政府办公室对所有建议的办理答复情况进行梳理,对办理结果和反馈意见进行逐件把关,全面总结分析,对“正在解决(研究)”的办理件进行持续跟踪,确保办理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二) 注重创新工作方法,增强办理工作实效

一是线上线下“两手抓”。受疫情影响,建议提案的办理方式有了很大的变化。在疫情形势较为紧张的阶段,各部门普遍采用微信、电话、网络等线上形式与代表进行沟通协商,在坚持落实“办前、办中、办后”与代表三次沟通联系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减少人员接触。随着疫情形势的逐渐好转,对于人员聚集的限制逐渐放宽,各承办单位通过会议座谈、专题调研、现场走访等方式,邀请代表深度参与办理工作,共同为办理工作出谋划策,增强代表的参与感,切实提升办理工作质量。通过“线上沟通”和“线下面商”充分融合,更为灵活的线上沟通模式已经被代表和承办单位广为接受,线上线下“两手抓”办理模式将帮助代表和承办部门更好地开展沟通交流。

二是深化“1+X”协商机制。持续深化“1+X”办理协商机制(即“1”个区领导领衔办理件,“X”

个关联性重点办理件),对建议提案按照内容属性进行梳理、筛选和归类,以一个重点建议为主、多个相关性建议为辅的方式,整合各方力量,充分响应代表呼声,采取专题会议、实地走访等多种形式,对所涉及的共性问题进行系统性分析和研讨,全面综合施策,切实提高了办理实效。今年涉及的协商办理主题有小区综合管理、邮轮经济发展、社会基层治理等,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三是放大典型案例示范效应。今年以来,区政府办公室参照市政府办公厅做法,首次编制完成了《宝山区 2017-2019 年两会办理优秀答复件汇编》,并印发给各单位学习参阅,以此通报我区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中的优秀成果,促进各单位办理水平全面提升。同时,要求各承办单位积极报送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动态信息,及时总结办理过程形成的好的经验做法及典型案例,相关内容在区政务内网两会办理专栏进行发布,同时推送至两会办理微信工作群,通过多样化的宣传手段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

(三) 优化完善制度流程,规范办理工作制度

一是提升会办质量。为解决的办理工作存在“重主办、轻会办”的问题,进一步规范办理工作,今年对各建议提案会办单位提出了新的要求,即各会办单位须按照统一的格式要求填写会办意见办理用纸,经本单位主要领导审核并加盖公章后函告各主办单位,通过这种形式提高了各会办单位对会办答复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了会办意见质量,为后续主办单位汇总答复意见、认定公开属性提供良好的基础。同时,各会办单位积极配合主办单位共同做好答复走访活动,就答复内容向代表做好沟通解释工作。

二是跨前协调推进。随着经济发展、社会进步,代表们提出的制度性、前瞻性的建议或

者涉及多个部门的建议越来越多,有时候单个部门难以在现有政策和规定下解决。针对这种情况,区政府办公室协调各承办单位主动跨前,勇于担当,不拘泥于现有的条条框框,把着眼点放在抓问题解决上,通过建议办理来实现政府管理水平的全面提升。

三是注重考核激励。通过建立办理台帐,如实反映办理过程和办理结果,加强办理情况过程考核,定期通报办理情况,提高相关部门做好办理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感。制定并下发建议提案办理考核细则,从组织领导、办理制度、函件规范、办理质量、落实情况等多个维度综合考量各承办单位年度办理工作成效,通过自评(互评)、复核及综合评定等方式确定最终考核成绩。今年一季度,结合去年年终的考核结果,对评选出的 2019 年度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优秀单位 11 家、表扬单位 12 家、优秀承办员 12 名颁发荣誉证书,切实激发了各承办单位的积极性。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认真做好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是政府自觉接受人民监督、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体现,也是政府部门的法定义务和工作职责。今年的办理工作虽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办理过程也存在一些不足。**如:**去年机构改革过后,有一批单位的职能发生变化,人员有所调动,或多或少的出现了一些职责的空白点。使办理工作缺乏合力,在分办和办理过程中仍然存在推诿扯皮的现象;个别单位办理结果采纳多,但彻底解决还不够多,重答复轻落实的现象还是存在,采纳后具体行动措施跟不上不快;下一步,区政府将认真做好后续跟踪和闭会期间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确保“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

(一) 加强全程督办

“办理答复仅仅是办理工作的开始”,后续

我们还将针对今年的代表建议认真做好跟进落实。尤其是人大常委会重点督办件、区政府领导领衔办理件、办理结果为“理解”的件，我们将督促各承办单位进一步压实办理责任，注重办理实效，实现代表建议的最大化办理。同时，针对近年来的代表建议办理情况进行全面复查，对所承办的代表建议逐项梳理承诺兑现情况，力求已实施完成的内容在原有基础上有新的提高，未实施完成的事项要进一步明确解决方案和时限，抓好落实。

(二) 深化信息公开

按照我区制定的《市、区两级办理结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规范》及《市、区两级办理结果公开保密审查规范》所明确的公开原则、主体、流程和保密审查规定，推进和规范办理结果公开工作；持续完善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更好回应社会关切。

附件：宝山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汇编

(三) 提升办理水平

联合区人大代表工委、区政协提案委适时召开办理工作业务培训会，邀请市建议提案处专家进行专题授课，从政策依据、办理流程、处置方法等方面对办理办法进行全面系统地解读；同时，结合典型案例剖析，加深办理工作人员对相关政策和业务流程的理解，不断提升办理工作水平。

(四) 做好提前服务

配合区人大代表工委、区政协提案委积极与相关代表委员保持全程沟通，把办理工作拓展到办结之后，协调各部门、各街镇及时响应代表委员关心的重点区域和领域，保证代表委员能较好地掌握政策最新动向，帮助其提出符合区域发展现状、切合未来区域发展需要的意见建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

宝山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汇编

编号	代表	标题	主办单位	办理结果	办理结果评价	办理态度评价
001	郭有浩	关于开通邮轮公交1线，快速链接轨道交通3号线、7号线的建议	区交通委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002	臧书同、卞美娟	关于收费道路停车位夜间免费向住宅小区开放、缓解居民停车难的建议	区交通委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03	李文	关于宝杨路（同济路西）利用废弃铁轨段新增掉头标识的建议	区公安分局	留作参考	满意	满意
004	李文	关于富锦路牡丹江路口环境整治的建议	友谊路街道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05	李文	关于推进宝山区危废收集平台延伸服务的建议	区生态环境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06	叶敏、丁建平	关于请区税务部门改善营商环境的建议	区税务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07	李文	关于拓宽蕴川路联谊路口辅道建议	区交通委	暂难解决	满意	满意

编号	代表	标题	主办单位	办理结果	办理结果评价	办理态度评价
008	方玉明	大力发展夜间经济，为我区的经济发展增添新活力	区商务委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09	卞美娟、王勤智	建议将树木茂盛处的路灯位置降低、光线增亮	区交通委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10	卞美娟、王勤智、 任芳德、王焱	建议挖掘乡村文化资源助推乡村振兴	区文旅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11	卞美娟、姚丽侠	希望有关部门对超市接驳班车加以监管	区公安分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12	杨镇、刘雁、 沈玉华	关于提升社区安全管理水平的建议	区委办（区应 急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13	周丽昀、高立伟、 许科	加强环上大科技圈建设，助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	区科委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14	叶敏、邵琦	关于区政府要建立健全公益诉讼行政首长负责制的建议	区司法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15	卢广华	建议大场镇经地路（涵青路—纬地路）安装路灯	大场镇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16	卢广华	建议拓宽大场镇锦秋路（祁连山路—瑞丰路）	区交通委	正在研究	满意	满意
017	高立伟、周丽昀、 许科	关于进一步优化宝山新引进优秀人才安居资助专项资金执行方式的建议	区人保局	正在研究	满意	满意
018	叶敏、康慨、 刘学忠	关于做好“银龄E生活”实事项目的建议	区民政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19	叶敏、邢彤	关于公交专用车道增设“沿线单位车辆可以借用”的交通指示牌的建议	区公安分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20	叶敏、张建忠、 杨吉	关于加强对区内地下空间规划的建议	区规划资源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21	叶敏、马延斌、 黄忠华	关于改善老百姓看病的建议	区卫健委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22	叶敏、彭青云、 范长清	关于治理居民住宅小区大树扰民的建议	区绿化市容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23	叶敏、姜益平、 卓越	关于要求在东林路绿化林带保护网开设简易门的建议	区绿化市容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24	叶敏、徐美芳、 李坤	关于消除白玉兰小区南北大门口的大树迁移的建议	区绿化市容局、 区建管委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25	叶敏、沈留芳、 李坤	关于整治住宅小区“蜘蛛网”的建议	区信息委	已采纳	基本满意	满意
026	陆军、王倩	关于加快大场镇第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的建议	区卫健委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27	陈军、茆春霞	学生视力纳入体质健康标准与高考录取挂钩的建议	区教育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28	陈军	完善 12345 投诉办理效益的建议	区网格化中心	留作参考	满意	满意
029	陈军、周剑平、 宋海虹、茆春霞	关于长江南路上街沿道路维修的建议	区交通委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30	陈军	提高小区垃圾分类志愿者待遇和健康的建议	区绿化市容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31	潘彦	关于中小型科创企业产业政策和科研项目宣贯扶持走进企业的建议	区科委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32	茆春霞、刘红玉	关于在长江南路设置临时（夜间）停车位的建议	区交通委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33	项银芬	关于蕙川公路北段客货分流的建议	区公安分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34	秦景香	关于建立杨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分中心的建议	区卫健委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编号	代表	标题	主办单位	办理结果	办理结果评价	办理态度评价
035	袁娟	关于按时发放动迁相关款项的建议	宝山工业园区	正在研究	满意	满意
036	徐惠莉	关于完善罗泾地区公交线路的建议	区交通委	留作参考	基本满意	满意
037	陆建东	关于加快实施潘川路(宝钱公路东段)改扩建工程的建议	区建管委	正在研究	满意	满意
038	吴绩伟	关于解决因征地剩余土地无法撤制村队问题的建议	罗泾镇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039	崔殷莺	关于完善宝山“邮轮、樱花”特色步道生态圈的建议	区滨江委、区规划资源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40	王程	关于加快丰皓路移交管理的建议	区房管局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041	范玉定、郁金秀	关于进一步加强部队营区文物设施保护与管理的意见	区文旅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42	徐军	关于早晚高峰时段调整“南陈路纬地路”路口红绿灯时长的建议	区公安分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43	徐军	关于提高宝山区社区卫生服务质量的建议	区卫健委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44	范仲兴	关于理顺桃园新村28号乙、丙楼基层建设及物业管理关系的建议	吴淞街道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045	范仲兴	关于立即开通友谊西路南侧富联路至富新路段的建议	区交通委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46	袁国平、周东红	关于加快本区道路和住宅小区架空线缆整治的建议	张庙街道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047	刁国富、孙梅	关于宝山区仁和医院因空间严重不足造成医疗资源紧缺问题的建议	区卫健委	正在解决	理解	满意
048	刁国富	关于实施共和新路呼玛路进口车道改造工程的建议	区交通委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049	刁国富	关于立即在共江路(共和新路--通河路)实施潮汐车道拓宽改造工程并增设一条机动车道的建议	区交通委	暂难解决	满意	满意
050	周晓波	关于进一步加强12345等热线电话有效信息提取利用的建议	区网格化中心	留作参考	满意	满意
051	袁娟、王净、崔殷莺	关于双休日、节假日垃圾定时投放的建议	区绿化市容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52	黄爱民	关于加强宝山历史文化研究传承保护工作的建议	区文旅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53	王律峰	关于在罗泾镇开办社区医院的建议	区卫健委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54	袁娟	关于加强老年大学建设的建议	区教育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55	秦景香	关于在宝山区建立职业卫生安全培训考试中心的建议	区卫健委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56	陆伟群	关于进一步做好垃圾分类的建议	区绿化市容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57	范仲兴、朱卫杰	关于制定存量违建执法时间进度表的建议	区城管执法局(拆违办)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58	范玉定	关于建立政府部门定期到部队军访制度的建议	区退役军人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59	寿晔、沈秋玲	关于增设逸仙路、逸仙路1321弄、安汾路4叉口东西方向人行横道线	区公安分局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060	陆伟群	关于在黄浦江宝山段景观灯光二期建设时考虑加入音乐喷泉的建议。	区绿化市容局	留作参考	满意	满意
061	郁金秀	关于月浦沈巷地区月罗公路(蕙川路至富长路)段更新灯具与修剪绿化的建议	区交通委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62	倪静珠	关于高度重视切实解决居民区建筑外墙脱落的建议	区房管局、区建管委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63	卢广华	关于形成宝山区教育资源咨询工作机制的建议	区教育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64	秦景香	关于在宝山区居民区增加爱分类爱回收智能分类回收机的建议	区绿化市容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编号	代表	标题	主办单位	办理结果	办理结果评价	办理态度评价
065	李萍萍	关于三泉路经营业态扰民的建议	区市场监管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66	李萍萍	关于深化住宅小区综合治理的问题	淞南镇	正在解决	基本满意	满意
067	李萍萍	关于垃圾箱房改建的问题	区绿化市容局	已解决	基本满意	满意
068	谭春宝	关于改善康宁路南引桥路面车辆通行造成噪声扰民的建议	区交通委	暂难解决	满意	满意
069	谭春宝	关于调整迁移花园宅路和大康路交叉口市政绿化树木的建议	区绿化市容局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070	黄胜标	建议有关部门对垃圾箱房建设配置出台指导性方案	区绿化市容局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71	许科、周丽昀、高立伟	全面构建社会支持体系，助力“老年漂”健康生活	区卫健委、区民政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72	沈洁滢	关于共康八村小区平改坡的建议	庙行镇、区房管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73	姚莉	关于设立宝山区创新日的建议	区科委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74	陆春泓	关于加强美兰湖顺驰小区居住环境的建议	罗店镇	已采纳	满意	基本满意
075	宋海虹	关于园和路、长山路口安装交通警示标志的建议	月浦镇	已解决	满意	满意
076	唐丹	关于打通竹艺路、月明路的建议	区交通委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077	许海静	关于罗新路（罗店中学、罗店中心校）增设车站的建议	区交通委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078	薛贵宝	关于加快罗店大居配套设施建设的建议	罗店镇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079	薛贵宝	关于居家养老的建议	区民政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80	薛贵宝	关于月罗公路交通路口的建议	区公安分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81	钱生银	关于推动区域范围内产业转型，加大对文化创意产业园区政策扶持力度的建议	区发改委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082	王涛	关于在塘南街安装路灯的建议	月浦镇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闭 001	叶敏	关于在江杨市场周边亟需设置公共厕所的建议	杨行镇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闭 002	寿晔	关于在宝山区殷高西路(高境路至江杨南路段)增设中心隔离护栏的建议	区交通委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闭 003	张红侠	关于在共江路 652 号-700 号张庙社区综合为老服务分中心门口设置公交候车亭的建议	区交通委	正在办理中		
闭 004	王净	关于提升吴淞炮台湾湿地森林公园游客休息设施品质的建议	区绿化市容局	正在解决	满意	满意
闭 005	卢建兵	关于加快推进宝山一村旧区改造 完善“美丽家园”建设的建议	区房管局	已采纳	满意	满意

关于宝山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0年9月28日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7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主任 牛长海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安排，近期，

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在常委会领导的带领下,通过听取汇报、走访代表、书面回访、座谈交流等方式,就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以来的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以及代表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建议进行了深入调研。现将有关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代表建议办理的总体情况

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以来,代表共提出建议87件交区政府办理(含闭会5件)。内容涉及社会管理、民生保障、生态改善、经济发展、文化建设等方面。截至9月2日,86件代表建议已在法定办结日前办结(另有1件闭会件未到办理期限),按期办结率为100%。其中,办理结果为“已采纳”或“已解决”的有59件,占总数的68.6%;“正在研究”或“正在解决”的有19件,占总数的22.1%;“留作参考”或“暂难解决”的有8件,占总数的9.3%;代表对办理结果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的有85件(剩余1件闭会件正在办理中),占总数的98.8%,同比上升2个百分点;表示“理解”的有1件,占总数的1.2%。代表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

二、办理工作的主要特点

受疫情影响,今年的建议交办工作采取了“以文代会”的方式,由区政府办公室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联合下发文件,部署办理工作。尽管如此,办理的要求没有放松,标准没有降低,在各方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地完成了今年建议的办理工作。

(一) 组织有力、推进有序,职责要求落实到位

区领导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在区政府常务会议上对办理工作进行了专题研究,在部署今年的建议办理工作的同时,细化疫情态势下的办理办法,灵活采用微信、电话、视频等线上形式与代表进行沟通,确保疫情期间

的办理工作稳步有序推进。

每位区政府领导结合各自条线,选择1-2件领衔办理,着力推动重点工作有所突破。各承办单位按照区政府办理工作目标管理要求积极落实责任清晰、分工明确的建议办理责任制,一些单位的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积极参与,认真制定办理方案。疫情较为平稳后,各承办单位主动上门与代表见面沟通,深入实地走访调研,协调推进工作落实。区政府办公室也通过“宝山两会办理微信群”群组信息进一步明确责任和工作要求、通报最新进展、交流办理经验和工作动态,较好地发挥了网络平台的作用。

(二) 凝聚合力、联动协同,办理工作取得实效

各承办单位把办理代表建议同解决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结合起来,注重通过线上线下加强调研和联系,注重办前、办中、办后分阶段与代表沟通,使建议办理答复真正做到有针对性和实效性。主办单位自觉落实主体责任,通过会议座谈、专题调研、现场走访等方式,邀请代表深度参与办理工作,共同出谋划策,切实提升办理质量。会办单位按照会办也是主办的要求,跨前一步、形成合力,积极配合主办单位做好意见出具、办理答复、沟通解释等工作。

如区税务局选派专人组建办理团队,并细化为业务组和文案组,将协调、协商、督办、审稿等具体职责细化到个人,在办理过程中将区人大代表请进来,召开建议办理沟通会,介绍办理工作推进情况,倾听代表心声,积极问需、问计、问效,代表对税务部门的服务举措及办理情况给予了高度评价。如针对“白玉兰小区门口大树遮挡视线,影响居民出行安全”代表建议,区绿化市容局、区建管委、友谊路街道主动跨前、搭建平台,召集人大代表、区市政

管理中心人员，会同居委、业委会一起在现场召开协调会，实地查看情况，研究确定树木移除、道路修补的施工方案，使困扰居民两年多的出行问题得到了有效解决。

（三）创新方法、精准施策，工作机制持续完善

区政府办公室进一步理清办理思路、改进工作方法，持续完善和积极落实“1+X”办理机制，即对代表建议按照内容属性进行梳理、筛选和归类，用“1个重点办理件”带动“若干个关联性办理件”的模式对共性问题进行系统性研究，全面综合施策，切实提高办理实效。同时将“两会”办理工作纳入政府目标管理体系进行常态督办，定期通报办理进度，对明显滞后的及时“亮灯”提示，对“正在解决（研究）”的办理件进行持续跟踪；建立办理台帐，制定并下发建议办理考核细则，加强办理情况过程考核，通过评选表彰办理优秀单位、优秀承办员等举措，激发各承办单位的积极性；加强答复规范，提高办理复文质量，做好办理结果的网上公开工作，保证办理工作公开透明。区政府办公室还编制完成《宝山区2017-2019年两会办理优秀答复件汇编》，印发各单位学习优秀成果，促进办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各承办单位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实践中也总结形成了一些有效的工作制度机制，特别是普遍注重与代表的沟通联系，把建议办理与加强群众工作有机结合，聚众智、汇众力，保障代表建议落实和中心工作同步推进，切实提高了各方面的工作水平。如区发改委强化目标管控，落实办理工作“五定办法”，即对每一件承办件定牵头领导、定负责人员、定具体任务、定办结标准、定办理时限，排定每周的工作进度表，周周督办工作进展，并将办理工作纳入年度重点任务清单，把建议转化为具体工作举措，推动问题解决。区建管委严把办理工作的

每个环节，积极协调各方，主动与代表及会办单位联系，查找办理依据、共商解决方案，做到答复有的放矢，情况反馈及时清晰，并指定专人定期检查办理情况，力求通过办理工作进一步推动区重大工程建设发展。区农业农村委围绕代表建议中加快推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内容，会同区文旅局、区发改委、区规划资源局等多家部门共同研究探讨，将其融入乡村振兴工作，促进我区三农工作更好发展。

三、区人大常委会督办情况

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以来，根据主任会议要求，代表工委及时对87件代表建议进行分类，由各专工委对口分头督办，其中，财经委督办7件，监察司法委督办9件，城建环保工委督办49件，教科文卫工委督办17件，社会建设工委督办5件。今年区人大常委会督办工作呈现出以下特点：

一是督办机制持续深化。区人大常委会持续深入推进多层次督办机制，主任会议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常委会监督重点以及代表关注度高的内容，研究明确重点督办11件代表建议。各专门委员会和工作委员会结合执法检查和监督项目，重点对相关领域特别是承办量较大的单位开展面上督办；代表工委积极协调督办，及时解决办理过程中的困难与问题，推进办理工作。目前，11件重点督办代表建议中，9件已解决或已采纳，2件正在研究或正在解决。

二是领导牵头重点督办。常委会领导高度重视建议督办工作，分别选取紧扣当前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保障等方面的热点问题的重点件牵头督办。其中，李萍主任牵头督办关于提升社区安全管理水平的建议，通过组织代表实地查看调研、听取办理情况汇报，提出建议和要求，促进社区安全管理常态化、长效化，有效回应疫情期间人民群众对于社区安全的关切和需求。

三是跟踪督办落到实处。办理工作结束后,代表工委继续向相关代表发出“意见征询表”,征询代表对办理结果、方案和态度的满意度;召开代表座谈会,面对面听取代表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市人大常委会结合中心工作,对今年代表建议的办理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重点对答复为“正在解决”“计划解决”和“留作参考”的代表建议进行跟踪督办,督促各单位加强跟踪办理,检查答复落实情况。常委会领导及各专工委结合走访、联系代表,认真听取代表对建议办理情况的意见反馈,充分了解办理实效。

四、存在问题和建议

调研中,代表们认为办理工作整体令人满意,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如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办理和答复方式可有一定程度的创新,信息化建设需进一步加强;由于机构改革后部分单位职能发生变化,分办工作准确度不够高,办理过程中动态调整的协同机制还不够完善;对于跨年度办理的建议,跟踪督办、复查复盘力度还不够大。为此,建议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增强建议办理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做好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提出的“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和尊重代表主体地位的重要体现。各承办单位要进一步认真研究、依法办理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密切配合、务求实效,高质量做好建议办理工作,积极回应民生关切,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更好地把各方面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党和人民的事业中来。

二是聚焦中心任务,突出办理重点,务求“办理高质量”。随着社会发展进步和民生需求

的日益多样化,代表建议的综合性和办理难度也有所提升。代表们建议,针对综合性较强的建议,要加强办理工作研究,提高分办的科学性和精准度,涉及多个部门共同办理的,要加强沟通协同,进一步提高办理质量和效率。同时,建议各承办单位加强调研,在全方位、深层次、多样化沟通联系的基础上,进一步落细落实工作举措,邀请代表深度参与,增强办理工作的主动性和针对性;要坚持“既要重结果、也要重过程”,切实避免少数“重答复、轻落实”现象,把办理代表建议同贯彻落实党委、政府决策部署结合起来,同解决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结合起来,努力将有价值、高质量的建议转化为深化改革、破解难题、推动发展的实际举措,转化为加强和改进各方面工作的助力和动力。

三是健全工作机制,创新方式方法,全面提升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水平。近年来,绝大部分代表建议得到了很好的办理,但也有少量代表建议由于办理难度较大,需要跨年或数年才能办好。建议各承办单位认真开展“回头看”,结合“十四五”规划编制,抓紧抓实跨年度代表建议的跟踪督办工作,及时向代表反馈工作进展和落实情况,并将这项工作常态化、长效化,将其作为检验办理成果、自觉接受监督的重要环节。同时,代表们建议要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积极探索建立线上办理答复的新方式新载体,实现建议办理进度、答复情况等内容的线上查询,推进和规范办理结果公开,进一步畅通办理渠道,提高建议办理实效,更好回应社会关切,保障代表建议落实落地,为宝山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区八届 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代表议案 审议结果报告办理情况的报告

——2020年9月28日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7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 华建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陈凡等11名代表联名提出了“关于建议区人大常委会对我区实施经济转型升级加快推进智能智造之城建设工作加强监督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大会主席团交付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在闭会后审议。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代表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要求区政府及有关部门认真研究议案提出的意见建议，结合“十四五”规划编制，围绕“千百亿”主导产业集群打造和新载体作用发挥，重点关注产业规划引领作用发挥、重点板块转型升级、产业链核心环节深耕、专项扶持政策制定出台、营商环境优化等工作，针对存在薄弱和企业需求，加强协调配合，细化工作方案，明确各项任务，落实议案办理。

根据《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关于代表议案的规定》，现就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议案审议结果报告的办理情况报告如下：

财政经济委员会会同法制委员会组织部分委员和联名提议案的代表，听取区发改委、区经委、区规划资源局、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区行政服务中心等相关部门落实区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关于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有关情况，了解议案办理情况；实地赴南大智慧城、邮轮滨江、机器人产业园等调研，召开

企业、代表、政府相关部门座谈会，听取各方的意见和建议。代表们对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议案工作给予了肯定，认为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在办理代表议案审议结果报告的过程中，认真听取了代表和委员的意见建议，制定了办理工作计划，注重组织协同，研究分析、推进办理工作；区政府及相关部门聚焦产业规划和布局，优化完善政策体系，大力推进“一区两城三园”建设，加快重大产业项目建设，着力优化营商环境，推进落实各项要求，并在法定时间内向区人大常委会提交了办理情况报告（附后）。

代表们认为，宝山区近年来在加快经济转型升级、产业结构调整中积极作为，智能智造之城建设取得了较好的进展，但要成为上海建设卓越全球制造业基地的主战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的重要承载区，打造更具实力的“智能智造之城”，还面临一些困难和不足，主要是：现有产业基础相对薄弱，工业固定资产投资不足，产业规模经济特征不明显，具有影响力的产业项目相对缺乏。产业集聚度、上下游产业链协同不够，战略性新兴产业导入不足，园区单位土地产出不够高。扶持产业培育科创企业政策的精准度、营商环境优化等还需进一步提升。代表们建议：要紧紧围绕“双城”战略目标，以十四五规划编制为契机，积极推进产业规划引领；要结合宝山实际，分层次加强产业布局，大力培育产业集聚，全力以赴引进龙头企业或“头部”项目；要围绕产业项目从

引入到投产的各个关键环节，实施精准产业政策扶持；要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在财政扶持、人才激励、科技创新、知识产权、创业孵化、金融服务等方面为企业提供更多支持；要注重区内招商南北联动、步调一致，打造机器人小镇，成立由人大代表、企业家、专家等组成的区级制造业产业发展顾问委员会，为企业解读相关政策、搭建资源对接平台。

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对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出的办理情况报告，专门召开委员会会议进行了研究，对办理结果表示赞同。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新征程的重要历史时期，也是宝山打造“国际邮轮之城”“智能智造之城”，加快成为上海产业转型升级创新示范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重要承载区的关键时期。为此建议：**一是要进一步注重规划布局，实施联动发展。**要立足“四个放在”，坚持服务服从上海三大战略一平台建设，打造上海科创中心建设主阵地之一，紧紧围绕“双城”战略，聚焦十大“千百亿”产业集群，强化规划管控，确保智能智造产业发展空间。最大限度资源整合，明确区域之间重点发展产业，推动错位发展、联动发展。**二是坚持“四个论英雄”，促进智能智造产业集聚发展。**按照以亩产论英雄、以效益论英雄、以能耗论英雄、以环境论英雄为要

求，加大低效产业用地的盘活力度，落实土地盘活与产业导入相结合的精准盘活。要大力引导鼓励工业投资，提高各工业园区经济密度和投入产出效率，提升产业发展能级。加强对重点产业项目的跟踪、推进，确保项目早日落地、投产、达产。**三是要实施精准产业专项扶持，提升关键环节竞争力。**围绕产业从引入到投产的各个关键环节，实施精准的产业政策扶持，探索设立区级主导产业发展基金。注重特色产业的培育发展，完善园区基础设施，打造品牌园区，带动区域经济提质增效，激发内生发展动力。**四是要进一步聚焦企业需求，营造更加良好营商环境，贯彻落实《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上海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要围绕企业的实际需求，充分利用现有的产业发展各项政策、资金，转变观念，落实领导干部常态化走访企业工作，全力支持企业恒心办恒业创新创未来，特别是要围绕产业转型升级中面广量大的中小企业、民营企业，提供批量化、规模化、标准化的政务服务。

建设更富魅力的国际邮轮之城、更具实力的智能智造之城是引领宝山未来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是提升宝山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的重大决策部署，区人大将一如既往地关注推动我区智能智造之城建设。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区政府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 01 号代表议案审议结果报告落实情况的报告

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 01号代表议案审议结果报告落实情况的报告

宝府〔2020〕124号

区人大常委会：

年初，在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陈凡等11名区人大代表联名提出了“关于建议区人大常委会对我区实施经济转型升级加快推进智能智造之城建设工作加强监督”的第01号议案（以下简称“01号议案”）。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区八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代表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宝会〔2020〕4号），要求区政府及有关部门认真研究议案提出的意见建议。区发展改革委同区相关部门，结合“十四五”规划编制，围绕“千百亿”产业集群打造和新载体作用发挥，重点关注产业规划引领作用、重点板块转型升级、产业链核心环节深耕、专项扶持政策制定、营商环境优化等方面，细化工作方案，落实议案办理。现将有关办理情况汇报如下：

一、议案总体办理情况

（一）领导高度重视

今年以来，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十分重视“双城战略”落实情况，区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听取邮轮和智能智造发展情况，在规划、产业定位、推进落实等各方面提出具体工作要求。

（二）制定严密计划

根据01号议案办理的工作要求，为明确分工，落实责任，确保及时高效完成议案的办理工作，区发展改革委同各相关职能部门根据案由、案据、对策与建议以及议案领衔人、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形成办理工作方案，并严

格按照方案内容推进落实议案办理工作。

（三）广泛听取意见

在议案办理过程中，区发展改革委多次会同区人大办和各相关职能部门召开01号议案办理座谈会，听取议案领衔人、人大代表的意见，同时，走访调研相关企业，归纳总结和梳理研究各方建议，初步形成议案答复。

二、今年以来主要工作做法

（一）聚焦“双城战略”，高起点谋划“十四五”

“十四五”规划是衔接“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第一个五年规划，是上海向全面建成“五个中心”和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目标迈进的第一个五年规划，也是宝山全面实施“双城战略”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意义重大、关系长远。我区高度重视、全力推进，成立了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任双组长的领导小组，组建编制专班，有力有序推进编制工作，目前已形成“十四五”规划基本思路。

1.优化完善产业规划体系。我们坚持以更高的站位、更大的格局来统筹谋划，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打造战略发展新动力、城市更新新标杆、开放经济新高地，在“1个规划纲要+44个专项规划+6个专题研究+15个区域规划”的“十四五”规划体系中，“44个专项规划”中设置了落实双城战略的邮轮和先进制造业专项规划、对应“一区两城三园一圈”的滨江带、吴淞创新城、南大智慧城、机器人产业园、生物医药产业园、超能新材料产业园、环上大科技圈等专项规划，同时还编制了科技创新、金融发

展、人才发展、质量发展、文旅融合等提升新动能的专项规划。

2.明确产业发展定位。我们始终立足宝山的特色优势为全市发展作出更大贡献,以“**双城战略**”为引领,打造上海先进制造业主阵地,成为体现上海未来、上海落实国家战略的重要承载区,面向长三角的北上海强劲增长极。我们坚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走“二、三产”融合发展道路,全力推进“**五大千亿、五大百亿**”主导产业发展。大力推动邮轮经济、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新材料、建筑科技、平台经济等“**五大千亿级**”产业加快发展。**邮轮产业**聚焦邮轮服务、制造、购物、文化,构筑邮轮经济全产业链发展。**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聚焦机器人本体研发制造、核心智能部件设计制造、智能机器人集成应用和智能硬件展示应用等机器人及智能制造产业链高端核心领域。**新材料**聚焦前沿新材料、先进基础材料、关键战略材料等新材料产业链高端核心领域。**建筑科技**聚焦装配式建筑、建筑施工、建材工业、设计咨询等建筑科技产业链高端核心领域。**平台经济**聚焦“互联网+钢铁”“互联网+生活服务”等平台经济重点领域。同时,加快培育大健康及生物医药、人工智能及新一代信息技术、文化创意、节能环保、现代物流等“**五大百亿级**”产业。

3.全面加快产业布局。目前,宝山正处于新旧动能加速调整期,以传统钢铁工业生产、传统物流为代表的动能正逐步减弱,“**五大千亿级、五大百亿级**”新动能正逐步增强,“**十三五**”期间,邮轮产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新材料、平台经济等总体规模和产业链水平逐步抬升,引入了一批高质量、高能级的项目,对整体经济的拉动作用正在显现,尤其是在宝钢去产能的同时保持了工业规模的总体稳定。因此,在规划过程中,我们瞄准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以及新基建等重磅产业,发挥宝山既

可以布局高端生产制造基地、也可以布局总部研发办公的优势,规划布局一批大建设、大平台、大项目,不断培育新动能。结合宝山区域定位和发展阶段特征,打造“**五大千亿、五大百亿**”重要产业支撑,形成“**一区两城三园**”核心承载区。

(二) 聚焦政策,助力产业提速发展

1.优化产业政策体系。今年以来,我们对标“**双城战略**”,制定出台新一轮“**1+9**”政策3.0版,政策支持力度更强、范围更广、标准更高、程序更便捷、焦点更集中。**进一步扩大扶持范围。****制造业政策**新增支持“**区域+产业+创新**”条款,将机器人与智能硬件纳入扶持范围。**科技创新政策**新增生物医药产业细则。**文创政策**新纳入支持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区建设和加快体育产业创新发展扶持两个细则。**人才政策**新增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目前,新材料产业发展专项政策也已形成,正在审议报批过程中。**进一步提高扶持标准。****服务业专项政策**中租购房补贴上限由300万元提高至500万元。**科技创新政策**加大对高新技术企业、区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院士专家工作站的扶持力度。**金融专项政策**对新型金融机构提供专业服务支出的扶持金额从20万元增加至50万元。**进一步加强政策聚焦度。**围绕“**双城战略**”,聚焦十大主导产业扶持,将更多的资金更高效地投入到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更精准地加大对龙头企业、隐形冠军、总部企业以及“**独角兽**”企业的扶持力度。如鼓励我区重点产业领域龙头企业牵头成立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并给予资金支持。如引导邮轮企业总部集聚,打造服务体系完善、政策优势明显的邮轮企业总部基地。我们同步开发建设了“**宝山区产业扶持政策信息发布平台**”“**宝山区‘1+9’产业扶持政策查询系统**”,精准推送惠企政策,共推送各类政策消息17340条,提升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

2.全面落实惠企政策。今年以来,我们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市和区各类抗疫政策,重点聚焦企业关注较高的租金减免、融资贷款、金融支持、用工保障、信用修复、法律服务等领域,提高政策受众面,加快政策兑现周期,切实帮助企业渡过难关。17家疫情防控企业及21家受疫情影响企业累计获47.25亿元银行资金支持,239家企业获得市担保基金担保贷款融资支持,总贷款金额6.9亿元;协调金融机构给予相关企业47.25亿元资金支持;38个自然人通过“信易签”提交网上申报,快速完成房屋租赁线上办理,45家企业完成信用修复。

(三)聚焦联动,大力推进“一区两城三园”建设

1.创建“中国邮轮旅游发展示范区”,李强书记揭牌。吴淞口国际邮轮港从零起步,到目前具备“四船同靠”能力,创造了三年登顶亚洲第一,五年问鼎全球前四的上海品牌、中国传奇。期间实现了多个首创,如首创邮轮船票制度、邮轮综合保险等一系列先发举措。开设全国首个且面积最大(营业面积达1700平方米)的邮轮港口岸进境免税店。嘉年华、皇家加勒比、诺唯真、地中海、云顶等全球五大邮轮公司旗下邮轮开启亚洲首航。首艘13.5万吨国产大型邮轮开工建设,实现邮轮制造“从0到1”的突破。今年,我们成功创建吴淞口国际邮轮旅游休闲区,获批上海邮轮服务业创新发展示范区,充分利用窗口期,做优滨江活力空间,全面改造升级国际邮轮港缤纷会客厅,积极贯通开放6公里滨江岸线和公园绿地。加快智慧邮轮港、“东方之睛”改造、临江商业商务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确保海事交管中心年内交付启用。

2.全速推进吴淞创新城和南大智慧城建设。高品质建设吴淞创新城,26平方公里的吴淞创新城是上海北部城市副中心功能的重要承

载区,我们认真落实龚正市长“三个坚持”¹的重要指示,围绕“三新两创两高”的产业定位²,逐步从“工业园区”整体转型为“综合城区”。目前,吴淞创新城建设发展规划正式获批。特钢宝杨路首发项目、不锈钢20号组团首发项目已于今年6月正式开工建设。**高标准建设南大智慧城,**6平方公里的南大经过十年磨一剑,已从“脏乱差”变成了“大衣料子”,进入全面建设周期。自2018年起已有近50家企业落户或确定投资意向,临港首发地块于2019年顺利开工,计划于2022年竣工投入使用。今年,南大智慧城控详规划获批,明确人工智能、文化旅游、互联网+、数字媒体、金融科技、生物医药等6大产业方向。总投资100亿元的Discovery探索中心签约落地。

3.全力打造三大特色园区。今年,上海机器人产业园、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超能新材料科技园成功入选全市26个市级特色产业园区,产业能级进一步提升。**上海机器人产业园发展提质增效,**集聚工业机器人发那科等领军企业,重点推动快仓全球研发中心、发那科机器人超级智能工厂、羿鹏轨道等16个总投资达48亿的重点产业项目。加快小米生态链、普利生机电科技、中合汇供应链管理集团等一批项目引进落地。启动园区提标升级改造项目15个、总投资近20亿元。**超能新材料科技园建设有序推进,**引进国家无线电检测中心华东分中心、上海超导、上海旭辉·IN文创园、科玛嘉生物技术、贻赛新材料等10个落地型项目,达产后预计税收超过8000万元。积极推进临港城工科技绿洲、容弋电子等16个重点产业项目开工和投产,项目总投资约36亿元,达产后预计年产出

¹ 坚持创新驱动,闯出一条老工业区转型发展的新路;坚持产城融合,推动园区向城区转变;坚持绿色发展,促进城市与自然和谐共生。

² 新经济、新材料、新硬件,科创、文创和高品质新兴商务商业、高品质特色旅游

约100亿元,税收约4亿元。其中,临港城工科技绿洲项目总投资20亿元,总体量25万平方米,计划于2020年10月开园。**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整体初具规模**,完成产业空间规划、工作推进方案等编制,成为上海市五大生物医药产业园区之一。引进总投资约12.5亿元的上药超级工厂项目,推动中科钢研、厚友金融产业园、每日优鲜等重大项目加快落地,引导朝晖药业、景峰制药等企业加大技改投入。

(四) 聚焦项目, 不断提高产业发展能级

1. 加快项目建设步伐。全年确定的34个拟新开工重大产业项目中,已实现新开工的有16个,超过去年全年实际完成新开工的项目数(10个)。同时,对已开工项目,我们积极加强对接服务,促进项目早竣工,截止目前,我区在建的重大产业项目累计达31个,华域汽车、华域麦格纳、华能光伏、联东U谷宝山科创中心和泰迪活力小镇等5个项目已竣工。我们始终坚持在项目推进上“加速度”,开展全覆盖的项目走访,以项目需求为先,量身定制金融、电力等专项对接机制,多措并举推进项目建设,围绕涓浦路智慧制造研发总部产业园项目立项、罗森宝项目消防验收、富驰高科搬迁等事宜召开多场项目协调会;与市北电力公司建立定期联络机制,对全区重点项目的临电申请、电力配置等给予大力支持;向全区银行金融机构推送全区重大项目清单,鼓励金融机构加大资金支持力度。

2. 加强资源供给力度。我们在全市率先出台《盘活低效存量工业用地实施意见》,明确收回重新出让、结余土地分割转让等7种盘活方式,得到市级部门认可和推广。形成了“带建筑出让”的华域经验,实现当年引进、当年落地、当年生产,得到国务院表扬。推动上海机器人产业园、富锦工业园成为市重点区域产业结构调整专项,已获批第一笔6203万元市级补贴资金,

完成企业关停调整近50家。

3. 拓展招商引资模式。深化“六个统筹”,把好土地供应和产业项目准入两个关口,确保项目引进质量。坚持民营与外资并重,“南下北上”积极“走出去”招商,不断扩大招大引强“朋友圈”,形成以“产业地图”“基金+基地”招商引资、以各类论坛峰会聚商促商、以一流营商环境安商稳商的整体态势。今年以来,南极磷虾生物制品高值化产业项目、NEOLIX新石器无人车、倍豪船舶、慈云通、蔚建科技、中科建设、东富龙信息技术等企业先后注册落地。同时,我们加强与产业集团对接,共建产业生态,为集聚发展邮轮制造及配套、先进材料、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夯实基础,如:与宝武集团战略合作,共同推进吴淞创新城等重点地区转型发展;与上药集团战略签约,共同推进上海医药宝山超级工厂,吸引生物医药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创新发展;与京东集团战略签约,推动京东第二总部落户,共同打造全国一流电子商务运营示范基地;与上汽集团战略签约,共建华域产业园,联手培育新能源汽车核心部件产业集群等。

4. 强化科创引领产业能级提升。在5G、AI、物联网、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加持下,智能智造产业迸发出巨大的变革之力。我们依托宝山深厚的工业基础,聚焦产业赋能,大力推进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目前全区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649家,三年来38家区内企业获得市级科学技术奖。**注重提升创新策源能力。**与上海大学达成新一轮战略合作,挂牌成立环上大科技园,着力做强“环上大科技创新圈”。围绕新材料、医疗器械、智能制造与信息技术、文化创意等重点领域,强化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加快先进技术成果实现转化和产业化。积极承接上海大学高峰高原学科优势,加快推动氢能燃料电池、索灵等一批项目落地。**紧抓科技成**

果转化。聚焦平台建设，重点推进石墨烯、高温超导、华科智谷、创新奇智、氢能研究院、物联网、3D打印等平台建设。其中，石墨烯功能型平台是上海首批启动建设的五大功能型平台之一，已累计孵化培育企业23家，集聚重点研发转化项目14个，为50余家企业和科研团队提供近2000次场景服务。

（五）聚焦服务，着重完善和优化营商环境

1. 营造更加惠企降本的投资环境。加大开办企业服务力度。加快企业开办速度，开办企业实现2个环节2—3天完成，申请人通过“一窗通”平台“一表申请”办理营业执照、公章、税控盘和发票、用工和社保登记、公积金登记等所有开办企业事项，并通过“一窗发放”窗口一次性领取营业执照、实体公章、税控盘和发票等企业正常经营所需所有证照材料，全面施行公章免费刻制。扩大“电子营业执照”应用范围，申请人可以使用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并使用税务、人社、公积金等网上办事系统办理业务。拓展营业执照全程电子化办理范围至各类企业。**强化企业纳税便利程度。**全面落实增值税增量留抵退税政策，对全行业符合条件的纳税人实施增量留抵退税，为先进制造业留抵退税工作提供更加高效精准的服务。全面落实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两税申报表合并工作。大力推广统一面对税务、社保和公积金的缴纳平台，实现税务、社保和公积金等税费“一表申请、一网通办”。持续优化社保、公积金缴费流程，进一步减少缴费时间，纳税时间减少10%，力争压缩到100小时以内。贯彻落实国家、地方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做好政策宣传和辅导工作，确保纳税人、缴费人能应享尽享。完善增值税发票分级分类管理机制，对企业实施分级管理，对“千百亿”主导产业的优质企业各类发票申请快速受理、快速审核通过，最大限度满足企业

用票需求。全面推行A类纳税人纳税服务绿色通道，积极落实各项针对纳税信用A类企业的优惠便利措施，促进A类企业及时享受改革红利，进一步缩减A类纳税人办税时间、便利办税流程。**拓宽纳税推送宣传维度。**推动“宝山税务税企通”微信小程序开发和推广使用，充分利用“大数据”，实现精准推送全痕迹。借力第三方专业团队，通过外包服务，打造线上即时咨询平台，以信息化促进纳税服务响应能力。

2. 营造更加优质高效的政务环境。对标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制定出台深化营商环境建设实施方案3.0版。**推动“综合窗口”改革。**加快“一网通办”业务系统接入总门户。实现公共服务事项“应进必进”接入“一网通办”，加强对高频公共服务事项以及跨部门、跨层级、跨领域的多个政务服务事项进行融合串接，力争做到数据同源、服务同源、功能互补、无缝衔接。开展线上线下业务流程革命性再造，建设线下窗口统一管理平台，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联动精准预约，实现政务服务就近办、网上办，线上线下办理一套业务标准、一个办理平台。优化网上办理流程，**优化全程网上办理事项。**提升办事指南规范化、办事材料精准化水平，对各事项进行颗粒化梳理，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办事指南编制。着眼群众实际需求，优化办事流程，强化人机协同，最大限度压缩流转时间，为“全程网办”奠定基础。持续推进“一人（企）一档”建设，实现个人和企业高频常用档案信息100%覆盖，减少纸质材料递交，减少跑动次数。打通使用区级系统事项“全程网办”的流程和系统支撑，让企业群众从申请到办结无需到政务服务大厅窗口提交材料，全程通过网络、快递等形式受理办结。**增强帮办服务能力。**建立1个营商环境帮办服务系统，优化2条营商环境帮办路径，明确3类营商环境帮办类型。探索帮办服务升级模式，制定出台构建企业营商帮办

体系3.0版,优化形成五大方面22条举措,打造具有宝山特色,可复制、可推广的帮办服务体系。以帮办服务菜单式、直通式、专家式为目标,聚焦问题导向,建立100名帮办员库,区领导亲自挂帅,各镇(园区)、委办局主要领导参与,整合区内各专业资源,建立一站式营商环境帮办服务系统。在疫情防控特殊时期,帮办员们立足本职,服务群众,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非接触式”办理途径,用实际行动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为减少人员聚集和群众等待时间,大力推行“电话办、网上办、掌上办”等“不见面”审批和远程帮办代办、现场预约经办服务,最大限度实行审批业务“零跑腿”申办,最大程度压缩审批时间。

3.营造更加精细规范的审批环境。推进办理建筑许可质量效益的提升。进一步加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监管的规范化和法制化建设,扩大政策覆盖受益面,将社会投资低风险项目范围由3000平方米以下扩大延伸至10000平方米以下。同时,针对10000平方米以下的社会投资产业类项目,实施线上线下“一站式中心”改革,实现一站式办理,涵盖工程规划、施工许可、监督检查、竣工验收、不动产登记、供排水接入等全过程事项,实现5个环节、24天完成全过程审批服务。鼓励实行建筑师负责制,全面落实减免聘请监理机构费用和委托工程勘察费用、供排水免费接入等政策。推进实施“一次委托、统一测绘、成果共享”的测绘服务领域“多测合一”改革,加快培育健全满足改革需要的多测合一服务机构市场。持续深化“一站式中心”改革的覆盖面,进一步压减办事时间、环节和费用。**落实工程建设项目规划资源领域的改革。**加强批前批后联动管理,努力推进落实“多测合一、多验合一”工作机制,完善工程类项目全程监管的功能。深化落实上海市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库管理试点工作,做到“应询必询、应答

必答、应推必推、一事不二询”。围绕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加强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审核等措施,提高地区环境建设品质。努力做到同步核发工业仓储类项目竣工验收合格证和不动产登记证。设立企业服务专区,专人专窗办理工厂、仓库类转移类登记,实现在专区受理后90分钟内完成缴税、发证(企业间转移登记)。

三、下一步主要措施

今年以来,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扰乱了正常的经济运行节奏,给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了较大冲击,国内外经济活动出现阶段性停摆。我区五大千亿级产业³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尤其是在推进“国际邮轮之城”的过程中,今年1月下旬至今,邮轮全部停航,邮轮上下游服务链基本处于停滞状态。同时,在近几年全国工业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情况下,我区在推进“智能智造之城”的过程中面临新旧动能的替代规模相对较小和替换速度相对过慢的双重压力。但是全区经济发展已基本从低谷期走出,经济长期向好的趋势没有改变。接下来,我们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上海“三大任务”“五个中心”和“四大功能”的建设目标,在全市大格局中思考谋划我区产业发展蓝图,在实践创新中提升我区产业发展能级,全力打造“国际邮轮之城、智能智造之城”。

(一)紧抓推进,提升“一区两城三园”的核心竞争力

加强政策优化和顶层设计,从而实现复制一批特斯拉项目,推进一批新动能产业,打造一批特色产业园区,加快向现代产业园区转型。把培育特色产业集群作为基础,把加快集聚特色创新资源作为关键,努力把现代产业的特色做得更加鲜明、支撑力和核心竞争力做得更强。

1.高水平建设中国邮轮旅游发展示范区。

³ 邮轮经济、机器人及智能智造、新材料、建筑科技、平台经济

加快核心区、上海长滩、吴淞军港、国际邮轮产业园等四大板块建设，实现邮轮经济全产业链协同创新，推动吴淞口国际邮轮港旅客发送量保持亚太第一，跻身世界邮轮港口第一方阵，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邮轮旅游示范区，成为上海建设世界著名旅游城市和国际航运中心的核心板块，打造引领长三角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标杆。

2.高标准建设“两城”。南大智慧城。坚持全球视野、高端定位，按照“不低于黄浦江两岸”的标准开发，到2025年基本建成“城市建设新标杆”“产业发展新高地”“产城融合新典范”。融合AI、物联网等高新技术，打造多元化多业态的应用场景支撑，加快出形象、出功能，成为上海又一张靓丽“新名片”。**吴淞创新城。**按照“上海面向未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新型城市发展的旗帜”和“上海北部城市副中心功能的承载区”的要求，着力打造产业耦合、环境融合、功能复合、空间叠合、机制整合的开放式、多功能、生态化、智慧型创新城区，打造成为世界级长三角科创中心、全国老工业基地转型发展的示范区。

3.高能级建设“三园”。上海机器人产业园。以上海机器人产业园为核心发展区，形成总规划面积10平方公里的“一核四区”空间布局。以发那科等世界级机器人龙头企业为带动，以研发创新平台与能力建设为支撑，以“制造+应用”为产业发展重点，建设成为长三角机器人及智能制造产业引领区、中国机器人及智能制造产业集聚发展标杆区。**超能新材料科技园。**以超导、超碳、超硅为先导，上海国际超导产业园、石墨烯功能平台、申和热磁、安川机器人等一批龙头企业为引领，着力构建以新材料“一业牵引”，以智能制造和生命健康为“两翼支撑”，平台经济、总部经济“双特加持”产业体系，促进园区由“制造”为主导向“制造+研发+孵化+服

务”复合功能转变，打造具有较高品牌标识度与影响力的“国际超能谷”。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重点聚焦高端生物医药制造、高端医疗器械装备生产、高端生物医药现代物流等领域，逐步实现功能提升、要素集聚、融合示范。

（二）紧抓机遇，激发创新驱动发展的澎湃活力

把握住新一轮的科技与产业变革的重大机遇，加快创新驱动发展，抢占科技创新的制高点，发展“新经济”、推进“新基建”、培育新动能，让创新成为宝山“双城”建设的“加速器”。

1.深化协同创新机制。深化高校院所和龙头企业协同创新机制，推广“创新中心+产业基地”合作模式。聚焦人工智能及新一代新技术产业，着力深化与复旦大学合作扩大复旦软件园发展影响力。聚焦建筑科技产业，着力深化与同济大学合作提升同济创园显示度。聚焦新材料、生物医药等产业，着力深化与上海大学合作增强环上大科技园核心竞争力。聚焦邮轮经济等产业，着力深化与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合作凸显上海国际邮轮经济研究中心国际影响力。聚焦文化创意、特色旅游等产业，与华东师范大学合作增强长江河口科技和文化研究的科研实力。

2.拓展环上大科技圈。按照整体规划、重点突破、逐步拓展的发展思路，统筹布局环上大科技创新圈空间和功能，形成“3+5+N+1”⁴的空间布局。围绕产业技术需求，建设石墨烯国家协同创新中心、先进功能材料协同创新中心、医工交叉研究院、人工智能国家协同创新中心等新型研发组织，助力产业能级提升，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形成大学校区、科技园区、城市社区相融相伴、共生发展的良好局面。

3.建设张江高新区宝山园。以先进制造业和

⁴ 3个众创孵化基地，5个中试加速基地，N个园中园为产业承载空间，1条创业街区。

高技术服务业为发展方向,在智能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人工智能、节能环保、文化创意等重点领域加快突破关键共性技术,形成一批具有广泛带动性的创新成果,支撑产业创新发展和转型升级,建成国内领先、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独具特色的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创新驱动转型发展的示范区,成为张江建设世界一流科技园区的重要功能区,成为宝山实施“双城战略”、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承载区。

4.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围绕**新网络、新设施、新平台、新终端**四大重点领域,加快实施重大项目和工程包,加快建设更加高速可信的智慧网络、更加先进强大的数字产业、更加高效便捷的“互联网+”服务平台,推动宝山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和创新能级迈上新台阶。全区布局5000个5G网络基础设施和一批高品质IDC数据中心,建设10家以上无人工厂、无人生产线、无人车间,带动1500家企业进入云上平台,培育10家左右人工智能优质创新企业,形成10个左右人工智能深度应用场景。完善应急管理智能终端体系,建设国内领先的车路协同车联网和智慧道路,加快布设一批以宝武清能氢能产业为代表的新能源终端,推动区域智慧物流基础设施、智慧供应链和各类智慧零售终端加快建设。

(三) 紧抓服务,筑牢经济平稳发展的强大动力

进一步夯实发展基础,聚焦招商引资、金融服务、要素保障、安商稳商等环节,形成涵盖多维度的产业投资促进推进体系。

1.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完善招商引资机制。树立项目“落区优先”理念,建立区内重大项目联系人责任制度。加强招商引资队伍的力量配备,招募一批招商引资专业人才,培养一支懂企业、懂产业、懂技术、懂市场的复合型

招商团队。**拓展招商引资渠道。**构建平台招商模式,充分对接进博会、工博会、人工智能大会等平台的溢出带动效应,积极利用亚太邮轮大会、机器人及智能硬件高峰论坛、产业互联网高峰论坛等高规格活动,招引一批具有影响力的重大产业项目。依托行业协会、投资咨询机构、商业银行所等专业机构合作招商。主动对接宝武等部、市属企业转型招商。广泛开展招商推介,积极引导外资企业设立地区总部和研发中心等功能性机构。**创新招商引资模式。**聚焦产业链中高端环节,大力招引企业总部、研发中心、采购中心、结算中心等,集聚一批行业龙头企业,打造融入产业链生态的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依托应用场景招商,充分利用宝山区应用场景丰富的优势,发挥政府采购政策的撬动力,用好场景吸引招商引资项目落地。

2.提高产业空间保障能力。坚持“四个论英雄”。提高经济密度和开发强度,支持产业区内探索制造与研发复合使用的高层工业楼宇模式,支持无行业特殊要求的新建工业项目建设多层或高层标准厂房,探索土地复合利用模式,提高建筑容积率。**激活低效产业空间。**加大低效产业用地盘活力度,落实土地盘活与产业导入相结合的精准盘活,为产业发展释放空间。鼓励存量企业通过改扩建、技术改造、新建厂房等方式加大布局、扩大生产、提高产能。加快高等级楼宇、高品质载体、高标准厂房等多类型空间产品供给。

3.突出政策扶持效益。推动产业政策精准有效落地。持续优化“1+9”政策,结合十大主导产业发展和特色园区建设,加快制定出台支持新材料、人工智能等一批产业发展的专项政策,通过“区域+产业+创新”的政策叠加模式,促进产业集群发展。充分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用。力争每年新增一批企业上市挂牌,吸引一批优质产业投资基金落地。不断完善“基金+项

目+基地”一体化产业生态链，叠加运用联合投资、参股基金、融资担保等多种金融工具，推动产融联动。

4.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落实优化营商环境3.0版工作方案，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推进“放管服”改革，分批推动我区11项“一件事”改革事项落实，力争实现审

批环节、跑动次数普遍可减少三分之二以上，整体审批用时压缩一半以上，申请材料精简三分之一以上。完善“无人干预自动办理”模式，推动30项自助智能办理事项落地。持续做强“一网通办”，全面优化企业服务。

关于检查本区贯彻实施《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情况的报告

——2020年9月28日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7次会议上

《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执法检查副组长

宝山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须华威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去年7月1日，《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实施，上海市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管理进入依法实施阶段。为贯彻市委和区委精神，确保《条例》有效实施，区人大常委会在2019年开展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管理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把开展《条例》执法检查列为今年的重点监督项目，以人大“法律巡视”作用推动全区生活垃圾从源头到末端分类管理，现将执法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法检查的总体情况

区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将此次执法检查列入年度重点监督工作进行专门部署，成立由常委会李萍主任担任组长的执法检查组，制定执法检查方案，把推动垃圾分类各主体依法履行职责和着力破解制约垃圾分类的瓶颈短板问题作为检查重点并贯穿工作全过程。

（一）聚焦重点，扎实开展执法检查

一是关注抓巩固，重点推动法律责任主体依法履行职责，持续巩固提升工作水平。检查组先后赴区绿化市容局、城管执法局、市场监管局等有关部门实地走访，推动有关部门加强执法监管，健全体制机制，全面落实《条例》规定。5月12日，召开执法检查启动会，听取区政府有关部门关于《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汇报，对执法检查工作进动员部署并提出工作要求。二是关注抓突破，重点推动破解难点问题，健全全程分类管理体系。检查组先后深入全区12个街镇，前往商业综合体、菜场、高校、医院、企事业单位、环卫企业、村居、沿街商铺开展执法检查，通过听取相关工作汇报、实地查看垃圾分类工作开展情况、收集群众意见等方式，发现和解决垃圾分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瓶颈。三是关注抓合力，推动各责任主体共同发力、协同推进。通过走访、座谈及

现场检查等形式，重点了解《条例》规定的各法律责任主体能否共同参与，多方合力、多管齐下，促使源头减量、分类投放管理、资源化利用等各项制度有效落地，加快形成生活垃圾全程分类管理体系。

（二）聚焦上下联动，持续形成监督合力

一是加强与市人大执法检查组联动，围绕两网融合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市区联动检查3次，及时报告区执法检查工作情况，反映执法检查中发现的突出问题。7月1日，市人大蒋卓庆主任专程赴我区检查可回收垃圾中转站建设情况。二是紧密结合专项监督、代表联系社区等工作，组织执法检查组通过明察暗访、现场检查等方式开展执法检查10余次。三是指导各街镇人大开展上下联动，根据各街镇实际，确定一至两项检查重点，剖析存在问题，提出解决突破难点的对策建议。分别与各街镇人大联动开展执法检查5次，各街镇人大各自组织开展执法检查活动合计20余次，持续对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进行了全过程、全领域的监督，形成了监督合力。

（三）聚焦主体作用，切实提升监督实效

一是注重发挥市、区、镇三级人大代表作用，先后组织人大代表200余人次，通过集中视察、暗访、问卷调查等多种形式进行执法检查，汇总收集代表意见建议78条，及时反馈至有关部门予以整改。二是通过代表联系社区、召开群众座谈会、微信群讨论等方式带动群众广泛参与，广泛听取社区群众意见，全面了解《条例》贯彻落实情况。三是注重做好舆论宣传引导，发挥宝山电视台、宝山人大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宝山人大》杂志及人大代表履职平台等宣传载体优势，扩大执法检查的社会影响力，在“六·五”环境日、7月1日《条例》实施一周年等关键节点会同区政府有关部门组织开展普法宣传和垃圾分类知识宣传工作，推动

垃圾分类工作深入人心。

二、《条例》实施的基本情况

《条例》实施一年来，区政府及区绿化市容局、城管执法局等各职能部门认真负责，全区发动、全面动员、全力以赴，在全区上下共同努力下，宝山的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超出预期，《条例》在我区得到有效地贯彻实施。

（一）分类体系初见成效

一是组织体系保障有力。由区委书记、区长担任双组长的垃圾分类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了《2020年宝山区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多次专题宣传动员、部署推进，深入基层一线开展全方位调研。区联席会议制度和“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落实”的责任体系进一步完善。二是考核体系逐步健全。“黄马夹”专管、第三方考核、垃圾分类日报周报等工作机制不断完善，生活垃圾管理工作纳入专项督查和各街镇（园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体责任进一步压实。三是设施设备体系日趋完善。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和处置设施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提升。投放点、垃圾厢房改造基本实现全覆盖，清运设施配备升级，清运能力不断提高，宝山再生能源利用中心加快建设，两网融合“点站场”功能布局逐步优化。

（二）分类实效显著提升

一是群众文明素质进一步提升。垃圾分类折射出文明素质，《条例》实施以来，群众积极履行分类义务，垃圾分类逐渐深入人心并成为越来越多人的自觉行为。二是“四驾马车”成效突出。党组织、居委、物业、业委会“四驾马车”的社区模式良性互动，让群众对垃圾分类从一知半解到了解透彻，推动了垃圾分类工作有序开展。三是街镇创新百花齐放。各街镇积极探索，逐步形成了很多创新做法。如大场镇探索

智慧厢房建设，在厢房加装智能感应设备，加强投放数据采集，分析居民投放习惯，为小区动态调整垃圾分类管理模式提供依据。

（三）社会氛围基本形成

一是党建引领作用显著。社区基层党组织发动群众、协调各方，党建引领下的“四驾马车”社区联动模式运作顺畅，垃圾分类成效明显。二是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学校等公共机构充分发挥引领示范作用，为全社会共同参与垃圾分类工作树立了榜样。三是垃圾分类已成为创建文明城市的重要基石，垃圾分类作为文明城区创评的重要内容，形成了各街镇你追我赶的良好社会氛围。

三、《条例》贯彻实施存在的主要问题

生活垃圾全程分类，是一场革命性的绿色转型，不可能一蹴而就。从执法检查情况看，目前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

（一）工作推进不平衡现象依然存在

一是场所推进不平衡。部分沿街商铺、农贸市场仍存在宣传氛围不够、分类设施设备不全和投放点建设不规范等问题。道路、公园、车站等公共场所生活垃圾混投混放问题依然存在。二是群体推进不平衡。小区租户、外来人员和个体工商户等群体垃圾分类的意识和习惯需要进一步培养，少数还存在乱扔垃圾行为。三是社区与农村推进不平衡。农村地区居住点较为分散，垃圾分类管理设施还未完全到位，部分垃圾投放点仍存在管理不到位现象。四是单位推进不平衡。高校的垃圾分类基础设施明显不足，非上海生源学生垃圾分类习惯亟需养成。医院门诊大厅未设湿垃圾桶，造成湿垃圾无处投放。部分行业主管部门在推动行业内做好生活垃圾分类方面的作用仍不到位。物业服务企业因生活垃圾分类增加的成本难以平衡，参与积极性高低不一。

（二）投放、清运、中转和末端处置能力亟待提高

一是投放管理的举措更需人性化。有的投放点分类容器配置不合理，个别垃圾的分类定性模糊，“除臭”问题突出。二是清运能力不足。群众希望增加湿垃圾清运频次的需求与实际收运能力之间还存在很大差距。新型湿垃圾清运车数量有限，传统改装车密封性差，运输中容易跑冒滴漏、污染环境。清运、中转和末端处置环节衔接不顺，经常出现车辆在中转站和处置场前长时间排队等候，影响了清运效率。三是中转站老化陈旧与设施新建难以落地的问题并存。大部分垃圾中转站设施老旧简陋、功能单一，缺乏渗滤液处置设施，普遍超负荷运转，造成很多垃圾露天堆放在中转站场地上，严重污染环境，成为环保督察问题之一。中转站和集散场规划选址和落地困难，受用地性质、场地面积、后续管理等因素限制，站、场用地紧张，且产出低，街镇积极性不高。四是末端处置能力仍需提升。小型湿垃圾就近就地处理设施普遍存在选址落地难、环保不达标、运营成本高和资源化产品出路不畅等问题。部分菜场因资金投入大、运行成本高、处理后废水要求达标纳管排放等因素，积极性不高，湿垃圾就地处理设施大多未配置。有害垃圾、大件垃圾仍未完全实现末端处置。

（三）常态化长效机制仍需巩固

一是群众生活习惯还需进一步养成。部分小区仍依赖志愿者监督，少数群众“定时定点”外乱扔垃圾的现象时有发生，疫情期间个别小区生活垃圾混投混放有所回潮，物业教育劝阻不及时和城管执法取证难，如何实现群众从被动监督到自觉分类的完全转变任重道远。二是法律惩戒作用不够显现。目前处罚的案件主要以单位为主，个人违法处罚较少，主要原因是处罚的法律操作性不强、程序繁琐，需要一个

月内三次不整改才能实施处罚。三是源头减量成效还不够明显。快递包装如何减量尚无有效办法,净菜上市仅在部分大型商场和精品超市推开,面广量大的农贸市场还是空白。沿街个别餐饮商户仍有主动提供一次性筷子和调羹。四是“两网融合”资源回收体系的实效还不明显。资源回收体系建设需要提速,可回收物服务点覆盖不均衡、运营成本较高,二手闲置物品重新利用的举措不多。我区低价值可回收物补贴效应尚未显现,对物业企业的补贴政策尚未落地,环卫企业运行成本明显增加,资金压力加大等需认真研究。

四、进一步贯彻实施《条例》的意见建议

垃圾分类是一场攻坚战、持久战。区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要认真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理念,持续用力、抓紧抓实、久久为功。

(一) 工作合力要再强化

一是注重发挥联席会议的综合协调作用,强化顶层职责,进一步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做实做强联席会议办公室,促进各成员单位切实担责,形成推进工作的强大合力。二是注重发挥考核杠杆作用,继续用好刚性指标统计和定时排名通报,推动压力层层有效传递,督促职能部门及各街镇进一步落实好《条例》规定的法律责任。督促餐饮、农贸市场等行业主管部门加大行业监管力度,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列入行业考核,切实落实管行业的同时管好生活垃圾分类的要求。三是注重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不断完善“四驾马车”协作模式,以社区自治撬动生活垃圾分类,用生活垃圾分类推动社区自治,实现双向促进,逐步实现居民自我监督。

(二) 瓶颈难点要再破解

一是把源头减量政策落到实处。加快菜市场使用节能环保的源头减量和湿垃圾处置设施。尽快制定“净菜”标准,鼓励净菜上市。大力推广低用量、环保、可循环利用的快递包装材料的使用,推进餐饮、宾馆等行业一次性用品源头减量工作。二是政策执行更加人性化。部分小区无法按照要求布点垃圾厢房等设施,可设置流动厢房。鼓励居民区多为居民提供便利措施。提高湿垃圾清运频次,督促物业企业做好垃圾厢房(投放点)清运后的清洗和巡回保洁,尽可能把方便留给居民。三是切实落实物业企业的法定责任。要建立健全有效的激励机制,落实物业企业的新增成本的出处或相关奖惩措施,通过“以奖代补”经费补贴等形式,建立与成本增加相适应的激励机制。

(三) 法律权威要再彰显

一是加强普法宣传,树立法律权威。切实增强群众的垃圾分类意识和学法守法意识,推动全社会积极参与到垃圾分类的行动中来。二是压实法律责任。敦促垃圾分类义务人、投放管理人在落实垃圾分类主体责任上依法履行职责。三是充分发挥法治引领作用,用严格执法彰显法律权威。发挥好“一网统管”平台优势,对一些违法的单位和个人,快速启动执法程序,从严予以处罚;并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对情节严重、拒不整改的,除依法处罚外,还应通过录入本市信用信息平台等手段实施惩戒。用良法促善治,使垃圾分类成为社会治理的法治化样本。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宝山区贯彻实施《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情况的报告

——2020年9月28日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7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王益群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自去年7月1日《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式施行以来，宝山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纵深推进。建立了由区委书记、区长担任双组长的分类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多次召开宣传动员、部署推进会，指导推进源头减量管理、实效分类等工作。区四套班子领导多次带队调研、督导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区人大、区政协分别开展了专项监督、民主监督。各街镇（园区）从原来以宣传教育、试点创建为主，转变到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要素落实创建的要求上来。同时，充分利用宝山特色“社区通”管理平台 and “一网统管”城运平台，加强宣传分类、强化监督管理。罗店镇、大场镇、庙行镇、高境镇、吴淞街道、友谊路街道等6个街镇成功创建“上海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镇”。2020年，我区积极贯彻落实本市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推进工作各项要求，对标“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努力实现‘双一百’（居住区和单位生活垃圾分类实效达标100%，街镇达到“示范街镇”标准100%）”的目标要求，坚持“上中下游一起抓，前中末端齐发力”，全力推进宝山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根据会议安排，我就贯彻实施《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情况报告如下：

一、贯彻落实情况

按照今年新测评标准，我区上半年综合考评得分：95.01，全市平均分：94.91，全市排名

第9，较去年上升2名。今年我区被住建部列入“2020年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县”名单，垃圾分类实效明显提升。

（一）坚持以上率下，责任分工压实明确。

通过动员部署会、现场推进会、实地调研等多种形式，指导推进源头减量管理、实效分类等工作。制定下发《2020年宝山区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健全“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落实”的责任体系，量化工作目标、分解任务指标、压实压紧责任。探索建立“黄马夹”专管、第三方考核等机制，强化多元参与，建立多级考核，加强全程监控，为垃圾分类工作落实提供了有力抓手。

（二）坚持因地制宜，分类实效稳步提升。

按照“定点要坚持，定时要灵活，撤桶要鼓励，破袋要引导”的要求，因地制宜推行定时定点分类投放制度，做到“一小区一方案”。1-8月，全区垃圾清运总量49.5万吨，日均2027吨，其中干垃圾处置量1236吨/日，同比下降19.9%；湿垃圾分出量717.49吨/日，同比增长11.9%；可回收物回收量505.4吨/日，同比增长10.6%。在去年6个街镇成功创建示范街镇的基础上，其他6个街镇正在积极创建，目前居住区达标率升至91.6%。

（三）坚持配套建设，基础设施全面配齐。

硬件设施全面到位，全区配置干垃圾车280辆、湿垃圾车128辆；建成两网融合中转站共12个，在居住区设置935个可回收物投放点（其中394个智能投放点）。对照最新市考核文件提出的提

标要求,14个街镇(园区)商品房小区共2335个生活垃圾投放点,截至目前已完成提升改造1762个,剩余的生活垃圾投放点正陆续提标改造,将于12月底前全部完成;售后公房小区共2490间垃圾箱房提升改造工作已全部完成。今年按照市分减联办要求,积极落实分类配套“三小件”,各街镇(园区)共安装2100个洗手装置、2111套(个)除臭设备(剂)、2274个破袋器。配备短驳运车823辆,设置宣传信息4529处。

(四) 坚持补齐短板,分类体系逐步完善。

持续推动“管行业也要管垃圾分类”,加强监督辖区高校、医院、交通枢纽、公共场所等薄弱环节的分类实效。精细排摸调研,全面落实沿街商铺上门收集,收运单位按约定上门收取垃圾,做到不分类不收运,同时建立“一街一账、一路一表、一店一档”管理档案。完善可回收物体系,制定低附加值可回收物补贴政策,畅通可回收物回收利用链条,实现应收尽收、应用尽用,优化可回收物“点站场”体系功能布局,推进完成260个可回收物服务点、12个中转站提升改造。7月1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卓庆调研庙行镇两网融合中转站,肯定了宝山的举措和成效。

(五) 坚持执法监督,形成齐抓共管局面。

坚持常态检查和“回头看”整改相结合,对住宅小区、沿街商户、企事业单位等场所开展常态化、全覆盖检查。针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单位和个人即知即改,并加强复查和立案处罚,推动我区垃圾分类工作再上新台阶。委托第三方对居住区和单位垃圾分类进行检查测评,按月形成《区垃圾分类第三方抽样测评报告》,对问题点位下发整改,执行销项清零动态管理。区委、区政府督查室将垃圾分类工作列入年度督查检查计划,定期督查,跟踪问效。区房管局将生活垃圾分类检查纳入“小区四查”

必查项目,落实物业服务企业履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职责。区城管执法局坚持对混装混运行为“零容忍”,对违规运输企业依法严惩。今年以来,全区共出动执法人员4662人次,开展执法检查1617次,检查居住区、物业企业930次,检查党政机关、企事业等单位231次,检查大型商场110个,检查收集运输企业37次,教育劝阻相对1165人次,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213张,立案查处单位未按规定设置垃圾容器、垃圾混投等违法行为39起,处罚48798元,以严格执法保证垃圾分类实效。

(六) 坚持贯宣教育,营造支持共识氛围。

今年6月5日,市市容环境质量监测中心组织在海淞环卫公司召开“美丽上海,我是行动者——上海市环卫车辆车容车貌整治工作推进会”,充分肯定了宝山环卫车辆管理经验。7月1日全区举办“贯彻实施《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一周年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进一步扩大了宝山垃圾分类的影响力。各街镇(园区)也积极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环卫企业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使宣贯活动深入人心、分类工作家喻户晓。同时,各街镇(园区)正在积极探索“一网统管”下的“智慧分类”试点,立足创新推动长效治理,如,大场镇远景佳苑(二期),将垃圾分类与“城管千寻”“平安大场”等模块共同纳入大场镇“一网统管”平台“1+3+N”建设。在小区点位处安装高清摄像头,通过智能监控系统,适时监控垃圾桶是否满溢、宣传是否到位、有无散落垃圾等情况,发现问题立即上传至镇城运中心垃圾分类平台进行处置,以智能化手段推动生活垃圾分类长效常态管理。

二、存在问题短板

(一) 垃圾分类实效和责任不够到位。小包垃圾落地现象时有发生,部分居民还需要志愿者、居委甚至是城管执法部门的监督管理。部分小区一方面硬件有缺项,两网融合点、宣

传内容、分类标识、垃圾桶设施等缺损、缺失时有发生；另一方面软件没跟上，宣传教育有所松懈，责任人日常管理还不够到位，导致抓一抓紧一紧，放一放松一松。

（二）垃圾分类执法落地难。虽然《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规定了不履行分类投放义务的相应处罚条款，但现实执行难、处罚难。对于违规居民，物业、居委、志愿者等只能劝导，城管部门也要取证三次后才能处罚，硬性惩罚措施难以实现。

（三）可回收体系有待完善。目前“点、站、场”的建设任务基本完成，但在分类源头的高价值、低价值可回收体系中，现存物业、社会企业废品回收专营企业等多支行业单位都在参与，对于标准化两网融合体系仍在边梳理边完善的过程当中。

三、下阶段工作计划

下阶段，针对人大执法检查发现的问题和短板，进一步加强科学管理，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常态化、长效化、规范化。

（一）优化合作分工，进一步明确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职责。完善生活垃圾管理纳入专项督查和各街镇（园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条例》相关规定细化明确各主管部门的职能分工，调整、优化区生活垃圾资源化减量化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进一步完善我区联席会议制度。各街镇（园区）进一步强化生活垃圾分类减量联席会议工作机制，明确专人落实日常工作。街镇（园区）分减联办每1-2周召开垃圾分类工作分析评价会议。结合区域运中心工作，将垃圾源头分类情况纳入网格化管理，加大巡查力度及对居民区垃圾分类工作的分析与指导。

（二）加快功能改造，进一步推进末端设施建设进度。提标改造生活垃圾压缩站，更新设备，进一步解决清运过程的滴漏现象。因地

制宜推进各街镇（园区）湿垃圾就地处理，指导环评把关，推动“一镇一站”湿垃圾就地处理设施改造提升和中转压缩站湿垃圾压水减量。建设标准化的可回收物中转站、集散场，统一提标、整合资源、街镇共享、规范管理。完成再生能源利用中心前期绿化搬迁、场地平整、管线梳理等工作，推进电力并网、专项经营协议、污水纳管排放等工作，完成设施设备采购招标投标工作，力争2020年底前完成主体建筑20%的建设工程量，确保施工文明和安全，做好信访矛盾化解工作。

（三）回应社会关切，将科学考评与习惯养成有效结合。健全居民区、企事业单位、楼宇、园区、沿街商铺等垃圾分类体系，坚持因地制宜推行定时定点分类投放制度，精细化管理，切实做到“一地一方案”。适度延长定时投放时间、合理设置误时投放点，制定配套误时投放点管理规定，采用智能“监控+监督”反馈等手段，对小包垃圾落地进行制度化的长效管理。探索破袋投放，进一步营造“方便大家分、引导大家分”的分类投放环境，完善分类投放点设备配套，居住区所有投放点全部配备破袋工具、配套设置洗手池等便民设施，落实居民投放点洗手池排水就近纳入污水管网排放。针对湿垃圾破袋投放和湿垃圾存储期间的异味控制问题，制定投放点管理规范，督促定时投放结束后湿垃圾桶必须密闭存放并喷洒除臭剂；误时投放点及时清理，湿垃圾容器及时密闭，并作为实效测评内容。

（四）坚持联勤联动，进一步深化宣传动员和执法监督。落实“六个联合”系列活动，通过联合志愿队伍、联合开展培训、联合走近社区、联合专项执法、联合先进表彰、联合打造品牌等活动，面向各类人群广泛开展宣传活动，多平台、多系统、多方位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落实全程分类全覆盖执法检查，保持对混装混运行行为的“零容忍”高压态势，对违规运输企业依法严惩，以执法成效保证垃圾分类实效。坚决落实好“对不符合分类标准的垃圾拒绝清运”制度，对分类不符合标准的各类生活垃圾，一律拒绝收运，倒逼产生源头提升分类质量。发挥街镇（园区）城运平台、城管社区工作室等作用，积极落实居村、企事业单位的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职责。组织区分减联办相关成员单位落实每季度公共机构垃圾分类专项督查，并逐步将执法检查情况纳入企事业单位诚信记录、文明单位评选、星级菜场评选等评价体系。

（五）提升分类实效，进一步创新实践新模式。坚持和完善生活垃圾分类实效综合测评机制，进一步扩大社会参与面；继续推进示范区、示范街镇创建工作，力争12月实现85%以上的街镇创建成为示范街镇。采取“科技+管理”模式，破解周末、假期等误时投放点管理，探索社区季节性垃圾预约收集机制，全覆盖普及

投放点洗手装置、除臭装置、破袋装置。完成低价值可回收物补贴政策，12月前争取补贴政策全部落地。创新以垃圾分类为切入点的社区自治共治新模式，推动各街镇（园区）开展以社区通（园区通）为宣传阵地，实施以垃圾分类为主题的自治项目，紧密结合大调研、社区治理创新实践，形成党建引领下多途径、有实效的居民区垃圾分类新模式。

（六）接受人大监督，共同推进《条例》实施。定期邀请区、镇两级人大代表检查工作推进情况，联动开展监督，借助人大代表联系基层的优势，加强普法宣传和示范引领作用，带动所在单位和小区、村宅带头落实垃圾分类工作，形成领头羊效应。11月进博会即将召开，各街镇（园区）要协同人大代表，继续加强宣传教育，以良好的风貌迎接进博会召开，确保全面完成市委、市政府刚性指标的落实。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 免 名 单

（2020年9月28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7次会议通过）

任命 张建平 为宝山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主任；
任命 朱众伟 为宝山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主任；
免去 张丽英 的宝山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主任职务；
免去 阳 晖 的宝山区统计局局长职务。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免 职 名 单

(2020年9月28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7次会议通过)

免去 俞蔚明 的宝山区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庭长职务；
免去 谢连明 的宝山区人民法院商事审判庭副庭长职务；
免去 谢 斌 的宝山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副庭长、审判员职务；
免去 徐展茹 的宝山区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免去 周衍东 的宝山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职务。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免 职 名 单

(2020年9月28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7次会议通过)

免去 方正杰 的宝山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袁惠明同志 职务自行免除的备案报告

宝府〔2020〕118号

区人大常委会：

鉴于袁惠明同志已退休，根据《上海市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规定》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袁惠明的上海市宝山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主任职务自行免除，不再办理免职手续。

特此备案。

宝山区代理区长：高奕奕

2020年9月10日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37次会议 组成人员出席、请假情况

(会期半天, 2020年9月28日下午)

一、应出席会议: 32人

二、出席(29人):

李萍	秦冰	须华威	贡凤梅	蔡永平	王新民
牛长海	邓士萍	朱永其	华建国	刘雁	李娟
沈学忠	张海宾	陆军	陆伟群	陆进生	陈亚萍
郑静德	姚莉	徐滨	郭有浩	诸骏生	黄忠华
黄雁芳	曹文洁	曹阳春	傅文荣	虞春红	

三、请假(3人):

王丽燕 王忠明 方玉明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37次会议 列席情况

(会期半天, 2020年9月28日下午)

区人民政府: 副区长陈尧水、王益群

区监察委员会: 副主任陈健

区人民法院: 院长王国新

区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董学华

区政府部门: 区政府办副主任闫乐、须庆峰、区交通委主任朱众伟、区发展改革委主任丁炯炯、区科委主任刘建中、区市场监管局局长顾瑾、区绿化市容局局长施永根、区城管执法局局长钱荣根、区商务委主任叶强、区生态环境局局长石纯、区农业农村委主任张建平、区经委副主任王霞波、区房管局副局长杨仕安、区文化旅游局副局长胡贞、区公安分局信访科科长顾卫东

各街镇人大: 杨行魏银发、月浦顾英、罗泾陈忠、庙行朱琴、淞南周剑平、高境仲军、友谊路街道张建忠、张庙街道绕开清

区人大代表: 潘彦、寿晔、陈凡、张萍、钱生银、曹玉兰、张汉谦、刁国富、朱才福、卞美娟、高立伟、叶敏、刘红玉

区人大专工委: 白洋、杨吉、陶华良、杨海兵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38 次会议议题

(2020 年 11 月 25 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 38 次会议通过)

1. 听取和讨论区政府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情况及规划纲要重点内容的报告;
2. 书面听取区人大常委会有关“十四五”规划专题调研报告;
3. 听取和审议区法院关于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
4.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 2020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 审查批准 2020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5. 听取部分市人大代表报告履职情况;
6. 审议表决有关辞去代表职务请求的决议(草案);
7. 审议关于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
8. 审议表决关于召开区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的决定(草案);
9. 审议表决人事任免案。

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情况及规划纲要重点内容的报告

——2020 年 11 月 25 日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 38 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苏 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区委《关于本区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宝委[2018]176 号)要求, 下面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本区“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情况及规划纲要编制重点内容。

一、“十四五”规划编制过程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 是上海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全面推进期, 也是宝山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的开局起步期。

自去年“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启动以来,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全力推进, 成立了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任双组长的领导小组, 组建编制专班, 有力有序推进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编制工作。主要从三个方面着手编制规划:

一是精心准备、深入谋划。于去年 6 月就制定了工作方案, 今年以来, 尤其是 9 月以来, 围绕市委、市政府关于宝山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的新定位, 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进、亲自督查, 累计召开各个层面专题研究会议 60 余次, 深入研究规划思路、专项规划、指标体系、重大项目等, 规划纲要在大讨论中不断清晰和完善, 目前形成了宝山“十四五”规划纲要(讨论稿)。

二是上下贯通、注重衔接。既主动对接市

“十四五”规划，又有效衔接各个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专题研究等，形成我区“1+44+15+6”规划体系（1个规划纲要+44个专项规划+15个区域规划+6个专题研究）。积极梳理南大智慧城、吴淞创新城等重点区域、重大项目内容争取纳入市“十四五”规划纲要。谋划研究一批具有示范带动意义的重大项目，初步形成我区两大项目清单，即重大工程项目清单和重大产业项目清单。

三是开门问策、汇集众智。开展面向社会各界的大讨论、问卷调查、建言献策和宣传解读等活动，广开言路、集思广益，切实把社会期盼、群众智慧、专家意见、基层经验充分吸收到“十四五”规划编制中来。开展经济发展、城市建设管理、社会发展等多领域、以及街镇、园区等多区域专题调研会，开展了两轮面向公众征求意见，在宝山发布和社区通平台上面向市民发放问卷调查，第一轮收集问卷1900多份（从问卷抽样调查来看，87.85%的市民对“十三五”实施情况表示满意、比较满意或非常满意，认为宝山“十三五”规划实施成效最显著的三个方面：生态环境、城市建设、产业转型升级。市民对宝山“十四五”发展期待较高的分别为增加优质医疗资源、教育资源供给；打通断头路、社区精细化、智能化管理；优化消费环境等方面）。第二轮收集问卷1355份（从问卷抽样调查来看，98.45%的调查对象非常关注、较为关注和一般关注宝山区经济社会发展五年规划。市民最关心宝山“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的道路交通建设、产业转型升级、“科创中心主阵地”新战略和吸引人才政策等内容。市民最关心宝山“十四五”民生发展的教育、医疗卫生、养老服务等方面。）

二、“十四五”规划主要考虑和基本框架

《纲要》起草的总体考虑是，按照党的十九大对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的分两个

阶段推进的战略安排，综合考虑未来一个时期国内外发展趋势和我区发展条件，紧紧围绕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对“十四五”时期我区发展作出系统谋划和战略部署。

《纲要》共分为9个章节构成，第1章为发展基础和发展形势。第2章为指导思想、发展目标和主要指标。第3-8章，明确了从科创中心主阵地、城市发展、民生保障、绿色发展、文化软实力、治理现代化等重点领域的思路 and 重点工作，作出工作部署。第9章为保障措施。

（一）关于“十三五”发展成就

“十三五”以来，全区紧紧围绕“深度融合、转型发展”的发展主线，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转型发展为突破，以城市更新为路径，着力打造国际邮轮之城、智能智造之城，砥砺前行、开拓创新，“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各项任务全面落实。**33项指标执行情况总体符合预期。**已提前完成“十三五”目标任务的指标共17项，预计能完成“十三五”目标任务的指标共12项，受外部环境影响预计完成目标有难度指标共4项（区增加值年均增长率、区地方财政收入年均增长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新增4A级景区数、成套改造完成面积）。

经济发展“稳”的基础更加巩固，“进”的态势不断增强，“好”的效应持续积累，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显著提高，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城市治理和民生保障持续加强，人民生活质量和幸福感稳步提高，“三创三生三宜”的现代化滨江新城区建设取得较好进展，在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期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实现经济社会目标的“双胜利”，在服务改革发展大局中彰显宝山担当作为，为“十四五”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关于“十四五”发展主要内容

1.紧盯一条主线：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

2.两大奋斗目标：“十四五”和到2035年经济发展目标。根据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十一届市委十次全会总体部署，对标上海“五个中心”核心功能迈上新台阶、人民城市建设迈出新步伐的任务要求，对宝山“十四五”和到2035年经济发展目标采取了**以定性表述为主、蕴含定量的方式**，编制规划《纲要》时可以在认真测算基础上提出相应的量化目标。

其中，“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今后五年要紧紧围绕国家战略、上海使命，高举“科创宝山”大旗，加快建设创新主体活跃、创新人才集聚、创新能力突出、创新生态优良的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以南大、吴淞地区为核心承载区，全面推进新兴产业创新发展、产城融合创新发展，建设更高质量的人民城市，为建设现代化、创新型、生态化国际大都市主城区奠定坚实基础。其中，细化为“6个更”的具体目标是：创新更活跃，发展更高效，人民更幸福，城市更文明，功能更协调和治理更精细。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基本建成现代化、创新型、生态化国际大都市主城区远景目标。在“十四五”发展基础上，再奋斗十年，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全面提升，基本建成有创新活力、科技实力和核心功能的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基本建成现代化、创新型、生态化国际大都市主城区，成为鲜明彰显开放特征、充分体现滨江魅力、处处激荡创新活力的人民城市。**到二〇三五年**，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实力大幅提升，科技创新成为引领发展的主引擎，南大智慧城、吴淞创新城成为高水平创新高地，创新型经济格局基本形成；更好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成为长三角创新型门户城市；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发展方式实现根本性转变，战略性新兴产业主导作用更加突出，产业高端化特征更加明显，现代产业体系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高

品质生活广泛享有，现代化治理水平明显提高，努力让群众享有更优质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优美的生态环境、更有品质的文化服务、更具安全感的社会环境，共建共享科创之城、开放之城、生态之城、幸福之城。

在谋划“十四五”发展的过程中，我们**注重把握好“六个原则”**。一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二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三是坚持新发展理念。四是坚持科技创新引领。五是坚持产城融合发展。六是坚持深化改革开放。

3.三个“新”贯穿全文：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这三个“新”体现了规划《建议》的核心要义。

关于新发展阶段：国家层面：习近平总书记在11月2日的中央深改委第十六次会议上强调，“十四五”时期我国将进入新发展阶段，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阶段。**上海层面：**“十四五”时期上海国际经济、金融、贸易、航运、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不断深化，既面临对接融入国家战略的有利条件，又面临重塑比较优势的全新挑战，是上海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全面推进期。

宝山层面：“十四五”时期宝山既面临激烈的市场、产业、创新、人才竞争，也面临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带来的产业链价值链重构机遇。综合判断，宝山新发展阶段体现出**重要发展机遇期、创新活力迸发期、转型升级关键期“三期叠加”**的特点。**重要发展机遇期。**我国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上海谋划打造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和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有利于宝山进一步提高产业中高端水平，加快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北沿江高铁和杨行枢纽站等重大交通规划落地实施，有利于宝山

更好发挥北上海门户枢纽作用,深度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实现更高层次和更深层次的开放合作。**创新活力迸发期。**中央支持上海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市委提出宝山要“打造成为上海科创中心建设的主阵地之一”,有利于宝山紧密对接国家战略,实现区域创新能力和综合实力全面提升。近年来,宝山与众多领军企业、知名高校合作紧密,新增大批科创载体,创新要素加速集聚,创新环境不断优化,区位、交通、腹地、成本等综合比较优势将在未来五年进一步凸显,推动创新活力充分迸发。**转型升级关键期。**经过接续努力,宝山经济和城市转型取得重大进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崭露头角,生态生产生活相融合的态势基本形成。未来五年,南大、吴淞等重点转型地区进入开发建设周期,巨大发展空间陆续释放,正是全面推动发展方式从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发展动力从主要依靠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全面推动新兴产业创新发展、产城融合创新发展的关键阶段。

关于新发展理念:适应新发展阶段,离不开新发展理念来指引。规划《纲要》的核心,用6个部分展现“十四五”发展的重大任务,背后贯穿着一条清晰的逻辑线——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首先,规划《纲要》把创新摆在各项规划任务的首位,**“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进行了专章部署。**其次,综观规划《纲要》,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理念体现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比如:加快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分类提升城市空间功能体现协调发展。树立绿色发展导向,建设生态宜居城区体现绿色发展;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着力打造开放型经济发展高地体现开放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体现共享发展,等等。

关于新发展格局:国家层面提出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了更好地适应新发展阶段,宝山也需要构建适应新阶段的新发展格局。规划《纲要》提出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积极融入国家战略和上海发展,发挥区位优势、高校毗邻优势、企业资源优势,以科技创新引领区域转型再塑,**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科技创新与区域转型融合赋能,加快重点地区开发,大力发展大学科技园,健全市场导向的创新型体制机制,促进科技创新成果加快转化、高新技术企业大量集聚、优势主导产业竞争力倍增,加快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全面塑造发展新优势。**

4.主要指标体系设置方面,结合最新发展要求和发展理念,总体考虑对应上海市考核指标、落实“建设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关键指标、“十三五”延续指标、“十四五”新增指标这四个维度,目前初步形成区“十四五”规划指标体系,共设置33个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12个、预期性指标21个。

5.“十四五”期间宝山发展重点举措

共提出六大方面任务58条举措:

(1)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

一是全力推进创新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提出打造科技成果转化的重要基地,加快建设南大、吴淞科创功能集聚区,实施创新人才引进工程,推动科技与金融紧密结合,建立市场导向的创新型体制机制等内容。

二是持续增强科技型高端产业发展动力,提出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加大产业空间保障力度等内容。

三是构建科技创新发展生态环境,提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建好中国邮轮旅游发展示范区,主动融入长三角

一体化发展战略，着力打造开放型经济发展高地等内容。

(2) 提升城市核心功能，打造北上海枢纽门户

一是高水平规划构筑空间优势，提出加快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分类提升城市空间功能等内容。

二是推进北上海枢纽门户建设，提出构建内畅外联大交通格局，建好中国邮轮旅游发展示范区，持续提升城市空间品质，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等内容。

三是彰显美丽乡村会客厅价值，提出构建城市乡村美丽格局，持续提升乡村人居环境等内容。

(3) 创造高品质生活，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

一是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提出全面推进就业服务整体提质增效，充分挖掘双创带动就业巨大潜力，大力推进职业技能培训改革发展，积极发展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等内容。

二是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提出建立更加公平的社会保障体系，优化多层次关爱服务体系，提升社会救助保障水平等内容。

三是优化多元普惠养老服务体系，提出大力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持续提升养老服务品质等内容。

四是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提出树立教育强区特色，优化教育资源布局等内容。

五是大力推进健康宝山建设，提出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能力，优化整合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和模式等内容。

(4) 树立绿色发展导向，建设生态宜居城区

一是构建绿色生产方式，提出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发展节能循环经济等内容。

二是倡导绿色生活方式，提出践行绿色生活理念，推动建筑节能改造，优化交通能源结构等内容。

三是营造优美生态环境，提出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进绿化景观建设，健全固废处置体系等内容。

(5) 弘扬城市精神品格，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

一是全面提升城市文明程度，提出统筹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大力推进时代新风建设，持续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着力加强网络精神文明建设等内容。

二是建设文旅融合的艺术人文宝山，提出夯实艺术人文硬基础，提升艺术人文软实力等内容。

三是开创健康活力体育发展新局面，提出构建全民健身新环境，推动体育事业新发展等内容。

(6) 加强全周期管理，提高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一是建好“两张网”提升服务管理质效，提出持续深化“一网通办”改革，深入推进“一网统管”建设等内容。

二是不断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出完善城市综合管理体系，加强城市重点领域管理等内容。

三是社会治理创新激发基层活力，提出持续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全面提升基层治理水平等内容。

四是加强城市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出健全城市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城市安全源头治理，扎实推进平安宝山建设，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区等内容。

关于“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专题调研情况的报告

宝山区人大常委会“十四五”规划专题调研组

“十四五”规划是指导宝山未来五年发展的宏伟蓝图和行动纲领，高质量地审查和批准“十四五”规划纲要是人大的法定职责，紧紧围绕关于“十四五”时期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的总体目标，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优势，监督和支持政府编制好、实施好“十四五”规划是助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攻坚的重中之重。为了做好此项工作，宝山区人大常委会从今年3月份开始，组织开展了一系列的专题调研活动。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开展专题调研工作的基本情况

一是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安排。区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十四五”规划编制专题调研工作，将“十四五”规划监督列为常委会年度重点工作，成立由常委会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的“十四五”规划专题调研领导小组，进一步加强“十四五”规划监督工作统筹，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市委关于宝山“打造成为全市科创中心建设的主阵地之一”、区委提出的“加快建设上海科技创新中心主阵地、产城融合创新发展区和生态宜居滨江新城区，成为全市‘中心辐射’‘南北转型’的强劲活跃增长极”的要求，抓住规划的法定性、体现规划的权威性、突出规划的人民性三个总体方向，将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贯穿于“十四五”规划调研的全过程。**二是聚焦重点、突出精准发力。**“十四五”规划综合性强，涉及经济社会发展的方方面面。区人大常委会对标对表《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精选调研议题，力争通过专项调研，为规划编制提供可供借鉴

的意见建议。各专工委精心组织、协同配合，跟踪规划纲要编制并延伸至有关专项规划，主动加强与对口联系政府部门的沟通衔接，聚焦专业领域中人民群众的新期盼、新要求，针对“十三五”规划实施中的短板问题，结合常委会执法检查和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对加快先进制造业发展、促进乡村振兴、优化城市综合交通、持续改善生态环境、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优化营商环境等7个重点课题深入开展调研，立足综合性、整体性、系统性和前瞻性，组织来自专业领域的人大代表全程参与，提炼观点，提出意见建议，突出谋一域而为全局。**三是发挥人大优势特点和代表主体作用、多措并举坚持开门搞调研。**了解听取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对“十四五”规划的真实想法和宝贵意见，是发挥人大职能优势和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优势的重要体现。为了充分保障代表的知情权和发挥代表的主体作用，各专工委开展调研中，邀请代表全程参与。期间，先后邀请270余人次的人大代表参加调研或座谈；组织南大智慧城、综合交通、商业发展、产业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科技创新等数10次实地调研或察看，走访20多个相关部门和街镇，了解规划编制情况；召开代表论坛、各类座谈会30余场，听取“十四五”规划及各专项规划的编制情况；赴昆山、太仓等地学习考察，进行“十四五”规划相关指标分析，掌握大量第一手资料。财经委、代表工委还会同区发改委开展了“十四五”规划人大代表问卷调查，代表调查面向区、镇两级978名人大代表（区代表284、镇代表694）。代表工委将“十

四五”规划听取基层群众意见作为今年代表集中联系社区主要内容。调研过程中，还及时梳理相关意见建议、代表问卷调查结果报告，转送区政府相关部门参阅。

二、对“十四五”规划编制的意见建议

此次常委会专题调研，紧扣宝山的战略任务，加快构筑新时代宝山发展的战略优势、更好服务上海改革发展大局，全面提升宝山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抓住“十三五”时期制约改革发展的瓶颈问题，聚焦“十四五”时期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形成调研总报告1份、分报告7份。调研中，各方充分肯定“十三五”期间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所取得的成绩，也提出了“十三五”规划执行的堵点和难点问题，同时对编制本区“十四五”规划提出了大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见和建议。现将主要内容归纳如下：

（一）着眼长远服务大局，牢牢抓住创新发展主线

综合调研情况，代表们普遍认为，要立足宝山在《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的发展空间、功能定位、特色优势，服务上海全力打造国内大循环的中心节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链接，适应发展新阶段，融入发展新格局，贯彻发展新理念，抢抓发展新机遇，把长远着眼和短期着手紧密结合起来，实现“十三五”收官和“十四五”开局的迅速对接、有效衔接。当前，我们还面临经济转型发展、经济持续稳定增长的压力，经济密度、产业能级有待提升，重点产业对区域经济增长支撑作用有待加强，创新要素整合尤其是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有待提高，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领域短板还需补齐，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还需提升。为此，建议编制“十四五”规划要注重与全市“十四五”规划的衔接，力争将宝山南大、吴淞等重点地区、重大板块规划纳入全市“十四

五”规划《纲要》中，并纳入全市未来创新布局，增强统筹联动，注重积极承接本市产业布局，强化核心功能，加快区域转型步伐，始终围绕“人”这个核心，持续补齐民生、城市管理短板，让更多发展成果惠及人民群众。

（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打造上海科创中心主阵地

在科技创新专题调研和代表论坛上，不少代表认为，要紧紧把握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不断完善政产学研金服用相结合的创新体系和创业生态。要整合和有效配置各种创新创业资源的基本功能，强化功能定位和空间布局，要以创新策源、成果转化、产业培育为核心，培育更多高质量的原创成果、突破性的关键技术、领军型的科技企业。要充分发挥上海大学创新策源、人才集聚优势，全力打造环上大科技园，对接复旦、同济等周边高校，主动承接和转化高校院所实用科技成果。优化科创要素的供给，注重教育、医疗等综合资源要素配置，优化人才发展环境。要深化区企合作，更好发挥宝武等部属企业作用，地企双方资源共享，深度交流融合，形成“人才、产业、资本、环境”的良性互动，辐射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三）加快调整产业结构优化产业布局，持续提升经济密度

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题调研和代表论坛上，不少代表认为，本区“十三五”期间工业固定资产投资投入不足，现有产业基础相对薄弱，产业的规模经济特征不明显，具有影响力的产业项目相对缺乏，产业集聚度、上下游产业链协同不够，园区单位土地产出还不高。代表们建议，要立足产业和空间两个维度，加大南中北联动，构建结构完善、功能互补、有利于竞合发展的产业布局。要依托轨道交通线，提升轨道交通沿线商业布局，打造高品质载体。要按

照“四个论英雄”要求，加大开发强度，提高园区单位土地产出效益，力争达到全市平均水平。积极探索设立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加快产业发展。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提升服务能级，吸引优质企业入住宝山。引进的企业项目不能搞一刀切，只看眼前经济效益，要有长远眼光，扶持政策要精准加力。

(四) 抢抓重大发展机遇，高质量推进南大智慧城、吴淞创新城建设

南大智慧城、吴淞创新城建设得到了代表和社会各方面的高度关注，代表们建议，要更加精准定位南大智慧城、吴淞创新城建设，聚焦南大、吴淞两个1平方公里先行启动区域，在出形象的基础上尽快出功能。高标准打造南大未来智慧城，形成产业集聚，统筹推进核心商务区、龙头产业主导区、核心景观区、基础配套区建设，加快重点产业项目落地，放大首发地块集聚效应，推动区域早出形象、早出功能。高品质建设吴淞创新城。按照“上海面向未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新型城市发展的一面旗帜”的要求，建设卓越全球城市副中心，形成开放式、多功能、生态化、智慧型创新城区，打造成为全国老工业基地转型发展和城市更新的示范区、国家创新创业创造功能的集聚区、国际城市文化旅游功能的拓展区。大力支持区属国有企业融入重大板块开发建设和重点区域转型发展，通过投资参股、资源配置、项目引进等发挥国企服务区域经济转型发展中的作用，同时也不断壮大区属国企的实力。

(五)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依法保护市场主体权

在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调研和代表论坛上，不少代表和企业建议，要深化“放管服”改革，坚持权责透明，在审批环节优化流程，压缩时限，提高效率，在管理环节加快建立以信用承

诺、信用公示为特点的新型监管机制。持续推进“一网通办”，强化信息数据整合，统一部门认定标准。要加强优化营商环境司法保障。要把握好公平竞争与特殊保护的关系、保护弱小与扶优扶强的关系、企业诉求与政府供给的关系，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工作协调机制，预防和制止市场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要探索引导金融助力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为企业之间的合作和资源共享创造更多的机会，依法保护市场主体权。要切实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六) 重视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在乡村振兴专题调研和代表论坛上，代表们建议，要强化规划引领，通过科学编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明确阶段性目标，细化工作重点和政策措施，确保乡村振兴规划落实落地。要通过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着力培育农村优势产业，壮大村集体经济。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注重引入社会资本，因村施策，股份分红的村要实现应分尽分，提高农民收入水平。要加强产业发展的政策扶持力度，确保每年5%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用于乡村振兴项目发展需要。要明确农业设施用地的界定，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扶持政策措施等要细化完善，紧密跟踪市级层面相关政策的出台。探索种植业与养殖业之间的废弃物循环利用价值，建立绿色生态农业体系。推进互联网进农村的经营模式，用科技带动新农村发展。“十四五”期间公共设施、公共服务向北部农村倾斜，重视农村专业人才的培训、培养，加强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七) 持续强化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交通服务保障能力

在城市建设管理专题调研和代表论坛上，代表们认为，“东西不通，南北不畅”仍是我区

道路交通出行的突出短板问题，路网结构不发达现状仍与全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不相匹配，公交发展仍不能满足宝山城市化快速发展的需求。代表们建议，要完善路网结构，打通断头路，彻底解决“东西不通，南北不畅”瓶颈问题。要通过提高路网密度，提升路网承载能力，要对标中心城区路网密度标准，加强南部地区道路建设，改善与周边区域的互联互通。要加快研究启动沪太路等主干道实施高架快速路建设问题。抓住宝山地区港口作业区和吴淞工业区转型发展的有利契机，推进客货分流特别是过境货运分流，减少货运对主城区的影响。通过科学合理配置静态交通设施，加强不同公共交通方式的衔接，构建30分钟公共交通服务圈。继续实施公交优先战略，持续推进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为公交优先战略提供有力支撑。

（八）加快旧区改造和城市更新，提升城市宜居度和幸福感

在城市建设管理专题调研和代表论坛上，代表们反映，旧区改造工作办理手续时间长、签约进度慢，改造过程中土地性质不同地块无法合拢等问题影响旧改推进。代表们建议，要关心旧住房居民多年盼望和愿望，加快推进张庙地区、吴淞地区旧区改造进度。借鉴外区经验，建立签约奖励制度，加快推进签约。要统筹推进“美丽街区”建设和“城中村”改造工作等，结合重大工程和城市化建设，对友谊路街道南杨家宅等地区的“城中村”实施改造，提升城市面貌。加快推进老旧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加强宣传引导，推广好的经验，引导居民加快加装、批量加装，研究加装电梯后续维护管理问题。

（九）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加快建设生态宜居城区

在环境保护专题调研和代表论坛上，不少代表们认为，近几年区域生态环境以“五违四必”整治、河道治理、环保督察整改等工作为抓手，大力整治，取得了较好成效。但本区正处于城乡一体化建设、转型发展关键阶段，历史遗留的老问题和发展中的新问题相互交织，产业结构性污染仍较为突出，交通、建设等领域大气污染治理任务重、难度大，动态监管有效机制和手段不足，产业布局不合理，外来人口集聚，环境基础设施薄弱等问题仍制约着生态环境建设。代表们建议，要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能源结构优化调整，减少产业、能源对大气的污染。要加大交通领域、建设领域、蓝藻浜沿岸等重点敏感区域的扬尘污染防治监管力度。要推进“片长制”，探索动态监管执法机制和措施，强化污染源在线监测和网格化监管发现机制，提高监管实效。要重视社会动员和公众参与，发动全社会保护环境。要完善“河长制”等日常监管长效机制，加快污水管网建设，争取污水全部纳管处理，污水不流入河道。对黑臭河道、断头浜、农村宅沟加强治理。要重视罗店四方化工、富锦工业园区等老乡镇企业、老工业园区土壤污染问题，采取措施对土壤进行改造、修复，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手，大力整治，取得了较好成效。但本区正处于城乡一体化建设、转型发展关键阶段，历史遗留的老问题和发展中的新问题相互交织，产业结构性污染仍较为突出，交通、建设等领域大气污染治理任务重、难度大，动态监管有效机制和手段不足，产业布局不合理，外来人口集聚，环境基础设施薄弱等问题仍制约着生态环境建设。代表们建议，要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能源结构优化调整，减少产业、能源对大气的污染。要加大交通领域、建设领域、蓝藻浜沿岸等重点敏感区域的扬尘污染防治监管力度。要推进“片长制”，探索动态监管执法机制和措施，强化污染源在线监测和网格化监管发现机制，提高监管实效。要重视社会动员和公众参与，发动全社会保护环境。要完善“河长制”等日常监管长效机制，加快污水管网建设，争取污水全部纳管处理，污水不流入河道。对黑臭河道、断头浜、农村宅沟加强治理。要重视罗店四方化工、富锦工业园区等老乡镇企业、老工业园区土壤污染问题，采取措施对土壤进行改造、修复，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加大教育资源供给力度

在“十四五”规划人大代表问卷调查中，教育是代表们最关心的民生发展问题之一，42.98%的代表关心教育问题。在教育领域，代表们认为需要加强的方面排第一位的是布局优质均衡的教育，办好“家门口的每一所学校”。代表们反映，优质教育资源的覆盖面还需进一步扩大，新优质学校的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快。部分区域教育资源紧张，大班额、大规模学校逐年增长，与区域教育优质均衡的要求不相匹配。普惠性公益性托育机构（0-3岁以下）比例还不高，托幼一体化需要加快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终身教育内涵还需进一步强化。教育特色多元性尚不显著。在教育人才的培养、

选拔和使用上力度不够,优秀教师群体数量、质量以及教师个体的专业精神和专业境界与教育现代化建设要求不相匹配。教育统筹实施还不彻底,还存在不少遗留问题。代表们建议,注重品牌提升,以宝山陶行知教育文化特色,加快打造一批特色教育品牌,构筑宝山教育特色高地。稳步推进教育统筹改革,推进公建配套项目规划和建设。加强内涵建设,加快促进学前教育科学公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高中特色多样创新发展,为宝山教育打造一批“家门口”的好学校。加强职业教育和区打造科创中心产业发展相对接,提高职业教育发展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优秀教育人才培育和引进机制建设,更好引进、留住和培育优秀教育人才。加快教育统筹的落地实施,解决教育资源分布不匀的问题。

(十一) 补齐公共卫生短板,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制

在“十四五”规划人大代表问卷调查中,医疗卫生受到代表们普遍关注,56.03%的代表关心医疗卫生问题。在疫情防控专题调研和代表论坛上,代表们普遍认为,面对各类突发、重大传染病疫情,本区公共卫生防控体制机制、卫生应急管理体系以及公共卫生硬件建设有待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院前急救专业性人才队伍仍不稳定,一线急救医师流失严重。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难点有待突破,对制度创新、管理创新、路径创新提出更高要求。卫生资源配置的增长与社会发展的需要仍存在差距,高、精、尖技术层次与本市一流水平相比存在差距。代表们建议,要进一步完善平战结合、联防联控机制,持续加大对公共卫生硬件和人才的投入,强化各级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职责,增强区属公立医院传染病救治能力和人员储备能力,加强本区公共卫生人才培养。要推进“互联网+医疗”改革创新,优化就医模式和健康理念。要

继续发挥宝山基层中医药服务的传统优势,加强专科建设,深化服务内涵,提升区域中医药服务能力。要对社会办医放宽准入条件,简化审批程序,加大扶持力度,促进大健康产业发展。医疗资源布局上,代表们反映要统筹考虑、均衡布局,对吴淞中心医院迁建等卫生资源调整项目,应事先征求社会各方面和群众的意见建议。仁和医院达标改造项目要列入“十四五”规划,以改善张庙等南部地区老百姓的医疗条件。

(十二)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在“十四五”规划人大代表问卷调查中,养老是代表们最关心的民生发展问题,60.14%的代表关心养老问题。代表们反映:目前区域养老服务设施规划有所滞后,养老床位存在“南北不均衡、分布不合理”的问题。养老机构布点分散、面积小,不便管理也难以适应老年人口增长现状。老旧社区房屋老旧、场地狭小,新增养老设施难以满足需求。农村的养老服务需求不断增大,养老服务设施规划重视不够。养老服务人员整体业务素养参差不齐,居家养老服务人员年龄较大,技能水平较低,待遇也不高。“医养一体”的便捷服务享受人数仍相对偏少。对提供养老服务的社会团体和组织缺乏监管制度,准入条件低,造成政府购买的服务效果差。代表们建议,加强养老设施建设规划工作,明确近期、中期、远期目标,统筹推进城乡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培育社会化养老服务力量,引导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服务机构,参与政府购买的养老服务。扎实做好社区常态多样化、精准化服务,增加老年助餐点、精神慰藉、生活照料等服务,满足社区老年需求。切实落实养老服务机构扶持政策,做好为老服务的宣传,做到广而告之。推进医养结合工作,结合公立医院改革,制定出台促进医养结合服务模式发展规划意见。发展具有较高医疗和护

理技能的专业化医养结合服务机构，引入有实力的中医医疗资源，重视培养有资质、受过专业训练的医师、护士和护理人员，重视发挥退休医护人员作用。出台扶持政策，提高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人员的待遇。

（十三）深化社会治理创新，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

在代表论坛上，代表们反映，社区治理上下联动不够，要素资源兼容共享不够充分，信息系统之间的整合、融合还需加强。村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未能完全落到实处，行政化现象依然存在，基层工作者负担过重。代表们建议，要在持续推进“美丽家园”建设中，提升综合治理能力，结合居民、商户的实际需求，引导各方参与小区自治共治并建立行之有效的方法与体系，实现由“硬治理”向“软治理”的转变。要加快城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形成发展规划、空间规划和实施规划的跨界整合，探索政府引导、企业参与的市场化数据运营模式。要围绕全域感知、数据驱动、智能决策、精细治理的目标，推进智慧社区建设，通过科技支撑打

造安全、宜居、绿色、生态的智慧社区。代表们建议，要打破“一网统管”数据共享壁垒，从“有用”和“可用”两个维度，给一线提供使用基础实用数据的权利，减轻基层反复采集数据的工作量，提高场景应用的实际效能。要在“美丽街区”设计和建设之初融入智慧城区、大数据管理等内容，将居民需求、建设标准与行业部门管理要求有机结合，提高长效管理水平。

（十四）科学合理设定规划指标，确保经济社会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调研中，各专工委和代表都认为，要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改革创新思维，客观评估“十三五”规划指标完成情况，保持规划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要强化“十四五”规划与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城市总体规划等的协调衔接；着力弥补经济社会发展短板，从群众获得感角度考虑，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普遍关切；要科学制定各项规划指标，统筹安排实现指标的方式和路径；要改进规划的宣传工作，有一些让普通市民群众能记得住、讲得出的目标措施，切实让“十四五”规划成为全区上下的行动指南。

附件：分报告

- 1.关于加快先进制造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 2.关于乡村振兴“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调研报告
- 3.关于综合交通“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 4.关于生态环境“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 5.关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 6.关于就业和社会保障“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 7.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分报告一

关于加快先进制造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宝山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

制造业是实体经济的主战场，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根基所在。“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新征程的重要历史时期，也是宝山落实市委决策部署、迈向“全市科创中心主阵地”的全面建设期。区人大常委会始终关注制造业，今年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开展“十四五”规划专题调研的有关安排，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组织就加快制造业发展进行了专题调研。

一、开展专题调研的基本情况

自3月份以来，财经委开展了广泛调研和深化研究。邀请区人大代表、政府相关部门、企业代表等各方人员，通过召开多次座谈会，提出了一批有质量的意见建议。同时，赴滨江邮轮港、南大智慧城、上海机器人产业园、部分企业等实地调研，听取一线工作者的意见建议。主要做法为：**一是面上情况广覆盖。**为全面了解情况，财经委就巩固提升实体经济能级，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强化科技创新策源功能等开展专项调研，全面了解本区制造业的总体情况。**二是点上调研重实效。**为深入了解情况，财经委先后多次召开相关政府部门、产业园区和企业座谈会，直接听取基层一线意见建议。同时，财经委聚焦重点区域，先后赴滨江邮轮、南大地区、机器人产业园进行调研，实地察看部分企业。**三是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为保障代表的知情权，财经委组织部分代表全程参与各项调研，了解智能制造、新材料应用和重点区域开发等情况。同时，财经委在调研中广泛吸收代表参与、充分听取代表意见，先后提出各类意见20余条。

二、基本情况和“十三五”相关指标完成情况

“十三五”期间，本区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始终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把握大局大势，找准功能优势，增强持续发展动能，不

断加快新旧动能转换，聚焦加快产业升级步伐、持续显现产业特色、不断提高创新能力和推动工业园区特色化发展，找准切入点、发力点和支撑点，统筹推动宝山产业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推动宝山加快成为上海产业转型发展的创新示范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的重要承载区。**一是规模实力有所增长，结构效率得到优化。**“十三五”期间，三次产业结构比从0.2:35.3:64.5调整为0.1:37:62.9。2019年底，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较2015年末翻了一番，占全区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25.5%。机器人及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人工智能及新一代信息技术四大产业工业总产值1088.77亿元，占全区工业总产值54.8%。成功创建国家级、市级、区级企业技术中心120家。**二是重点行业作用显现，品牌效应逐步提升。**本区重视制造业的重点行业发展、新兴产业培育和创新平台建设，通过制定专项规划、促进有效投资，初步形成技术创新引导、新兴产业带动和重点产业支撑的发展格局。吴淞口国际邮轮港成功跻身世界第四大邮轮母港，成功获批中国邮轮旅游发展示范区，形成全产业链发展。涌现钢联、欧冶云商等生产服务业新业态。“十三五”以来，连续举办六届中国产业互联网高峰论坛，深入推进中国产业互联网创新实践区建设，平台示范效应持续显现。**三是产业园区发展特色，载体能级开始提升。**通过综合施策、在重点区域和行业坚决淘汰落后产能；产业园区特色发展、载体能级开始提升。机器人产业园、超能新材料科创园、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等被纳入全市26个市级特色产业园。围绕轨交1、3、7号线，涌现出智慧湾科创园、临港新业坊、同济创园、联东U谷、临港科技绿洲等特色载体。“2+4”工业园区单位土地产值较2015年同比提高38.9%；单位土地营收107.1亿元/平方公里，较2015年同比提高85.3%。

三、编制“十四五”规划需要关注的问题

（一）先进制造业的产业集聚效应不够明显

2019年，本区工业总产值2202亿元，在全市8个制造业区中排名第四，与前三名存在差距（嘉定区5716亿元、松江区3716亿元、闵行区3172亿元）。对于制造业投资、投入方式和投资方向还需升温和聚焦。统计显示，2015-2019年，全区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分别为57.34亿元、53.87亿元、68.29亿元、73.09亿元、78.53亿元，相较嘉定、松江等地区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力度仍显不够。在区域整体开发布局和统筹产业导入中，引领性大项目不多，项目投入产出比不够高，难以持续有效发挥先进制造业在经济发展中的主导支撑作用，主导产业集聚效应、产业功能布局联动效应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促进先进制造业的政策措施需要进一步聚焦

调研显示，本区制造业发展的客观环境已经发生深刻变化，正面临着外部竞争加剧、土地资源约束增强和环保安全要求提高等挑战。宝山正处在经济转型和动能转换的关键期，很多传统优势产业面临着产能开工不足、产品价格下滑和积累市场竞争的严峻考验。“熊熊高炉即将熄灭，星星之火何时燎原”，本区正面临制造业新一轮转型发展新旧动能转换带来的考验。根据《上海市宝山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7-2035）》，对宝山区建设用地总体规模作出规定，宝山区现状建设用地规模已突破建设用地规模极限。产业用地供地紧张，减量化工作已经成为当务之急。195区域转型和198土地减量对制造业发展提出新的考验，不少项目难以获得用地指标，一批存量工业项目需要调整出去。与此同时，本区相当部分存量工业用地产出效率低，但在土地“二次开发”过程

中，还存在缺乏统筹规划、激励机制、规范约束和盘活机制力度不足等问题，土地更新的难度很大、成本很高。目前，存量土地盘活成本已经超过200万/亩，是十年前的近十倍。另外，随着居民环保和安全意识的不断提升，不少制造业项目难以落地。企业受制于要素成本上升和政策门槛提高，存在投资向外转移的现象。

（三）先进制造业产业链的核心竞争力需要进一步增强

综合调研的情况，很多企业研发投入不足、创新能力不强，主动进行转型升级的意愿并不强烈。本区制造业还比较缺乏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特别是在重点工业领域缺乏产业制高点和控制力。调研过程中，发现有部分企业具有一定核心知识产权和自主创新能力，但因市场等原因只能为高校院所进行配套服务，市场风险是目前制造业企业加快转型发展的最大困难。另外，由于科研院所和市场主体的短期化激励倾向，本区对难度大、周期长的基础技术和共性技术研究投入是不够的，产学研一体化存在层次不高、深度不够、资金不足、动力缺乏等现象，直接导致科技成果转化率比较低，限制了本区制造业占领市场制高点的机会。本区制造业加工型特征明显，不少企业处于价值链中低端，产品核心技术和关键零部件依赖严重，一定程度上限制了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和自主品牌建设。同时，绝大部分企业也缺乏首创、原创的创新文化。

（四）先进制造业发展的营商环境需要进一步优化

不少代表和企业调研中反映，本区的配套营商环境需要进一步改善，特别是园区的专业化服务水平亟待提升。随着本区用工成本、住房成本、资源成本的上升，同类型企业和产品的成本劣势逐渐明显，综合商务成本高是制约制造业发展的主要瓶颈因素。今年以来，市

政府支持制造业发展出台了土地新政,例如工业用地容积率不低于2.0、非生产性用房比例提高至30%、增容免地价等,但新政策企业了解不够,知之甚微。此外,很多中小企业对融资问题反映强烈,银行和风险投资基金不愿意参与,政府主导的产业基金与企业对接又存在信息不对称、缺乏有效引导和制度保障等障碍,使得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成为长期难以解决的“顽疾”。另外,用工成本上升、技术工人难招难留问题普遍存在。缺乏高端人才和技术工人是制造业企业转型升级的最主要困难。对于高端人才,高房价、高成本给企业引进人才带来巨大障碍,很多管理人员都无法解决居住问题;而受社会认同、薪酬待遇等因素影响,蓝领工人从事制造业的积极性不高,“工匠精神”和“敬业意识”明显存在丢失现象。据市质量协会2019年的一项公开调查显示,只有1.1%的家长希望孩子长大以后成为产业工人。

四、对“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的建议

加快先进制造业发展,需要全区上下进一步统一思想、形成合力,通过强化顶层设计、激发市场活力、加快科技创新和完善配套环境等措施,不断提升产业质量、效益和综合竞争力,支撑本区经济的长期健康发展。具体建议如下:

1.全力打造上海科创中心建设主阵地和先进制造业重要承载区,夯实各项目标任务和工作措施。一是要提高思想认识。全区上下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明确制造业是本区经济的重要支柱,是实施“科创中心主阵地”的重要支撑。区政府及相关部门,要认真研判新一轮产业革命和技术变革的趋势,统筹谋划,做好“十四五”先进制造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走出一条符合宝山自身特点和经济规律的制造业转型升级之路。二是要强化顶层设计。围绕本区长期发展的总体目标,相关部门要充分发

挥规划对产业转型升级的引领作用,保障产业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和针对性。要加强组织领导,探索建立专门的工作推进机制,强化区镇统筹,研究制定具体的工作方案。三是要加大制造业投资力度。区政府及其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研究,采取有效措施、综合施策,要明确投资计划、狠抓项目落实、推进改造升级,千方百计扩大投资规模,保证本区制造业的发展后劲。探索设立政府财政资金和社会资本共同参与的产业引导基金,拓宽融资渠道,引导对先进制造业企业固定资产投资。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通过完善政策体系,充分激发市场内在活力和内生动力,引导社会资本根据市场需求不断加大项目投入和推进转型升级。

2.努力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加强产业要素资源保障。一是土地方面。制造业发展离不开土地支撑。相关部门要加快“腾笼换鸟”,从盘活存量入手,推动一批基础较好的园区率先转型,加快推进南大、吴淞等重点地区板块的开发力度,加强市区合作联动发展模式,保证为先进制造业腾出发展空间。要研究环境保护、土地利用更加合理的运作机制,环境标准和政策要有前瞻性、引领性和过渡性,对制造业土地使用年限、规划动态调整等要进行综合考虑。探索工业用地保护,遏制工业用地流失现象。二是人才方面。要切实提高一线产业工人地位,建议完善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推进机制,编制产业工人队伍培养规划;完善重点领域技术人才紧缺目录,重视领军人才培养,培育企业家人才和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关注人才在本区面临的医疗、教育和居住等实际困难;要营造尊重产业工人的环境氛围和薪酬机制,建立完善“工匠技术”和“工匠精神”培育体系,重塑产业工人应有的社会价值。三是资金方面。要强化产融深度合作,从产业基金、专项基金、支持企业上市等多层次增强财政、金融支持先进制造

业企业。四是政府服务方面。区政府及相关部门要进一步简化相关审批程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项目的落地监督。要进一步落实减轻企业税负成本，降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险费用各项政策措施。

3.理顺推进体制机制，使先进制造业发展固本强基增强核心竞争力。一是要大力培育新兴产业。区政府及相关部门要大力培育新兴产业，积极引导制造企业推进技术、模式和业态创新，促进制造业形成新的增长动能。政府的工作重点要放到培育产业生态、营造公平环境和健全制度保障上来，形成政府和市场共同推进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良性互动机制。二是要完善产学研转化机制。针对本区产学研转

化存在的瓶颈问题，区政府要加大对产学研转化的投入力度，探索建立有利于促进产学研一体化的管理机制，推进一批对制造业发展意义重大的基础技术、共性技术和关键技术的研究，推动提升本区的制造业能级。三是要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要支持各类型创新企业加快发展，加大对民营科技企业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的资金支持，为民营企业营造更好的创新环境；要高度重视中小制造企业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推动大中小企业融合发展，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创造出有利于科技进步和产业创新发展的创新生态环境。

分报告二

关于乡村振兴“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调研报告

宝山区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

“十四五”规划是指导宝山未来五年发展的宏伟蓝图和行动纲领。编制好本区乡村振兴“十四五”发展规划，事关宝山城乡发展一体化大局。为审查和批准“十四五”规划纲要，区人大常委会将开展“十四五”规划专题调研列为2020年度重点工作。农业与农村委对专题调研工作高度重视，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工作要求，围绕宝山乡村振兴发展目标，聚焦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相关要求，组织开展了“十四五”规划专题调研，为编制好本区“十四五”发展规划积极建言献策。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开展专题调研的基本情况

委员会围绕本区乡村振兴“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情况，于4月启动了专题调研。调研过

程中，听取区农业农村委等有关政府部门情况汇报、深入涉农镇调研，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建议，分阶段、分层次开展专题调研。一是**深入实地察看，掌握基层实情。**先后赴各涉农镇调研，通过实地察看、召开座谈会等多种方式，了解农村人居环境、产业发展、乡村建设等各方面情况。还走访了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资源局等政府有关部门，了解“十三五”期间有关政策举措落实情况，以及“十四五”规划编制情况。二是**市区上下联动，代表全程参与。**根据市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市区人大联动监督调研要求，委员会上下衔接、联动调研，并注重发挥代表主体作用、扩大代表参与面。专门赴太仓市调研，横向对比乡村振兴规划相关指标

体系,对本区乃至全市“十四五”规划编制提出意见建议。调研过程中,进一步扩大代表参与面,组织部分区人大代表分别参加市、区人大农业与农村委的相关监督培训,了解农村人居环境、产业发展、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等方面的情况。三是**加强沟通互动,及时反馈意见**。在调研过程中,根据不同阶段和重点内容,及时梳理汇总相关意见建议,向区政府相关部门反馈。对专题调研中提出的建议,区政府有关领导高度重视,相关部门积极采纳吸收,进一步完善乡村振兴“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的思路,充实规划重点内容,对规划初稿进行了修改。下一步,还将组织区人大代表专题听取本区“十四五”规划情况,为明年人代会审查本区“十四五”规划纲要做好准备。

二、基本情况和“十三五”相关指标完成情况

2019年底,全区涉农镇5个、103个行政村、692个村民小组/队。农村常住人口286687人,占全区常住人口数的13.6%,农业户籍人口3.3万,占全区户籍人口的3.26%。区域陆域面积293.71平方公里,其中可耕地面积4.1万亩(含公益林)。农业总产值3.1亿元,其中粮食6553吨、蔬菜43321吨、林果4002吨、水产166吨。

2019年底,宝山区农村镇、村、队三级集体经济组织资产总额602.89亿元,其中,镇级318.89亿元,村级274.34亿元;全区行政村可支配收入13.98亿,村均可支配收入1357.03万元,可支配收入超500万的村74个,全面完成村级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实现按份额分红村40个。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34774元。

2019年底,完成城乡中小河道综合整治、农村道路提档升级工作,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处置率和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100%。大力推进村宅绿化、生态廊道、公益林建设,森林覆盖率达到16.35%。全面提升农村教育、医疗卫生、

社会保障、养老、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水平。成功建成区级美丽乡村示范村25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9个,区级美丽乡村达标村19个。较好地完成了“十三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

三、编制“十四五”规划需要关注的问题

(一)乡村振兴规划还需科学规范,确保落实落地

目前,在全区总体规划、村庄布局规划、郊野单元规划编制完成的基础上,宝山北部5镇总体规划编制也逐步完成,工作进度是值得肯定的,但在立足宝山农业农村发展需求,着力解决“三农”工作中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乡村振兴战略的多规合一、多规协调方面还存在不足和提升空间,需要整合既有规划,优化镇村规划体系和管理机制。粮食生产功能区、蔬菜生产保护区规划制定要体现前瞻性科学性可行性,确保落实落地,其他产业发展规划也要精准落地,满足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发展的需求。

(二)传统农业发展模式难以为继,亟待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宝山农业体量小,农业布局总体呈点状、镶嵌式分布,二产加工业相对欠发达,产业链短、小,附加值低。产业品类单一,政策规定束缚,资本利用率相对不足,制约着农村产业兴旺发展。针对这一瓶颈问题,宝山必须转变发展思路,不离农字头、不唯农字头,积极调整产业结构,以农创为抓手,以农业技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突破口,推动种养业一体化服务,拓展文创、休闲旅游等融合发展。要在更高层次上审视、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亟待从农业特色优势上做文章,使绿色农业更具竞争力,更有利于现代都市农业发展。

(三)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不平衡,南北差异大、北部纯农地区基础薄弱

宝山的农村集体经济基本特点是“总量大、差异更大”,全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总资产603

亿元，村均可支配收入 1370 万元，处于全市前列。但农村发展南北差异较大，水平不一，发展模式不尽相同。2019 年南部地区（大场、庙行）村均可支配收入 4218.9 万元、中部 1545.4 万元、北部（罗店、月浦和罗泾）602.8 万元，南部地区村均可支配收入是北部地区的 7 倍。部分区域被规划为基本农田保护区、划分为水资源保护区，因政策需要清退村内落户工业企业，影响村集体经济收入。地理位置偏僻的村，建设用地指标被统筹后，村集体经济收入基本属于经济空壳村。

（四）新型职业农民、农村专业人才缺乏，乡村振兴亟待补齐人才短板

目前，农业劳动力年龄老化、新型职业农民力量不足，专业技术人才更显匮乏。新型职业农民仅占我区农业从业人员总数的 9.93%，传统农民年龄集中在 40 至 70 岁之间，文化水平较低，大都缺乏现代农业技术和经营方法，靠天气、力气、运气来耕种，一年辛苦劳作，但收入有限。农业产业经济效益较低，专业技术人才不愿意到农村来，导致农村专业人才匮乏的恶性循环。农业从业人员结构失衡，新理念、新技术、新模式推广运用受限，这种青黄不接和生产力水平提高不利的状况必须引起高度重视。

四、对“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的建议

（一）规划编制要体现科学性、合理性、可操作性

要更加注重突出镇村在城乡一体化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出台一系列切实有效的政策和措施，切实增加规划的操作性。一是乡村振兴战略应以规划为先导，以规土合一、多规协调为目标，整合既有规划，优化镇村规划体系和管理机制，规划制定过程要结合宝山实际，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二是在设施用地管理方面，要进一步明确界定标准，更好满足生

产和新业态发展需要。三是进一步发挥生态功能，积极探索复合经济发展模式。在粮食生产功能区、蔬菜生产保护区外的水、田、林、绿生态空间因地制宜开发利用，将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和谐发展优势。

（二）产业发展要在提质增效、高质量发展上多下功夫

加快推进农业特色明显、集聚度高、效益好的产业体系建设，打造一批美丽农业、生态农业、效益农业，使之成为宝山现代化滨江新城区建设的底色和亮点。一是丰富农业产业业态。要统筹把握更加符合宝山发展改革的农业产业业态导向，进一步明确现代化农业产业功能定位。重点挖掘“一袋米、一个菇、一只蟹、一条鱼”等特色和发展潜力，做精做优、打响品牌，加快宝山鮰鱼等申报地理标志保护，朝着打造“花果宝山”的区域公共品牌方向不断努力。二是提高农机装备水平，加速引导推广蔬果“机器换人”，探索发展智慧农业，解放劳动力，解决人员短缺矛盾，提高劳动生产率。三是注重产业融合发展。激活和利用乡村资源，培育新产业、新业态。重点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乡村名宿，组织好美丽乡村徒步赛、农民丰收节节庆等活动。挖掘富有区域特色的“十字挑花”非物质文化遗产，“十大菜”等特色饮食文化品牌，培育符合市民消费需求的新业态，拉长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探索发展康养、文创、总部基地，打造高能级的乡村新型产业集群。四是积极引导资本流入。鼓励和引导国企、工商资本和金融资本投资乡村产业，并在技术、人才、市场等方面形成合作共赢的局面。

（三）村级集体经济要理清发展定位，找准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着力点和发力点

要在巩固现有村级集体经济项目基础上，积极探索多元化发展模式，加快推动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要因地制宜，盘活存量资

源。利用好推进农村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化过程中析出的土地资源和补贴资金,支持纯农地区集体经济发展按照成本价购置本地或异地发达地区相关物业。激活存量“沉睡资金”,目前大多数村因“五违四必”和低效建设用地减量化获得的补偿款,以及历年结余数量较大,需要加强统筹整合,发挥好镇级统筹平台作用,规范操作、有序发展,帮助村级集体经济从单打独斗转向抱团取暖。二是要大力实施“飞地”抱团发展项目。南北统筹,“飞地”抱团发展,积极依托基础好、有前景的各类园区、开发区等平台,合作共赢发展,实现稳定可持续收益。三是要有效探索盘活利用农民闲置宅基地和农房,积极引导各类资本、社会组织 and 乡贤等市场主体共同参与从事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开发建设,发展乡村旅游、农业体验、健康养老、休闲度假、房屋租赁等新型经济业态,增加村集体和农民财产性收入。四是要进一步规范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对有效益的集体经济组织,

提高分红比例,努力促进农民增收,让农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四) 专业化农业人才要重视培育培养,留住人才振兴乡村

要有针对性重视培育打造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善经营”的新型农村专业队伍。一是加强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力度,重点开展职业经理人、青年农场主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育,形成高素质新型农民骨干队伍。二是发挥科技人才支撑作用,吸引科技人才投身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引进和培育高层次创新人才和紧缺急需人才参与重点乡村产业领域开发建设。三是建立吸引返乡、入乡人才激励机制、加强服务,对受过高等教育的农二代返乡务农的,给予奖励鼓励、以及在住房保障、子女就学等方面予以优惠;对返乡创业农民提供专项资金支持;培育一批适应未来乡村发展的、有技术含量的新型职业农民和农业产业工人。

分报告三

关于综合交通“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宝山区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委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调研工作方案的要求,城建环保工委对区建管委、交通委等部门“十四五”规划编制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区综合交通“十三五”规划落实情况

较好地完成了“十三五”规划指标。路网密度不断提升。截止2019年底,宝山区全口径道路共1189条,道路里程达885.09km,道路纳管率为77.5%,道路密度约3.31km/km²,提前完成“十三五”规划制定的3.30km/km²的目标。路网系统不断优化。打通高、快速路3条(长江

路隧道、S7公路一期、G1503越江段),区内骨干道路21条(杨南路、潘广路和陆翔路等);顾村、罗店、南大等配套道路45条,有效缓解区域断头、拥堵和瓶颈道路对居民出行的影响,初步完成“三纵三横快速路网、八纵十三横主干路网和三隧七桥越江跨河通道”的路网系统构建。公交覆盖基本实现。公交线网密度达到1.68km/km²,高于1.37km/km²的上海市域平均水平,但低于中心城区3.2km/km²。在市郊区9个区县中仅次于闵行区(闵行区线2020年网密度1.937km/km²),位列第二。公交站点密度为6.2个/km²,高于市域平均水平3.8个/km²,低

于中心城区 10.2 个/km² 水平。**市级补贴不断加大**。“十三五”期间共 6 个市级工程（S7 公路、江杨北路改建等）获得市级补贴约 28 亿元，14 个区级项目（陆翔路-祁连山路、国权北路等）获得市级资金补贴约 53 亿元，持续助力宝山交通事业的发展。

二、编制综合交通“十四五”规划需要关注的问题

经过“十三五”期间的交通建设，宝山区路网已由“南北不通，东西不畅”，转变为“南北对外联系通道不足，重点区域路网结构不完善”。但仍存在以下问题：

（一）内部道路网格分布不均

一是路网网密度偏低。整体道路密度仍低于中心城区路网密度，尤其是道路网格分布不均，东西联系较弱，南北差异较大，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快捷出行需求存在一定差距。**二是**区域差异较大。主城区（宝山部分）与新市镇区域路网及交通差异较大，罗店城镇圈路网功能与定位不相符。**三是**路网结构仍不完善。受制于蕴藻浜、大场机场、部队用地、大型国企、郊环线、居住区等阻隔，大量节点连通性较差，虽经多方协调沟通，短期内难以有效突破或代价较大，构筑有效的区域交通互联互通路网结构困难较大。

（二）对外联系通道尚未成网

一是与南部中心城区、东部港口码头和北部外省区县快速通道如 G1503、S7 和 S16 等，均处于在建或规划阶段，过境交通与日常通勤混杂现象严重。**二是**客货混行较为严重，交通环境仍需改善。过境货运通道网络未能成型，大量过境货运与客运主干道路网合线，客货混行较严重，与理想的区域运输物流体系和客货分流系统存在一定差距。**三是**南大地区外循环道路建设较慢，现状与自身定位不相匹配。

（三）瓶颈难点问题仍需突破

一是城市公交投入还需不断加大。随着宝山城市功能定位提升，城乡一体化快速发展，人口导入，公交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和公交运营服务水平，还不能满足居民群众公交出行需求的快速增长。主城区和新市镇公交发展不平衡，新市镇区域公交运营质量和频率与市民出行需求还有差距。区财政对区域公交的扶持力度还需进一步提高。**二是**交通管理水平有待提升。我区一方面仍处于大建设、大开发阶段，转型升级压力较重，同时，宝山作为上海北部地区重要的货运集散、垃圾处置枢纽，水、路和铁运压力巨大，都对交通组织、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三是**征收腾地工作缓慢。据了解，征收腾地工作缓慢是目前我区道路交通建设主要瓶颈之一。客观上由于我区的区域特殊性，部队、铁路、央企国企相对较多，协调征收难度较大；主观上也存在着针对部队、铁路等部门的征收办法、路径较少，工作合力还不够。各街镇征收腾地政策差异较大，缺乏统一口径，造成被征收户相互攀比，征收成本不断上涨；一些被征收户要价越来越高，有的成为多年的钉子户，造成道路交通建设推进难度加大。

三、代表对编制综合交通“十四五”规划的意见建议

针对存在的问题，代表建议进一步梳理道路通行短板和公共交通短板，以问题为导向，加强顶层设计，突破建设难题，努力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一）推进力度要再强化

一是加强统筹协调。要发挥好区重大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作用，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和瓶颈问题，推进征收腾地等重点和难点问题解决。**二是**加大推进力度。要做实重大工程综合协调平台、联席会议制度等管理机制，条块联动，及时沟通情况、协调问题，强化工作合力，确保建设

项目按时间节点高质量推进完成。三是充分发挥街镇作用。区有关职能部门要加强与街镇、园区的协调沟通,充分发挥街镇、园区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全力支持街镇开展工作,例如当街镇在征收腾地过程中遇到钉子户时,有关职能部门要及时启动司法程序跟进配合。

(二) 路网结构要再完善

一是加快推进路网建设和客货运分流。辟通富长路、潘泾路、陆翔路、友谊西路、盘古路、漠河路等断头路,使路网东西南北通畅;加快研究启动沪太路等主干道实施高架等快速路建设问题,推进与外区高快速干道对接,疏解本区交通压力;抓住 G1503 越江隧道工程建设、宝山地区港口作业区和吴淞工业区转型发展的有利契机,推进客货运分流特别是过境货运的分流,缓解沪太路、蕙川路的货运交通压力,减少货运对主城区的影响。二是以中心城区标准,加强南部地区道路建设,加快南大地区南秀路等外循环道路建设,改善与周边区域

的互联互通。三是加快“邮轮港交通疏散方案”落地,推进邮轮港周边道路交通建设,疏导多艘邮轮停靠时大客流对周边道路的压力。

(三) 公交发展要再推进

坚持公交优先战略,推进公交发展。一是持续加大对公交的投入,加大财政扶持力度,加快解决区域公交实际问题和发展问题。二是推进公共交通体系建设。完善调整公交线网,加强与市有关部门沟通协调,适时建设连接轨交1号、3号、7号线东西走向的轨道交通。推进中运量公交加快实施。落实公交枢纽等公交设施建设,加快公交信息化、智能化建设,提升公交运营服务水平。倡导低碳、绿色出行,推进共享单车等公交“最后一公里”建设,方便市民出行。三是调整优化公交线网要深入实地调研,加强与市巴士公交公司协调,开展公交线路途经社区民意实地调研,以群众实际需求为导向,通过分析客流及乘客意见,合理调整公交线网。

分报告四

关于生态环境“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宝山区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委

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调研工作方案的要求,城建环保工委对区生态环境局、绿化市容局、水务局、建管委、交通委等部门“十四五”规划编制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区生态环境“十三五”规划落实情况

截至目前,基本实现“十三五”环保规划既定目标,9个约束性指标基本完成,区域生态结构、生态环境全面改善,总量减排方面,2017年底能耗总量为34.15万吨标煤,提前完成2020年40万吨标煤以内的目标;2016-2019年重点工业源COD、NH₃-N、SO₂、NO_x减排率分别

为29.79%、38.23%、88.60%、44.14%。节能降耗、区域降尘、PM_{2.5}等指标削减幅度居全市前列。大气方面,2019年,宝山区空气质量指数(AQI)持续改善,优良率达到87.1%,列全市各区首位,首次无重污染天出现;SO₂、PM_{2.5}、PM₁₀和臭氧年均浓度均为历年最低,PM_{2.5}年均浓度首次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年均二级标准,SO₂年均浓度连续六年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年均一级标准。地表水方面,陈行饮用水源地水库水质稳定,100%达标;宝山区“1+16”断面水质全部达到考核目标,劣V类比例控制在0.4%;水环境功能区达标率为81.8%,同比

上升 15.6 个百分点。**环境满意度方面**，人民群众对环境满意度显著提升，2019 年得分为 79.77，提升幅度位列全市第二。

（一）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显著

“十三五”期间，以第六轮和第七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清洁空气、清洁水以及土壤行动计划、区域生态环境综合整治为契机，以“河长制”和“片长制”为抓手，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打响。**蓝天保卫战方面**，2018 年 7 月至今，我区建设工地、搅拌站和内河码头三个行业的扬尘监测数据月均值连续 24 个月低于全市同行业的平均值，圆满完成进博会、G20 峰会等重大活动的大气质量协同保障。**碧水保卫战方面**，率先于 2016 年底在全市完成 78 家水源地污染源关闭，围绕 2020 年全面消除劣 V 类水体大力推进中小河道整治，完成 49 户不规范养殖场关闭和 7 家规模化养殖场退养，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净土保卫战方面**，完成 12 个单元、106 个点位农用地和 182 家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详查；完成 168 幅、推进 71 幅“198 地块”减量化地块质量调查评定；推进南大地区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应用技术试点工作。

（二）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基本补齐

“十三五”期间，着眼全局强化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在污水污泥处置设施、固体废弃物处置设施、气候适应型城市城区建设、生态绿化工程等方面持续发力，一大批生态惠民工程建设完成，新建泰和污水处理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危废处置等各类平台基本完成建设；海绵城市在新顾城和罗店试点推进，顾村公园二期和外环林带紧锣密鼓建设中，2019 年我区人均绿地已达到 12.1 平方米，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39%，森林覆盖率为 16.41%，建设开放式林地抚育项目 3000 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000 亩，完成了既定目标。

（三）绿色发展底色不断擦亮

“十三五”期间，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逐步形成。**空间格局方面**，率先实践网格五色管理，先后成功开展吴淞工业区、南大地区等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整治消黑，有序实施“五违四必”整治，2015-2017 年累计拆除违法建筑 2137.8 万平方米，约 21% 的陆域面积划为生态保护区，“198 地块”累计 290.28 公顷减量化土地主要用于增加生态用地。**结构调整方面**，产业结构加快调整，依托调结构、促转型“1+9”支持产业发展专项资金，2013 年至今累计淘汰 341 项市级落后产能，腾出土地 9300 亩；“两违”项目清理整治中淘汰关闭 2318 家工业企业；能源结构不断优化，工业用煤大大削减，2016 年至今全区燃煤能源“零消费”。**运输结构方面**，上海吴淞口国际邮轮港“岸电”“太阳能光伏发电”等项目完成建设；全部淘汰 7225 辆黄标车；全面推广新能源汽车，截至目前，建成公共充电桩 6795 根，超额完成“十三五”目标数；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100 余条次，购置投放 275 辆新能源公交车辆，新能源公交车总量达到 768 辆，占运营车辆总数的 46%；累计投放公共自行车 1.5 万辆。**农业投入结构方面**，秸秆还田持续推进，有机肥、测土配方肥、水肥一体化、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及生物农药不断推广，农业生产农药和化肥实现连年递减。**生活方式方面**，依托“社区通”等平台，引导市民践行绿色生活方式；掀起垃圾分类“新时尚”，创建达标居住区 560 个，绿色账户覆盖 67.3 万户，开卡 63.1 万户，建成“两网融合”再生资源回收点和中转站。

二、编制生态环境“十四五”规划需要关注的问题

经过长期努力，宝山区域生态环境明显改善。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制约着本区生态环境发展：

（一）环境质量仍难以满足高质量绿色发

展要求

大气方面，宝山因重工业和交通运输影响，空气质量进一步改善难度较大，NO_x在“十三五”期间不降反升，未能达标；区域平均降尘量仍然是全市较高的区域之一；O₃和NO_x等复合型问题不容忽视。**水方面**，水质达标不够稳定，上游来水水质、泵站放江等造成的水质波动问题依然突出；境内河道氨氮、TP及DO等污染因子突出，富营养化特征明显；居民小区、市政道路污水管雨污混接现象依然存在；绝大部分河流水体水生态系统还比较脆弱，水生态服务功能尚未恢复。**土壤和固废方面**，土壤污染防治仍处于起步阶段，土壤和地下水污染情况家底不清；大量的工业企业遗留场地环境安全隐患依旧存在；现状基本农田均处于产业用地包围中，耕地土壤环境质量堪忧。**声环境方面**，噪声扰民现象突出，城市声环境功能区夜间噪声达标率较低，主干道路周边交通运输造成的夜间超标问题突出。

(二) 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管理还需加强

污水污泥处置设施方面，蕴藻浜南部地区河道水质受市管雨水泵站放江影响较大，初降雨水对河道水体的污染问题依然突出，亟需开展初降雨水收集处理。**气候适应型城市建设方面**，能源领域和防汛领域的气候适应型城市基础设施依然薄弱，部分地区仍存在雨水排水空白区，难以适应近年来本区频繁遭遇暴雨、高温和台风等极端气候事件下的天气状况。**生态绿化工程方面**，生态斑块破碎化现象突出，对其主导生态功能造成较大影响，由于腾地成本高、实施难度大，城市生态空间规模进一步增长的潜力有限，生态服务功能相对单一。**环境问题依然是群众关注的热点**。宝山区二产、三产污染扰民问题并重。因交通基础设施造成环境毗邻影响矛盾依旧突出，难以从根源上解决。居住区周边的生活噪声、餐饮油烟和废气异味

问题日益成为群众投诉的热点难点之一，信访数量大幅攀升，环境信访调处机制有待优化，现有治理模式难以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

(三) 绿色发展结构转型任务仍然艰巨

空间格局方面，土地资源利用和产出效率比较低，104保留产业地块以外企业占全区工业企业的73.7%，主营业务收入总额仅占39.7%。村级企业产业能级低问题比较突出，部分地区厂房出租管理粗放，厂中厂污染防治薄弱，产居共存现象普遍。**结构调整方面**，煤电、钢铁等传统重化工业仍为宝山的支柱产业。钢铁行业对全区工业总产值的贡献约为34%，虽已持续实施多项减排措施，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粉尘排放量分别达到总排放量的91.8%、86.3%和97.3%。为钢铁行业提供配套服务的老企业、老堆场、老码头众多，也对区域环境状况的改善造成一定影响。**交通运输领域污染排放占比不断升高**，大量过境集装箱卡车运输过程污染突出，机动车和船舶等流动源污染治理亟需重点突破、持续攻坚。

(四) 环境治理能力提升

环境治理责任有待进一步压实。区相关部门和街镇、园区的责任有待进一步细化，干部考核、奖惩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以物联网、大数据、可视化等技术为手段的“智慧环保”有待加强。以排污许可证为核心的“一证式”管理体系尚不完善。企业环保主体责任有待加强落实。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治理机制还需健全。环境治理市场机制有待完善，“环保管家”模式有待进一步深化推广，环境信用体系有待进一步激活，社会组织及公众参与的途径有待拓宽。

三、代表对编制生态环境“十四五”规划的意见建议

针对调研中发现的问题，代表提出以下意见建议：

（一）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

大气环境治理方面：要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能源结构优化调整，减少产业、能源对大气的污染。要加大交通领域、建设领域、蓝藻浜沿岸等重点敏感区域的扬尘污染防治监管力度。要推进“片长制”，探索动态监管执法机制和措施，强化污染源在线监测和网格化监管发现机制，提高监管实效。要重视社会动员和公众参与，发动全社会保护环境。**水环境治理方面：**要注重源头治理，加强土地、产业、人口管控。要完善“河长制”等日常监管长效机制，加快污水管网建设，争取污水全部纳管处理，污水不流入河道。对黑臭河道、断头浜、农村宅沟加强治理。现在河道环境已大有改观，不少河里还有鱼，要加强河道钓鱼、捕鱼管理，恢复水生态。**土壤污染治理方面：**要重视罗店四方化工、富锦工业园区等以前乡镇企业、老工业园区土壤污染问题，采取措施对土壤进行改造、修复，减少对环境的污染。**美化人居环境方面：**要提升绿化品质和档次，打造生态绿化和绿化景观亮点，加强立体绿化，美化环境。优化垃圾分类考核标准，逐步将考核的侧重点从源头分类转到全程分类体系建设。要建立健全有效的激励机制，落实物业企业的新增成本的出处或相关奖惩措施，通过“以奖代补”经费补贴等形式，建立与成本增加相适应的激励机制。要建立覆盖全区的资源回收网络，通过政策引导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有效运作。此外，推进智能充电桩“蜘蛛网”线穿管入地。对2000年左右的初期商品房列入小区综合改造范围等等。

（二）进一步落实环境保护责任

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制，深化“河长制”“片长制”“路长制”等日常监管长效机制，研究制定区域环境保护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明确相关部门区域的环境保护工作任务和责任。

完善环保考核指标体系，强化履职考核、尽职奖励、失职追究，构建“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管行业、管业务必须管环保”的环境保护责任体系，确保责任落实到位。加强区域经济六个统筹，严把土地和项目准入关口，建立镇统筹协调统一安排项目准入的严管机制，强化对土地、房屋出租行为管理，防止各村无序出租，发展低端、污染型发展，源头杜绝环保违法行为发生。**强化环保工作合力**，加强环保与绿化、水务、建交等部门对接联动，围绕提升环境质量、保障环境安全，以扬尘污染、黑臭河道、纳管企业等领域为重点，持续加大工作合力。同时，曝光典型案例，发动全社会参与监督，严厉打击环境违法的利益获得者和姑息纵容者；推进环境执法与刑事司法相衔接，健全环保部门与法院、供水、供电等部门落实断水断电等强制措施机制，强化联惩联治，持续形成环保工作合力。

（三）进一步加强环保能力建设

构建全面合理的环保监管执法体系。以环保垂直管理体制改革的契机，积极推动环境执法力量充实并下沉，完善区、街镇、村居三级环境监管网络，实施网格化环保执法监管，实现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全面覆盖、有效衔接、责任到人。加强环保专业监管与城市综合管理的融合，将环保相关事项纳入城市网格化管理体系，强化环境违法行为的发现机制。**实施分级环保监管模式**。区级监管聚焦重点污染源，以排污许可为核心加强“双随机”事中事后日常监管，以专项执法行动为有效补充，以行政执法为后盾和支撑，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街镇级监管全面覆盖辖区，充实专职队伍，完善管理网络，实施巡查制度，并在招商引资和日常管理中落实环境保护要求；村居级监管分片守土，做好数据收集和每日巡查，动态掌握厂房和企业状况，对明显的环境问题和违法苗头早

发现、早处置、早报告。推动完善有关环保政策法规。为鼓励排污企业做好减排工作,在落实环境税的相关政策法规时,应考虑相应的政策优惠或惩罚措施;推进制定有关环保政策,

确保对码头、堆场、施工等扬尘污染的处罚和对住宅小区阳台洗衣机污水、农村生活污水的纳管治理能够有法可依。

分报告五

关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宝山区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

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调研工作方案的布置,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对本区卫生健康事业“十四五”规划编制中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专题进行了系列调研。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十三五”期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工作取得的成效

1.公共卫生管理体系日益完善。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建设逐步加强。“十三五”期间,基本形成了由政府主导、多部门合作、专业机构支持、全社会参与的卫生应急管理工作格局,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升。不断强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基础设施建设,积极落实各类重点、新发传染病防控工作,传染病发病率逐年下降,2019年我区甲乙类传染病发病率91.24/10万,明显低于全市平均水平118.1/10万。**卫生监督工作扎实开展。**加大对公共卫生、传染病、放射与职业卫生等工作的监督力度,获评国家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综合防控十佳示范区。推进派出机构建设,在全区9个镇均成立卫生监督“分所”,基层卫生监督管理网络逐步完善。

2.公共卫生服务保障逐步增强。卫生资源配置日趋优化。“十三五”以来,卫生财政投入以平均每年9.25%的幅度递增。区域内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和配置进一步加强,现有医疗卫生机构301所,其中,公立医院15所、专业

机构6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含分中心)17所,社区卫生服务站122所。基本搭建成“统一指挥、分散布点、就近救护、分层分类、快捷有效”的院前急救医疗服务体系,急救平均反应时间 ≤ 12 分钟,急救半径 ≤ 3.5 公里,每3万人拥有1辆救护车。“5+3”区域医联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人才队伍建设逐渐加强。**实施学科人才联动发展,完善重点优势学科、紧缺专业引进人才的分级分类奖励政策,全区医务人员数量明显增长,2019年执业(助理)医师数较2016年增长了12.33%,全科医师增长了76.96%,注册护士增长了21.46%。

3.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稳步实施。妇幼保健工作稳步开展。强化母婴安全管理,完善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管理,提高重点孕妇和产褥期保健服务规范化水平。2019年本区婴儿死亡率为1.42‰(全市平均3.06‰),孕产妇死亡率为0(全市平均3.51/10万)。**健康管理进一步强化。**健康教育活动有效开展,重点人群健康管理进一步加强,2019年0-6岁儿童、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分别达99.33%和61.49%,居民健康自我管理小组覆盖率达100%。2019年户籍居民平均期望寿命83.73岁(全市平均83.66岁)。

二、编制“十四五”规划需要关注的问题

1.关于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在应对新冠疫情情

等重大突发、重大传染病时，宝山的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凸显出一些不足：隔离留观室数量不足，相关医疗机构为应对疫情对发热门诊进行了临时改造，有待进一步规范；区 CDC 硬件设施、人员配备等需进一步加强；急救站点设置需要进一步优化，急救车辆老化、亟需更新；公共卫生防疫物资需进一步健全储备机制等。

2.关于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公共卫生人才，特别是院前急救专业性人才队伍仍不稳定，一线急救医师流失严重。2015 年院前急救绩效收入调整前，5 年共流失 19 人，调整后的 5 年共流失 9 人，2020 年招录 1 名定向培养生，离职 2 人。区疾控中心人均薪酬水平较低，长期存在“基础人才找不见、骨干人才留不住、优秀人才不愿来”的窘境。基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员编制不足，现行的编制难以适应当前社区公共卫生服务功能拓展、服务量剧增的发展形势。高水平骨干人才队伍还有待充实。

3.关于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完善的疾控体系还未建立，公共卫生联防联控机制未有效发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平台功能整合工作尚需进一步推进，距离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成为政府履行基本公共卫生职责的公共平台的目标还有一定差距。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效有待提升，家庭医生数量、团队服务效率和质量有待提高，家庭医生签约覆盖范围、签约服务内涵、签约服务支撑尚有较大提升空间，签约居民的感受度不强。公共卫生信息化建设还需加强，信息共建共享较为薄弱，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等应用率不高。

三、对编制“十四五”规划“公共卫生”方面的意见建议

一是进一步完善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布局。加强区域公共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加强支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相关的实验

室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装备。对照地市级标准，对标国内先进，改扩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立公共卫生培训基地。规范发热门诊建设，对区域性医疗中心发热门诊实行改造，配置专用 CT 等硬件设施。科学布点急救分站，加快推进急救分站建设，并按要求配置相应的急救车辆。完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制定实施防疫物资储备办法，加大药品和急救设备采购力度，确保防护物资的供给充足。

二是进一步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在“待遇留人”等方面多下功夫，完善公共卫生人才特别是院前急救医师薪酬正常增长机制和职称晋升机制。探索建立更加完善的绩效评定考核机制，基本形成与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协调的绩效工资水平，确保绩效工资分配向一线、关键业务骨干倾斜，体现多劳多得、优绩优酬。根据服务人口、服务半径、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科学核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科医生和院前急救医师、项目用工等人员编制数量，实现人员配备与任务需求相匹配。落实院前院内急救人才交流制度，建立转岗退出制度。

三是进一步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加强顶层设计，统筹疾控机构、医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等，建立分工协作、优势互补的疾控体系。巩固优化传染病救治网络，提升区级综合性医院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常见和多发传染病的发现和协调处置能力。进一步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效，优化签约流程，扩大签约覆盖面，规范服务内容，强化医联体等平台服务支撑，使服务更贴近群众需求，提升签约居民感受度。大力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信息化建设，为重大疫情防控提供科学支撑。优化疾控体系运行管理，完善公共卫生联防联控机制，充分发挥公共卫生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加强信息共享、分工衔接。探索建立区域医防融合工作公共信息平台，实现公共

卫生、医疗服务和居民健康档案三方信息在区卫生健康机构之间的互联互通。

分报告六

关于就业和社会保障“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宝山区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工委

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调研工作方案的要求，区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工委对本区就业和社会保障“十四五”规划开展专题调研。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十三五”期间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取得的成效

“十三五”期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围绕“民生为本、就业为先”的工作基线，不断创新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工作保障体系，将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圆满完成各项指标任务，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取得了新发展。

（一）就业服务体系不断健全，就业质量日益提升

一是工作合力日益增强。区领导高度重视促进就业相关工作，多次走访企业，深入基层了解实情，对制定落实就业政策进行专门部署。区政府各部门不断强化横向联动，加强沟通互补，凝聚工作合力，有效推动了工作开展。比如：建设线上线下政府招聘平台，已逐步形成品牌效应。二是政策支持日益夯实。区人社局会同相关部门制定了促进创业带动就业补贴、援企稳岗补贴等惠企暖民政策，夯实政策支持，助力高质量就业。“十三五”期间，区财政局大力保障促进就业资金，积极支持就业优先战略，区级财政累计投入促进就业资金 18.53 亿元，其中公益性保障补助资金 11.95 亿元，职业技能培训资金 2.85 亿元，就业创业补贴 3.73 亿元，为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实现充分就业提供资金

保障。三是法治保障日益强化。成立宝山区促进和谐劳动关系协会，建立“宝山区解决企业拖欠工资问题联席会议”制度，不断完善我区和谐劳动关系工作服务体系，促进经济社会和劳动关系和谐发展。全区建成市级劳动和谐关系单位 740 余家，位于全市前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获评全国劳动人事争议效能建设示范单位。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结合大数据信息化建设，推进“一网通办”和放管服改革，使就业服务进一步规范、高效、便民。四是服务模式逐步创新。充分利用互联网的便利优势，线上创建“宝山就业”官微、上海市宝山区总工会官网及官微等招聘平台，实现求职者与企业全天候互通互联。线上线下共举办“就业援助月”“金秋招聘月”“民营企业招聘周”等各类招聘会 652 场，提供 26 万余个就业岗位，实现约 3.5 万余人就业。打造“工会有约”品牌，以每月开展一场小型招聘会的模式，为职工群众提供灵活多样的就业服务平台。五是技能培训不断强化。全区围绕产业转型升级对人才的新需求，开展多元化职业技能培训，提升求职人员的职业技能水平。实行技能人才培养“双百计划”，选树优秀标杆，由点带面，使我区优秀技能人才队伍不断壮大。持续深化校企、工学结合的办学模式，通过施行百万在岗人员学历提升行动计划，推动职业培训与职业教育融合发展。六是服务力量不断充实。整合区内资源，打造区、镇、社区、专家阶梯式四级就业服务队伍，为求职人员提供就业指导、心理咨询等服务，助

力求求职者快速就业。700余名就业保障员（援助员）从事一线就业服务工作，区级“助飞”团队获得“乐业上海”第六届职业指导师大赛一等奖，不断夯实的就业服务队伍使促进就业工作更具活力。

（二）社会保障体系日益完善，城乡居保应保尽保。

一是区级配套政策不断完善。“十三五”期间，累计出台15个区级配套文件，区、镇两级财政投入社会保障资金约14.6亿元，为建设全面覆盖、城乡统筹、权责对应、保障适度、可持续、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提供大力支撑。

二是社会保障覆盖面不断扩大。本区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覆盖率达到99%，被征地人员社会保障落实保障率100%，农村居民养老保障基本实现全覆盖。三是社会保障养老待遇水平稳步提升。“十三五”期间，城乡居保、征地养老待遇水平较“十二五”期间都有显著提升，形成了城乡各类人员养老待遇的合理梯次关系。四是工伤职工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共办结工伤认定17488件，劳动能力鉴定14721件，按期办结率100%；工伤保险预防、康复、补偿“三位一体”的工作机制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发展。

二、编制“十四五”规划需要关注的问题

在调研中我们感到，区政府重视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制定和完善了一系列制度措施，取得了较大成效。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问题：

（一）就业结构性矛盾问题尚待进一步解决。一方面随着经济结构加速转型，传统劳动密集型产业岗位流失趋势加大，同时又对具有兜底保障性质的公益性岗位实行“只出不进”，传统劳动密集型行业失业人员存在“就业难”情况。另一方面，区域经济发展和企业转型升级对复合型高端人才的需求不断提升，但由于交通便利、生活成本等因素影响，企业又出现“招

工难”情况。就业结构性矛盾问题将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宝山“智能智造”战略的实施而进一步显现，政府部门还需对应举措开展深入调研，制定完善相关政策措施。

（二）社会保障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一方面，随着我区城乡统筹发展的社会保障体系日趋完善，城乡居保、征地养老等非就业群体人员的待遇水平已经有显著提高，但仍与其对美好生活的期望存在一定差距。另一方面，目前我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虽已基本实现应保尽保，但仍存在极少量居民未参保或不愿参保的现象，社会保险覆盖面有待进一步拓展。

三、对编制就业和社会保障“十四五”规划的意见建议

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关系到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也关系到每个人的切身利益和千家万户的福祉。为进一步推进我区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提出以下建议：

（一）进一步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提高促进就业服务能力

一是统筹规划促进就业工作。要深入调查研究，摸清宝山人力资源结构现状、主要矛盾和制约瓶颈。要善于运用系统思维，统筹考虑经济增长与促进就业、人口管理与发展需求、老龄化程度与年轻人就业等方面的关系，系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的政策完善，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与促进就业的良性互动。二是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要处理好“劳动者自主选择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之间的关系，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对促进就业的积极作用。用好就业的信息化平台，做好就业专项服务工作，畅通求职与招聘的信息共享渠道，增强人才市场的匹配能力。三是加大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力度。结合区内产业现实需求和发展趋势，在加强专业建设、培养高质量人才的同时，尽快补齐职业教育、技工教育的短板，形成与宝山产业发展相匹配的教育培训体系和工作机制。

同时,探索形成符合区域特点、科学合理的人才培养引导机制和评价机制。

(二) 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筑牢社会保障底线

一是进一步强化完善社会保障体系,逐步提升保障待遇。根据市级政策,适时调整完善区级配套政策,稳步提高城乡居保、征地养老等保障水平。同时,推进工伤保险体系建设,保障职工合法权益。二是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推动城乡居保应保尽保。持续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对未参保人员加强宣传引导,扩大城乡居

保参保人数。稳步推进被征地人员落实社会保障,持续推进征地养老人员全部纳入本市医疗保险体系,提高征地养老医疗管理与保障水平。三是进一步规范审批,提升社会保障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工伤事务管理,提升工伤认定、劳动能力鉴定、工伤康复业务经办质量。规范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推动社会保障资金征缴、支付和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保证社会保障资金专款专用。严格征地落实保障的办理,完善征地落实就业相关政策,确保被征地人员的生活保障。

分报告七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十四五”规划的调研报告

宝山区人大常委会侨民宗工委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调研工作方案的要求,区人大财经委、常委会侨民宗工委对本区优化营商环境“十四五”规划开展专题调研。调研期间,专工委制定专题调研工作方案,成立专题调研组,走访区发改委、商务委等政府部门,召开宝山区企业负责人座谈会,实地走访新杨湾科创产业园、爱优特空气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区行政服务中心,召开区发改委、商务委、建管委、市场监管局等政府部门和社会团体参加的座谈会,并听取部分区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深入了解本区企业发展情况及相关政府部门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实践。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十三五”期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基本情况

“十三五”期间,我区积极贯彻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为企业发展创造更大空间和更多便利。具体呈现如下特点:

(一) 服务企业力度持续增强

一是投资服务体系不断健全。在全市统一“四位一体”投资促进服务体系基础上,宝山区建立专业招商机构联盟,联合镇、园区建立企业工作联系制度,集中优势资源招大引强。做好以外引外文章,发挥已落户企业作用,通过增资、引进配套项目和引荐境内外投资者方式积极引进外资项目。

二是更加积极对标“一网通办”要求。积极推进市场准入和综合业务“单一窗口”服务模式,实现全方位“功能对接、服务对接、政策对接、人员对接”,权限内企业设立、变更备案实现全程网办,企业无需上门,就可完成事项的全部审批工作,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企业少跑腿”。

三是营商环境建设实施方案不断优化。为进一步优化政务、投资环境,我区各项工作方案均革新至3.0版,推出多项创新举措。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帮办服务体系,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全流程分类推进投资项目,特别是在抗击疫情期间,开辟绿色通道,努力做好“金

牌店小二”。

（二）政策环境更加透明高效

一是吸引内外资支持政策不断完善。宝山区以“1+9”系列产业政策为基础，并在市级鼓励政策基础上，针对服务业引导资金加入区级鼓励政策，提供跨国公司总部型机构区级支持200万元、研发中心区级支持100万元，支持力度均居全市中上水平。

二是全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积极落实“非禁即入”开放举措，做到负面清单之外的领域，对外商投资准入完全不设限，加强同国际经贸规则的对接。

三是积极促进内外资企业地区总部发展便利化。通过政策宣传、项目调研和推进，引导我区具有一定规模的内外资企业通过拓展总部功能、增强本地研发活动等方式转型升级成为总部和研发中心，进一步促进地区总部发挥功能。

二、编制“十四五”规划需要关注的问题

“十三五”期间，我区积极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深入推进“放管服”，取得一定成果，但随着对外开放力度进一步加大，经济形势不断变化，营商环境优化工作出现一些困难和问题，在编制“十四五”规划时需要关注以下几个方面：

（一）优质内外资项目引进力度有待提高

一是吸引优质内外资项目存在局限。我区引进先进制造业项目数量不多，产业链集聚度不高。项目主要投资于服务产业链的中低端，涉及金融、航运、信息服务、医疗等高端服务业发展不足，商务环境对高端服务业吸引力不强。

二是疫情导致国际国内引资竞争进一步加剧。受到疫情影响，投资者观望情绪加重，美日等国制造业回流呼声渐强。与中心城区相比，宝山对高品质项目的承载力和吸引力尚不足，

利用资金产生挤压分流效应，使得区域进一步吸引优质项目的工作面临一定挑战。

（二）企业自身发展存在局限

一是企业经营成本仍然较高。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依然存在，尤其是中小型企业较难获得贷款或只能获得短期、小额贷款。社保成本也是企业经营的一大难点，虽然养老保险费率有所下降，但上海社保缴费基数几乎每年都以10%左右的幅度上涨，上调的部分抵消了费率下降的减负效果，导致企业社保成本居高不下。

二是产业发展空间受限。根据上海城市总体规划，宝山区需预留战略留白空间。为此，已有企业进行改造升级只能在原先产证范围内进行；现有企业扩容和新项目选址落在预留区内，则需报市有关部门批准，由于报批流程复杂，很多企业放弃扩容。另一方面，我区产业用地指标较少，市规划资源局下达的新增计划指标也无法满足我区实际需求，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优质企业的引进和发展。

三是企业普遍面临转型升级压力。部分企业缺乏核心竞争力，转型升级的自我驱动力不足，转型带来的市场风险承担能力不够；部分企业技术力量和资金储备不足，创新发展规模不大；部分企业政策理解和对接不到位，导致申请专利补贴等受限，影响企业提质增效。

（三）职能部门服务能级有待提升

一是部门协调配合机制有待完善。部分部门与前置和后续环节沟通协调不足，改革举措未无缝衔接，导致业务一站式办理出现“短板效应”。“一网通办”由于数据整合困难，信息不完全贯通，导致企业经常需要重复提交相近却不同的数据，无法顺利享受信息化红利。

二是监管机制有待健全。职能部门事前、事中监管方式较为单一，有时还会出现“一刀切”式的管理，存在“以罚代管”、“以罚代教”

的现象。而在事后监管环节,有些企业因犯错被列入黑名单,但在进行整改后信用信息未及时更新,影响企业拓展经营。

三是服务意识和能力有待提高。我区招商队伍中经济类、国际贸易类人才较为缺乏,高质量招商稳商工作进行较为困难;岗位流动大导致工作人员无法更好学习业务、熟悉政策,影响了为企业办理业务的效能;激励机制不足,部分工作人员缺乏积极性,跨前一步主动服务意识不强。

三、对编制“十四五”规划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意见建议

(一) 进一步完善投资促进服务体系

一是增强意识,提升利用内外资敏感度。要进一步凝聚共识,明确目标,加大引进内外资力度,在“十四五”规划编制之年,积极探索,为全区的内外资发展谋篇布局,充分发挥内外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能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二是精准对接,提升政府服务效能。搭建企业与职能部门、街镇园区沟通平台,强化分类指导,针对企业生命全周期的不同需求,精准、及时、主动为企业和国家、地方政策的调整与变化、宝山各园区和孵化器投资政策等经济动态。企业开办前提高经营者对各项政策的知晓度;企业经营中聚焦需求,强化政策渗透和引导,提供点对点服务;企业迁移退市时依法办理,不人为设置障碍和堵点。

三是优化布局,助力打造优势标杆产业集群。聚焦我区邮轮产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生物医药等十个“千百亿级”产业,着力引进细分领域中具有行业龙头地位的隐形冠军企业。鼓励企业投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等重点领域,推进内外资优质项目落地。引导我区优质企业发展升级企业总部、研发中心,进一步集聚业务、拓展功能、提升全球营运能力。

(二) 进一步引导和促进企业增强竞争力

一是加强沟通,完善信息共享与对接机制。整合信息资源,打通数据堵点,准确把握企业发展动态和企业经营所需数据库,加快信息员队伍建设。同时进一步细化政策并确保落地,依托相关产业主管部门,围绕我区重点产业导向,落实政策宣传与引导,使各类企业都能切实享受对应扶持政策。

二是以人为本,解决企业后顾之忧。通过政府、行业协会、学校和企业四方合作搭建公共平台,联合培养符合企业需求的技能型人才,并将高端人才纳入全区人才工作统筹部署。完善交通、教育、医疗机构等基础设施配套,让企业员工平等共享基本公共资源和公共服务。把优质企业引进来,让人才留下来。

三是聚焦创新,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帮助企业加强技术改造,引导其实现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筛选一部分有潜力的企业进行重点跟踪和服务,推动其向高新技术或现代服务型企业转型。对于规模较小、产能落后的企业,根据具体情况,引导其转型升级淘汰落后产能,或与规模较大的企业进行战略合作或资本整合,提升企业能级。

(三) 进一步营造良好投资环境

一是转变职能,精简优化办理流程。继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压缩企业开办、项目竣工验收等审批时限,以“一网通办”为核心,完成100%办理事项接入工作。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精简审批层级、优化办理流程、加快材料流转,压缩行政审批项目时间,更好落实上海市关于产业项目行政审批“在法定时间基础上压缩三分之一”的目标要求。

二是强化监管,完善企业合法权益保护制度。加强对企业证照办理、消防安全、污染防治等事项的事前指导,并对轻微违法行为依法落实包容审慎监管;在企业开办期间落实“容

缺审批”机制，针对符合要求的项目由企业作书面承诺，先予容缺受理，审查通过后予以发证。并通过抽查复核，对违背“承诺”企业及录入信用系统，对失信行为进行联合惩戒；事后跟进落实改进情况，对已整改企业尽快更新信用信息，依法依规保护企业合法权益。

三是提升素质，促进投资服务队伍专业化发展。增加区内招商工作经济型人才比例，健全掌握经济学、熟悉国际贸易规则的专业化招商队伍。在进一步完善投资促进工作机制的基础上，制定符合纪律规定、便于操作的市场化招商引资奖励办法。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区人民法院 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

（2020年11月25日上海市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通过）

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王国新院长所作的《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关于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与区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关于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会议认为，区人民法院有力打击犯罪行为，坚持“扫黑除恶”，强化“黑财”执行，较好发挥刑事审判惩戒和威慑功能。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继续深化，信息化建设步伐加快，人才培养机制更加完善，人权司法保障水平持续提高。妥善处理重大敏感刑事案件，推进阳光司法建设，维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司法为民更加务实。区人民法院依法履行刑事审判职能，不断提高刑事审判质效，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动刑事审判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为平安宝山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会议要求：区人民法院要进一步加强力量，

多渠道缓解人案矛盾。增强一线刑事办案人员的力量配备，提高刑事审判工作人员庭审驾驭、防控风险等能力，提高办案效率。同时强化激励导向，加强干警权益保障机制建设。进一步增强协作，持续加强公检法司良性互动。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分局和司法局等单位在进行刑事诉讼中要深化沟通交流，不断强化法律法规理解共识。积极探索更常态化的长效沟通机制，对案件办理形成更为广泛的法律认同。进一步积极主动，不断强化能动司法职能。要强化法律指引工作，树立社会公众正确的是非观和价值观。要提升司法建议质量，加强与被建议单位的沟通交流，形成司法建议工作长效机制。要加强裁判文书的释法说理和以案释法工作，真正实现服判息诉。

对以上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请区人民法院在2021年5月底前书面报告区人大常委会。

宝山区人民法院关于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

——2020年11月25日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民法院院长 王国新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我院2018年以来刑事审判工作相关情况。

一、基本情况

2018年以来，在区委的领导和上级法院、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指导监督下，我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执行刑事法律，贯彻落实刑事政策，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切实维护社会稳定，为宝山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0月31日，共受理刑事案件6381件，审结6357件，判处被告人8946人。审结刑事附带民事赔偿案件221件，判决金额共计1330万余元，审判质效持续向好。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我院刑事审判庭荣获2018年度上海法院系统集体三等功、2019年度上海法院系统集体二等功、2017-2018年度宝山区三八红旗集体，刑事审判庭青年团队荣获2020年“上海市青年五四奖章”。刑事审判庭干警14人次获得区级以上表彰奖励，1起案件入选全国法院百场优秀庭审，6起案件入选上海市百场优秀庭审，1起案件入选上海法院优秀裁判文书。主要工作举措如下：

（一）聚焦审判主业，发挥刑事审判维护社会稳定作用

一是依法严惩刑事犯罪，助推平安宝山建设。依法履行刑事审判职能，有力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有效维护国家政权、保障人民群众利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为建设平安宝山，打造安全稳定、法治文明的营商环境提供强有力的刑事司法保障。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0月31日，共审结故意杀人、故意伤害、抢劫、绑架等严重

暴力犯罪案件353件，盗窃、诈骗等侵犯公民财产权利犯罪案件2239件，涉毒品犯罪、寻衅滋事等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犯罪案件1157件，充分发挥了刑事审判惩戒、威慑、预防功能。依法严惩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及各类新型诈骗类犯罪，有效维护了人民群众财产安全和电信网络秩序。审慎处理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涉众型金融犯罪案件，依法判决施有毅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等一批涉案人数众多的重大敏感案件，保持社会面平稳，全力维护金融安全。妥善审理8起涉疫情诈骗、非法经营罪等刑事案件，实现涉疫情犯罪案件处置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二是切实强化审判管理，不断提升审判质效。严格把关案件质量。建立完善区公检法联席会议等工作机制，统一类案证据认定标准。强化证据审查判断，严格落实非法证据排除，确保案件经得起历史检验。**强化目标管理。**合理预判当月案件收结情况，积极保持与检察机关的良性沟通，制定每季度工作方案，确保全时段、高质量完成审判任务。**院庭领导带头办案。**院庭领导积极参与案件办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2018年至今，院、庭长共计办理刑事案件1670件，在全部刑事案件中占比25.80%。**合理调配审判资源。**探索建立常态化的平衡办案机制，实现人案配置平衡。科学调配员额法官，合理调整书记员和法官助理的职责分工，确保人员效能充分释放。

三是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延伸拓展审判职能。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对典型案件，通过公开宣判、庭审直播、制作专题节目等方式公开审理过程和宣判结果；通过在社区举行法官说法现场普法活动、参加电台普法节目录制、官

方微信平台发布文章等多途径全方位开展普法活动,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2018年以来,在刑事审判领域,开展网络直播350次、发布微信普法文章23篇、开展涉毒品犯罪集中审理或宣判7批次、参加普法广播节目4次,开展法治讲座6次,组织旁听庭审10余次。**制发审判白皮书。**2019年,制作发布《2015-2019年危险驾驶案件审判白皮书》,分析收案特点、提出对策建议并公布典型案例,为营造安定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提供司法服务。**发送司法建议。**针对审判过程中发现的涉案单位在管理中存在的漏洞或问题,制作并发送司法建议,预警社会风险。2018年以来,共计发送相关司法建议5次并收到积极回复,取得预期效果。

(二) 突出工作重点,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全面胜利

2018年1月至今,共受理涉黑涉恶犯罪案件46件179人,涉案金额1亿余元。共审结涉黑涉恶犯罪案件42件157人,其中认定为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2件9人,认定为涉恶案件31件96人,认定为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9件52人。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工作部署。始终将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成立由院党组书记、院长任组长的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对全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进行部署和推进,抽调资深法官组建专项合议庭,由分管院长担任审判长,业务能力强的法官助理辅助办案,确保按时、优质、高效完成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各项工作任务。

二是严格依法办案,守牢审判质量底线。**适用大案要案办理程序。**对涉黑涉恶犯罪案件,宣判前须经过专业法官会议讨论,必要时提请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相关处置意见层报高院,并坚持一案一报、一点一报。**强化科技辅助、**

严格审核证据。强制运用刑事智能辅助系统⁵进行研判分析,严格执行“三项规程”⁶,充分保障被告人的诉讼权利和辩护律师的执业权利,确保程序正当、执法公正。**严格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严惩犯罪集团首要分子、骨干成员及其“保护伞”,准确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在查明事实基础上依法裁判,坚决防止人为“拔高”或“降格”,确保案件审判取得良好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三是突出打击重点,集中力量审理好挂牌督办案件。围绕本区关注的重点行业及重点领域,实施精准打击,对涉恶势力犯罪案件157名被告人中的85名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重刑率达54.14%,高于全市法院同期涉恶势力犯罪案件重刑率,有力震慑黑恶势力。分管院长和庭长分别担任审判长,集中力量审理好中央扫黑办挂牌督办的2起9人涉赵富强等人黑社会性质组织的系列案件,带动涉黑恶案件依法如期审结。成功审结被告人蔡丹华等人犯罪集团案件,得到媒体广泛报道。有效运用财产刑等多种制裁手段,摧毁黑恶势力的经济基础,累计判处罚金达5151万元。

四是加大执行力度,坚决打赢“黑财清底”执行攻坚战。全面梳理财产线索,确保“黑财”归拢。清查被告人在侦查、审判阶段查控财产情况,依托执行攻坚平台,有效运用网络查控

⁵ 刑事智能辅助系统是指“上海刑事案件智能辅助办案系统”,系中央政法委于2017年2月6日交办上海的重大任务,简称“206系统”。该系统是上海法院探索将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融入刑事诉讼活动,研发出的刑事案件办理智能辅助系统,能够智能识别和精准提取各类数据,及时发现办案瑕疵,解决刑事案件证据标准适用不统一、办案程序不规范等问题。

⁶ “三项规程”是指由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于201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人民法院办理刑事案件庭前会议规程(试行)》、《人民法院办理刑事案件排除非法证据规程(试行)》和《人民法院办理刑事案件第一审普通程序法庭调查规程(试行)》,有助于充分发挥审判特别是庭审在刑事诉讼中的决定性作用,构建更加精密化、规范化、实质化的刑事审判制度,通过法庭审判的程序公正实现案件裁判的实体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力。

等方法,深度调查被执行人财产情况。专项斗争以来,共移送财产执行涉恶案件31件。截至2020年10月31日,涉黑涉恶案件财产刑(罚金)执行到位率25.90%,退赔、追缴及没收违法财产执行到位率86.90%,总体执行到位率49.70%。⁷**积极构建部门联动,力推“黑财”清理。**对内强化立、审、执内部协作配合,建立生效判决执行“绿色通道”。对外依托党委政府,强化与公安、检察和相关政府部门之间的会商联动机制,依法认定涉案财产,畅通财产处置变现,力求“黑财”查、控、处全覆盖。**积极探索财产处置模式,加速“黑财”变现。**重点关注房产、车辆等高价财产拍卖变现工作,克服传统司法评估处置流程期间长的困难,探索网络询价模式,缩短评估周期近2/3。

(三) 敢于克难攻坚,推进司法改革在深水区不断突破

一是继续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严格落实最高法院“三项规程”及相关规定,坚持惩治犯罪与保障人权相统一、不断推进庭审实质化。按照试点要求,积极稳妥推进刑事案件被告人法律援助全覆盖工作。2018年以来,通过区法律援助中心为被告人指定辩护1719人次。积极运用庭前会议机制,提升庭审质效。做好“三类人员”⁸出庭作证工作,完成隐蔽作证系统建设,设立远程质证室,完善证人保护机制,提升证人出庭率。2018年以来,证人、鉴定人、侦查人员出庭作证10人次。

二是深化刑事案件繁简分流,继续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试点工作。在刑事速裁程序试点工作经验基础上,完善权利告知机制、值班律师机制、审前调查机制和简化庭审机制,进一步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试点工作,实现

“简”程序不“减”权利。2018年以来,审结认罪认罚从宽案件3979件5179人,适用刑事速裁程序审结认罪认罚案件1719件,在同期审结刑事案件中占比27.04%。

三是完善专业法官会议机制,推动疑难案件的适法统一。严格按照市高院要求,强化对专业法官会议流程化管理,优化形成长效运作机制,有效推动疑难案件法律适用的统一,实现对法官审判权行使的合理监督与制约。2018年以来,刑事案件共计召开专业法官会议65次,讨论案件162件。

四是深化信息化技术应用,不断破解司法难题。开展远程庭审,防疫办案两不误。疫情期间,因防控需要,我院与区看守所、区检察院、区司法局沟通协商,连通法院和看守所局域网,开展远程庭审,并协助辩护人开展远程会见,保障辩护人依法行使辩护权,确保疫情防控期间刑事审判工作顺利进行。疫情以来,刑庭利用远程庭审开庭、宣判1199件次,提供远程视频协助律师会见199次。**积极推进庭审记录改革。**2020年4月以来,我院作为试点单位启动庭审记录改革,刑庭积极融入、主动适用,不断扩大案件适用范围,实现从传统庭审书记员人工记录模式到录音录像替代庭审记录模式的转变,进一步提升庭审质效。试点以来,刑庭累计10名法官适用庭审记录改革系统开庭307场。

(四) 严格科学管理,打造公正为民的高素质刑事审判队伍

一是以主题教育为契机,不断锤炼党性修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持续推进“两学一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四史”和“两个坚持”等主题教育,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夯实刑事审判队伍的思想意识根基,不断提升队伍的政治素质。

⁷ 根据法律和司法解释的规定,对同时有退赔和财产刑判项的刑事判决,在财产执行中优先执行财产退赔,故退赔执行的到位率高于财产刑执行的到位率。

⁸ “三类人员”是指证人、鉴定人、侦查人员。

二是以青年干警培养为重点，不断丰富人才培养机制。组织优秀年轻法官和法官助理参加青年干警专项培训，为全院储备优秀青年人才。定期举办“法官讲堂”授课活动，由资深法官为初任法官及法官助理传授审判经验。采取“一对一导师制”，根据法官与法官助理的个人特点结对帮带。安排青年干警在“便民法官联系点”参与信访接待和法律咨询，提升干警综合素质。

三是以调研信息法宣为抓手，不断提升专业能力。鼓励干警围绕审判工作中的疑难、复杂和新类型犯罪问题等开展调研，解决实务问题，不断提升刑事审判能力。2018年以来，我院刑事审判庭共计2篇课题获市高院报批调研课题立项，1起案件入选上海法院2019年度精品案例，1篇课题获评上海市民主法治建设课题实务研究类“入围成果奖”，1篇论文荣获上海法院学术讨论会鼓励奖。

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回顾过去两年半的刑事审判工作，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院刑事审判工作中仍然存在不少问题和困难。

一是刑事审判任务繁重，矛盾处理难度大。近年来，法院人案矛盾突出，我院刑事审判法官普遍面临超负荷的工作量。以2019年为例，我院刑事审判庭收案2663件，位居全市法院刑事条线第三位；刑事法官人均结案数264.7件，居全市法院刑事条线第一位（当年全市基层法院刑事法官人均结案数173.06件）。尤其每逢第四季度，大量刑事案件集中移送审判，给法院年度结案任务完成带来巨大压力。此外，涉众型刑事案件面临较多的涉法涉诉信访、社会舆论影响等压力，矛盾处理难度大。

二是审判能力和质效需进一步提高。近年来，新型、疑难、复杂案件频发，证据认定、行为定性以及量刑平衡等都面临不少争议，适

法不统一问题突出。同时，新的法律和司法解释不断修订，有的法官在理解和应用上还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需要，裁判文书说理不够充分，驾驭庭审、证据认定、裁判说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是涉财刑事案件财产查控工作需重视。

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集资诈骗罪等涉众、涉财型案件，在侦查、审查起诉和审判环节，一般偏重于犯罪嫌疑人的抓捕、定罪量刑证据的收集和审查，而前期的财产查控工作相对薄弱，对后期财产执行到位率影响较大，前期财产查控工作仍需深化。

三、下一步打算

我院将继续围绕以下方面，加强刑事审判工作：

（一）充分发挥审判职能，维护社会平安稳定

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职能，依法打击各类犯罪，有效维护国家政权，保障人民利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为深入推进平安宝山建设提供有力的刑事司法保障。依法严惩各类涉众、涉财类犯罪，强化民生安全保障。保障优化营商环境，妥善处置涉企业类犯罪。依法严厉打击金融犯罪，切实防控金融风险。贯彻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依法实现惩治犯罪与保障人权的有机统一。

（二）深入推进“六清”行动，确保专项斗争圆满收官

严格贯彻落实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要求，始终保持对黑恶势力犯罪的高压态势。加大刑事财产执行工作力度，有效提升涉黑涉恶执行案件财产执行到位率，实现“案件清结”“黑财清底”，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战。联动公安、检察机关探索涉众、涉财类犯罪案件的财产查控机制，破解刑事财产执行中的难题。

（三）落实司改举措，提高审判质效

继续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不断完善工作机制。继续发挥专业法官会议作用，提升刑事审判质量水平。积极运用庭审记录改革系统，推动审判资源的进一步优化。进一步推进案件繁简分流，控制简易审转为普通审，提高审判效率。加强和公安、检察机关沟通，不断提升类案办理的规范度和适法统一，并且提升案件移送的均衡性。多方努力，积极寻求司法辅助人员力量的支援。

（四）延伸审判职能，有效预防犯罪

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通过发布审判白皮书、发送司法建议、开展普法活动等方式延伸审判职能。不断加大法宣工作，聚合各类传媒资源，依托我院微信公众号平台和“法官说法”品牌项目和便民联系点，针对公众法律盲

点、阶段性社会热点和隐蔽性强的新型犯罪，开展法治宣传，震慑违法犯罪，教育人民群众，营造全民守法的良好氛围，从而有效预防犯罪和降低犯罪率，助力平安宝山建设。

（五）坚持严管厚爱，加强队伍建设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加强对高风险环节的重点监督。庭室领导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坚持严抓严管，对倾向性、苗头性问题要抓早抓小。加强干警司法作风建设，不断提升干警职业操守和伦理素养，切实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丰富学习培训形式，不断调动干警工作热情，培养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过硬、理论功底扎实、司法作风优良的高素质刑事审判队伍。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

——2020年11月25日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主任委员 郭有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安排，区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于9-11月开展了关于区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情况专项监督调研。调研期间，专委会制定专项监督工作方案，成立专项监督调研组，分别走访区监委、检察院、公安分局、司法局等单位，听取其它司法和行政机关等相关单位对区法院刑事审判工作的意见建议；召开部分街镇法律援助中心、司法所、律师事务所等法律工作者座谈会，并向全区律师事务所

和司法所发放调查问卷，了解我区法律工作者对区法院刑事审判工作的建议；组织部分专委会委员和人大代表旁听刑事审判庭审，实地了解区法院刑事审判庭审情况；赴区法院听取专项工作汇报，就调研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交流并提出意见建议。现将调研情况报告如下：

一、区法院刑事审判工作具体情况

区法院依法履行刑事审判职能，不断提高刑事审判质效，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动刑事审判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

一，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为平安宝山建设作出积极贡献。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0月31日，区法院共受理刑事案件6381件，审结6357件。其中2018年审结2284件，2019年审结2586件，2020年疫情影响下预计全年仍将收案2300件左右，案件数量逐年显著上升。根据问卷调查显示，区内法律工作者对我区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整体评价优秀占72%，合格占28%。对我区法院刑事审判队伍素质、审判程序规范情况和审判工作质效水平评价均较高。

（一）司法保障更加有力

严惩刑事犯罪，维护社会安定。区法院严格执行刑事法律，贯彻落实刑事政策，较好发挥刑事审判惩戒和威慑功能。2018年以来，聚焦保护公民人身财产安全、保障经济社会管理秩序，不断加大打击力度，共审结故意杀人、故意伤害、抢劫、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案件353件，审结盗窃、诈骗等侵犯公民财产权利犯罪案件两千余件，妥善审理“58同城”互联网平台招工诈骗案等侵犯社会管理秩序案件。有力打击犯罪行为，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坚持“扫黑除恶”，实施精准打击。**区法院重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立由院长任组长的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并适用大案要案办理程序，将相关处置意见及时层报高院，并对挂牌督办案件集中力量办理，有力落实中央、市委、区委的相关部署和要求。2018年1月至今，共审结涉黑涉恶犯罪案件42件157人，其中85人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重刑率高于全市法院同期水平，涉案金额达1亿余元。严格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扎实有序开展专项斗争，刑事审判对震慑黑恶势力效果显著。**强化“黑财”执行，破解执行难题。**区法院依托执行攻坚平台，运用网络查控等手段，深查被执行人财产，退赔、追缴及没收违法财产执行到位率居全市前列。此

外，还通过网络询价等方式缩短房产、车辆等高价值财产评估周期近2/3，加快被执行财产变现速度。不断推进“黑财”清理工作，执行攻坚取得较大突破，刑事审判效果落到实处。

（二）审判质效持续提升

刑事诉讼制度改革继续深化。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试点深入推进，繁简分流工作更加完善。2018年以来，适用刑事速裁程序审结的认罪认罚案件中，10日内审结案件占76.88%，九成以上案件实现当庭裁判，案件办理效率更高，一定程度缓解人案矛盾压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持续推进，庭审实质化工作⁹不断完善，证据裁判原则严格落实，人权司法保障水平持续提高，刑事审判质量获得较好提升。**信息化建设步伐加快。**持续推广使用刑事206系统¹⁰，实现电子卷宗展示，推进法官智慧化办公。妥善开展庭审记录改革试点，从传统人工录入模式转变为录音录像替代模式，加快庭审频率，司法辅助人员工作职能得到进一步优化。加快远程庭审系统建设，与区看守所、检察院、司法局沟通协商，连通区法院和看守所局域网，实现疫情防控和案件办理两不误。**人才培养机制更加完善。**举办启航培训班，培养和储备优秀青年干警。采取导师带教制，青年干警适应能力得到强化。鼓励调查研究，解决实务问题，干警转化能力不断提高。法官综合素养获得多渠道提升，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2018年以来，刑事审判庭多次荣获上海法院系统集体二等功、三等功、区三八红旗集体等荣誉，刑事审

⁹ 庭审实质化是指充分发挥庭审在查明事实、认定证据、保护诉权、公正裁判中的决定性作用，确保诉讼证据出示在法庭、案件事实查明在法庭、诉辩意见发表在法庭、裁判结果形成在法庭。

¹⁰ 刑事206系统即“上海刑事案件智能辅助办案系统”，系中央政法委于2017年2月6日交办上海的重大任务，简称“206系统”。该系统将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融入刑事诉讼活动，能够智能识别和精准提取各类数据，及时发现办案瑕疵，解决刑事案件证据标准适用不统一、办案程序不规范等问题。

判庭干警也多次获上海市青年五四奖章等区级以上表彰。

(三) 司法为民更加务实

司法公开水平逐渐提高。区法院通过审判公开、裁判文书公开等制度,实现阳光司法,让审判更透明。积极开展刑事审判网络直播和法治讲座等,努力让群众在每一起刑事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司法社会效果持续提升。**妥善处理涉30名被告人、90余名被害人的“文玩鉴定”诈骗案,涉23名被告人、40余名被害人的“老年人保健品”诈骗案等一批涉众型重大敏感刑事案件。着重处理案件追赃挽损和案外群众情绪疏导工作,在维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的同时有效化解社会矛盾,保障区域经济社会稳定。**法律服务内容不断拓展。**针对审判中发现的涉案单位在管理中存在的漏洞或问题,制作司法建议,起到了较好的预警作用。2019年制作并发布《2015-2019年危险驾驶案件审判白皮书》,为营造安定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提供积极的司法服务。此外,区法院还多次进行公开开庭审,参加录制普法节目,并通过微信平台发布普法文章。针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通过以案释法,传播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二、存在的不足

我区法院刑事审判工作虽然取得了不小的成绩,但随着新类型、涉众型犯罪显著增多,犯罪信息化趋势明显,刑事审判难度不断加大,刑事审判工作也遇到了一些困难和问题。

人案矛盾仍然突出。目前区法院刑事审判庭法官仅有10名,而同时刑事案件收案数逐年显著上升。2019年区法院刑事法官人均结案数264.7件,高达当年全市基层法院刑事法官人均结案数的1.5倍,居全市法院刑事条线第一位。刑事审判力量与刑事审判工作实际要求不相适应,给法官身心健康带来很大压力。而相应对

法官的权益保障等机制建设方面却显不足,一定程度上降低了法官的职业尊荣感。

刑事审判协作机制有待完善。刑事司法涉及公、检、法、司多个环节,各部门工作侧重点各有不同,法律理解存在一定差异。对行为定性、证据认定等认识不完全一致,审理结果有时会与前期侦办预期产生偏差,易引起侦办部门的不理解。案件办理过程中不同部门间衔接沟通不够,尚未能实现无缝隙衔接。

能动司法工作有待加强。当前改革进入深水区,经济社会发展面临转型升级,新型、疑难案件频发,给法院能动服务社会公众、完善犯罪预防体系、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等提出了新的工作要求。针对案件中发现的有关单位工作疏漏、制度缺失和隐患风险等问题,需要更为积极进行风险提示,预防犯罪发生。2018年以来我区法院刑事审判庭共制发司法建议5条,司法建议数量偏少,关于司法建议的后续跟踪反馈和监督工作也有待细化落实。个别裁判文书说理不够细致充分,判后答疑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化解涉案矛盾纠纷的能力有待增强。

三、意见和建议

(一) 加强力量,多渠道缓解人案矛盾

要增强一线刑事办案人员的力量配备,进一步明确审判团队内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的权责范围,合理分配三者的工作安排,做到科学分工、有效协作。进一步提高刑事审判工作人员的法律政策运用能力、庭审驾驭能力、防控风险能力、群众工作能力、科技运用能力、应对新类型案件能力和舆论引导能力,提高办案效率。同时强化激励导向,从法院工作人员的职业发展需求出发,有针对性地采取多种形式的激励措施,加强干警权益保障机制建设。通过心理辅导、健康讲座等形式,及时为干警提供心理咨询服务,帮助疏导化解不良情绪,不断提高干警的心理素质和心理承受能力。

（二）增强协作，持续加强公检法司良性互动

区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和司法局在进行刑事诉讼中应当互相配合、强化协作。要深化沟通交流，完善案件各阶段的衔接程序，确保全流程无死角，让每一个案件都经得起考验。不断强化法律法规理解共识，通过讲座、培训、圆桌会议等模式，定期就案件办理过程中的事实证据、裁判理由、法律适用等进行深入交流，让类案办理更加规范化。在现有联席会议基础上，积极探索更常态化的长效沟通机制，对案件办理形成更为广泛的法律认同。

（三）积极主动，不断强化能动司法职能

当前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对法院刑事审判

工作提出新要求，单纯完成案件审判工作已经无法适应社会需要。要充分发挥能动司法功能，强化法律指引工作，通过刑事审判，依法评价公民的法律行为，树立社会公众正确的是非观和价值观。要从制作、发送和反馈三个环节研究完善司法建议制度，同时提升司法建议质量，加强与被建议单位的沟通交流。坚持发现问题与解决问题并重，发建议与听反馈、做回访并重，形成司法建议工作长效机制。要加强裁判文书的释法说理工作，真正实现服判息诉，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还可以利用审判优势，通过以案说法等方式，通过各种媒体平台更加生动形象进行法治宣传工作。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宝山区2020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2020年11月25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听取了区财政局局长李岚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2020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的说明》，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宝山区2020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同

意区人大财经委提出的关于《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2020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宝山区2020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2020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的说明

——2020年11月25日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上

宝山区财政局局长 李 岚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宝山区人民政府委托，就提请审议《宝山区2020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作如下说明：

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市对区补助收入、土地出让收入较年初发生了较大变化，相应影响区本级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为有效应对疫情影响，全区上下共同努力，积极化解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至11月6日我区债券资金全部到位。区财政局在研究了区本级相关收支预计执行情况的基础上，按照《预算法》规定，编制了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区政府同意后，提交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一、关于2020年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1. 收入预算调整

2020年年初人代会确定的目标增长0.3%完成1614830万元。受疫情影响，调整年度收入目标为1530000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年初预算减少84830万元，较年初人代会目标下调5.3个百分点；市对区税收返还及专项补助收入增加76800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增加78000万元。全区可调整安排使用的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总计增加69970万元。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年初预算减少36830万元；市对区税收返还及专项补助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76800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增加78000万元。区本级可调整安排使用的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总计增加117970万元。

2. 支出预算调整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总计较年初预算增加699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10947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

务还本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59023万元。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总计较年初预算增加1179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38647万元；区对镇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增加20300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59023万元。

3. 调整后预算平衡情况

经上述调整后，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和总支出均由年初预算2504830万元调整为2574800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和总支出均由年初预算1834830万元调整为1952800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4.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涉及的主要内容

一是支持国资打造科创中心三大平台建设，安排支出15000万元，增列“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科目。

二是确保民生保障，增加安排的支出8683万元，主要是民政老年津贴2500万元、疫情防控物资1000万元、对口支援2350万元、街道老旧电梯改造、消防设施、垃圾分类等2833万元。分别增列“社会保障支出”科目2500万元、“其他支出”科目1000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235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科目830万元、“节能环保支出”科目8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203万元。

三是保障政策性增支，安排支出18705万元，主要是保障融媒体中心基本运转以及按国家、上海市统一规定调整增加的人员经费支出。分别增列“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5449万元、“公共安全支出”科目13256万元。

四是保障城市运行、公共安全增加安排的支出8286万元，主要是区城市运行“一网联

管”2406万元，公安洋桥检查站改造、智能化升级等5880万元。分别增列“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2406万元、“公共安全支出”科目5880万元。

五是新增市拨专项补助收入安排的支出26000万元，主要是义务教育补助3246万元，增列“教育支出”科目；张江园区发展补贴7545万元，增列“科学技术支出”科目；就业补助、困难群众救助等社会保障补助5442万元，增列“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公共卫生、疾病防控等补助2368万元，增列“卫生健康支出”科目；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补助3561万元，增列“节能环保支出”科目；绿色步道建设3838万元，增列“城乡社区支出”科目。

六是一般债券新增及还本支出79023万元。新增一般债券20000万元，安排用于污水收集管网工程建设项目，增列“农林水支出”科目；归还到期政府一般债券59023万元，增列“债务还本支出”科目。

七是调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027万元。将年初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市容养护垃圾处置经费15379万元、售后房物业补贴2000万元、高龄燃气内管改造1100万元、公交补贴2348万元、医疗救助940万元以及公益性岗位补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征地养老人员补贴资金36260万元，调整为抗疫国债资金安排。分别调减“城乡社区支出”科目1847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科目94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科目234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36260万元。

八是区对镇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增加2030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1. 收入预算调整

全区可安排使用的政府性基金财力由年初的1031183万元调整为2501378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1470195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

算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524418万元；市对区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305520万元（其中：抗疫国债270000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237000万元；动用历年结转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403257万元。

区本级可安排使用的政府性基金财力调整总计较年初预算增加139011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536623万元；市对区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213230万元（其中：抗疫国债177710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237000万元；动用历年结转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403257万元。

2. 支出预算调整

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总计较年初预算增加1470195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1333132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137063万元。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总计较年初预算增加139011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1253047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137063万元。

3. 调整后预算平衡情况

经上述调整后，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财力和总支出均由年初预算1031183万元调整为2501378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财力和总支出均由年初预算991437万元调整为2381547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4.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整的主要内容

一是国有土地出让金支出预算调整。区本级国有土地出让金支出预算由年初预算974390

万元调整为1917248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942858万元,其中:土地出让成本、开发和重点区域专项补贴支出增加937844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增加4504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增加510万元。

二是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整。区本级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由年初预算17047万元调整为29526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12479万元,其中:彩票公益金支出增加3848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增加8601万元、旅游发展基金支出增加30万元。

三是抗疫特别国债支出。区本级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调整为177710万元,用于市容养护、住宅修缮、垃圾处置、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困难群众救助等相关支出。

四是专项债券新增及还本支出。新增专项债券120000万元,安排用于小区雨污混接改造项目57200万元、区精卫中心、大场医院改扩建项目25000万元、旧住房成套改造、农民集中居住等住房保障项目5900万元、配套幼儿园建设、杨行体育中心建设等社会事业项目23500万元、顾村公园生态环保建设8400万元,全部增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归还到期专项债券137063万元,增列“债务还本支出”科目。

需要说明的是,本次市对区税收返还及专项补助收入调整是根据今年11月6日市对区预结算相关数据,最终数据还会有所变化。

二、关于政府债券的情况说明

(一) 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及债务限额有关情况

经市政府批准,2020年市财政转贷本区地

方政府债券收入315000万元。其中:新增债券140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20000万元,专项债券120000万元);再融资债券175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58000万元,专项债券117000万元)。

新增一般债券20000万元,用于安排污水收集管网工程建设项目;新增专项债券120000万元,用于雨污混接改造、区精卫中心建设、杨行体育中心建设等环境治理和社会事业项目。

今年我区实际到期需要偿还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196086万元,其中:通过再融资债券175000万元安排还本,另外21086万元通过安排支出予以偿还。

(二) 抗疫特别国债专项资金有关情况

今年市财政局下达我区抗疫特别国债专项资金270000万元,列入市对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按照使用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安排区本级177710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基础设施建设、民生保障等方面;安排镇级92290万元,用于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以及镇级抗疫相关支出。

(三) 政府债务限额有关情况

按照债务限额管理的规定,市财政局下达本区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213.9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16.8亿元、专项债务限额97.1亿元。截至目前,本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160.86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83.56亿元、专项债务余额77.3亿元。按照市财政局政府债务率统计口径测算,我区债务风险预警为绿色安全,风险可控。

议案及以上说明,请予审议。

关于2020年宝山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情况的报告

宝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面对疫情防控常态化和经济下行压力,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有序执行,从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来看,政府投资项目作为投资“稳定器”的作用较为凸显。1-10月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490.67亿元,同比增幅8.3%;其中市政建设投资48.66亿元,同比增幅6.1倍。在全面提振经济、加强固定资产投资的环境下,政府投资逆势上扬,不仅实现固投较往年大幅增长,也有效地引导和带动了社会投资。现就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0年区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推进情况

按照年初经人大常委会确定的2020年度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目标,区发展改革委紧盯项目进度,续建项目全力以赴加快建设进度,尽快实现实物量;新建项目重点聚焦于公共卫生项目建设、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城市建设的“补短板”和民生保障的“老小旧远”等问题,按照“年内立项,年内开工”目标全面推进。

(一)年初计划安排情况

2020年投资项目计划经区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安排项目894个,其中正式项目532个,储备项目362个。安排年度区级资金1440127万元(其中:基本建设项目833174万元,项目前期预备费2000万元,土地储备项目604947万元)。

(二)项目建设推进情况

2020年投资项目计划基本按照年初确定的项目和资金执行,项目和资金安排均已经区委、区政府决策。新建项目原则上经储备研究成熟后,完成工可批复后转为正式项目。资金安排在确定的债券额度情况,核减了区本级的各类资金支出。

目前,投资计划安排项目924个,其中正

式项目621个、储备项目303个(不安排资金)。安排年度区级资金1490654万元(其中:基本建设项目686207万元,项目前期预备费2000万元,土地储备项目802447万元)。621个正式项目,从项目类型来看,续建项目532个,新建项目89个。从项目进度来看(截止10月底),未开工项目53个,已开工项目410个,已竣工项目158个。

(三)新建项目情况

从今年计划整体推进情况来看,新建项目89个,其中87个为年初储备计划条件成熟后,完成工可批复转为正式项目,计划外新增项目2个,分别是:美丹路沪太路路口贯通工程(市民服务热线项目)、吴淞医院4号楼大修(抗疫国债项目)。新建项目主要保障以下重点领域:

1.重点保障环上大科创圈等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

围绕“科创中心主阵地”的发展目标,大力发展大学科技园,政府投资也全力保障于环上大科创圈的建设,有序安排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围绕南大生态智慧城、超能新材料科创园、吴淞创新城、机器人产业园、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新增产业园区配套项目25个(如配套吴淞创新城钢四路道路工程、机器人产业园富桥路道路工程、城市工业园区丰翔路大修工程等)。

2.重点保障高品质城市生活的服务资源配置

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城市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真真切切地做好一件件为民实事,从提供优质教育服务,提升医疗服务能级,增强文体事业活力,改善群众居住环境等方面入手,新建项目32个(如顾村中学总体改

造、大场医院扩建工程、杨行体育中心等)。

3.重点保障国家、市区级重大工程按节点目标推进

发挥好重大工程对拉动投资的“牛鼻子”作用，全力以赴推进国家、市级重大工程建设。通过建成一批具有一定投资规模和社会效益的重大工程，构建与宝山城镇空间和产业发展相协调、与市民便捷舒适生活相适应的城市基础设施系统。新建项目6个(如G1503B段富锦路道路工程、小区雨污混接改造、石太路周边环境整治等)。

4.重点保障城市运行高效安全有序

坚持以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和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的“两张网”，加快城市治理的理念更新、手段变革、效能提升。精心打造“一网统管”，整合“智慧公安”、“雪亮工程”等平台信息资源，加快形成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的协同运行体系，新建项目7个(如“一网通办”综合窗口改造、淞南派出所改造、市“一网统管”六个一体系及市大数据中心考核项目等)。

(四) 资金安排

从资金安排角度，今年主要考虑以下因素：一是建设项目资金需求不断增加；二是区级财力相对有限；三是各类债券额度、条件不同。因此，需要进一步统筹平衡各类资金，既保障项目建设，又尽可能减少区级财力压力。本年度专项债券项目和额度经区委、区政府决策后上报市级统筹，10月20日，市级部门正式确认本年度专项债券额度，2020年新增发行各类债券合计29.5亿元。因此，对投资项目计划中使用债券项目的资金安排做相应调整，调整资金来源为债券，对应债券额度调整金额。

目前，投资项目计划安排资金1490654万元，其中资金最为紧张的土地出让收益资金安排由年初14.20亿元调整为8.65亿元(自2013年以来，今年土地出让收益资金安排额度最

低)，其余各类区级资金也有不同幅度的减少。在区级财力有限的情况下，政府投资力度并未减弱，更好地统筹了各类可用资源，保障我区工程建设按计划推进。

二、关于明年计划安排的初步思考

2021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安排将紧紧围绕全市科创中心主阵地建设要求，集中资源，突出投资效益，实现政府投资对科创主阵地建设的扶持和支撑作用。同时，要充分借鉴市级建设财力计划管理模式，进一步加强对区级政府投资项目依法依规、统筹平衡、全面专业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一) 聚焦重点领域，确保政府投资保持较高强度

2021年政府投资项目要紧紧围绕科创主阵地建设，加强建设环上大科技园，集中力量完善产业区块配套建设，发挥政府投资的杠杆作用，有效带动社会投资的跟进。一是**聚焦产业园区配套建设**。政府投资将更加密集向南大、吴淞等重点地区、城工园、北上海生物医药园区和宝工园等产业园区集中，有利于加强基础设施、产业、生态、民生的协同共建。二是**聚焦“补短板、强弱项”领域**。政府投资要以高标准高质量的要求持续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提高投资环境的竞争力，吸引产业、人才、要素集聚，为各类投资主体提供更加良好的投资环境和创新生态环境。三是**聚焦市级重大工程任务完成**。紧盯年度目标，全力以赴推进市级重大工程建设，不折不扣完成考核任务。罗店、顾村大居建设是市委、市政府交办的任务，在按目标要求落实保障房建设的同时，按照“量入为出、量力而行”原则实施配套项目，保障大居建设稳步有序。

(二) 分类编制投资项目计划，突出投资效益集中

历年我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范围覆盖基本

建设项目、大中修和修缮项目、土地储备项目及信息化项目等，涵盖项目类型较多，项目总量也逐年增加。为更好地体现政府投资的集中效益，2021年计划拟对不同类型的项目实行分类管理。一是**土地收储项目**，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本市土地储备项目审批工作的若干意见》（沪发改城[2012]083号）要求土地储备项目要参照政府投资固定资产投资管理要求，因此土地收储项目也应编制年度资金计划。考虑到土地收储项目涉及资金量较大，推进周期较长，与基本建设项目的实施内容不同，建议今后年度土地收储项目单独编制投资计划。二是**大中修和修缮项目**。从管理权限来看，市级道路大中修和房屋修缮项目由各行业部门管理，年度投资计划和项目审批职责均属于各行业部门，资金由部门预算安排。由于管理权限存在差异，区级大中修和修缮项目由区发展改革委审批，资金较难在部门预算中予以安排。因此，道路大中修和房屋修缮项目纳入区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安排和管理。三是**信息化项目**，根据《宝山区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宝信息委[2019]73号），我委将会同信息委研究明确年度计划编制方式。

（三）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统

筹平衡水平

区发展改革委作为投资管理部门，要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依法依规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和统筹推进。一是**项目储备研究阶段**。各项目单位要按照“年内立项、年内开工”的要求扎实开展储备研究，充分协调规划土地、方案规模和资金保障等问题。对于部分特别重大项目，区发改委做好项目综合研判，充分考量项目建设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形成建议方案报区委、区政府决策。每年安排2000万预备金用于安排储备项目前期、评估论证工作，列入政府投资计划管理。二是**项目建设阶段**。各建设单位对于已立项并安排资金的项目，要做到抓紧开工，抓紧建设，尽快实现实物量，提高项目资金执行率。同时，继续做好投资控制联审平台，依托投资监理工作机制，对可能发成超投资的项目作出及时预警和研判。三是**竣工决算阶段**。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要形成闭环，逐步梳理历年竣工未决算项目的历史遗留问题，加快此类项目的决算收尾。建议每年安排一定资金量用于统筹计划中部分历时较长、已基本竣工、实物量均已完成，但尚未收尾的项目。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宝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宝山区2020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0年11月25日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黄雁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预算法关于预算调整的规定，区政府

提出《宝山区2020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11月23日,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召开第21次全体会议,听取了区财政局对预算调整初步方案所作的说明,对初步方案进行了审查。议案的调整方案内容与初步方案一致。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区政府提出的预算调整方案,全区财政预算收支较年初预算发生较大变化,一是市财政下达了转贷本区地方政府债券和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共计58.5亿元;二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年初预算预计减少8.48亿元;三是市对区税收返还及专项补助收入增加7.68亿元;四是政府性基金收支因土地出让、动用历年结转收入等因素比年初有大幅增加。区政府拟将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总计均由250.48亿元调整为257.48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均由103.12亿元调整为250.14亿元。

区本级预算拟调整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1. 预算收入总计净增11.8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增加7.8亿元(新增债券2亿元,再融资债券5.8亿元),市对区税收返还及专项补助收入增加7.68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3.68亿元。

2. 预算支出调整总计净增11.8亿元。支出增加17.6亿元,主要是:归还到期政府一般债券5.9亿元(使用再融资债券5.8亿元,新增安排0.1亿元),新增的一般债券2亿元用于污水管网工程,市级专项补助增加的2.6亿元用于张江园区发展补贴、就业补助及困难群众救助等,区对镇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增加2.03亿元,支持国资打造科创平台1.5亿元,人员经费等政策性增支1.87亿元,增加老年津贴、疫情防控等民生保障0.87亿元,“一网统管”、公安洋桥检查站改造等0.83亿元。将征地养老人员补贴、

市容养护垃圾处置等支出预算5.8亿元调整到政府性基金预算(抗疫国债资金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作相应调减。

经上述调整后,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总计均由年初183.48亿元调整到195.28亿元,收支平衡。

(二)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1. 预算收入总计净增139.01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53.66亿元,抗疫特别国债17.77亿元,其他市对区基金补助收入增加3.55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23.7亿元(新增债券12亿元,再融资债券11.7亿元),动用历年结转收入40.33亿元。

2. 预算支出总计净增139.01亿元。主要是:涉及国有土地出让金有关的征地拆迁补偿、土地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增加94.28亿元;抗疫特别国债17.77亿元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和抗疫相关支出;归还到期的专项债券13.71亿元(使用再融资债券11.7亿元,新增安排支出2.01亿元);新增专项债券12亿元主要用于小区雨污混接改造5.72亿元、教卫体等社会事业建设项目4.85亿元、顾村公园生态建设0.84亿元、旧住房改造等住房保障支出0.59亿元等;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彩票公益金、旅游发展等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增加1.25亿元。

经上述调整后,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总计均由年初99.14亿元调整为238.15亿元,收支平衡。

截至目前,本区地方政府债券转贷余额为160.86亿元,其中:一般债券83.56亿元,专项债券77.3亿元,均控制在市财政下达本区的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以内。

二、审查意见和建议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区政府提出预算调整符合预算法、宝山区区级预算审查监督办法的有关规定。区政府按照中央“六稳”“六保”决策

部署精神以及区委要求，根据有关债券管理规定制定政府债券和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的分配与使用方案，依据新冠疫情等因素对经济形势的影响调减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度目标，结合土地出让实际情况对政府性基金收支做出调整，提出预算调整方案，基本符合本区实际，总体可行。建议本次区人大常委会批准区政府提出的2020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同时建议区政

府进一步加快推进各项工作，继续深化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进一步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监管，有效防范债务风险；进一步加强财政收支分析研判，继续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各方形成合力，科学编制2021年预算。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部分市人大宝山组代表履职情况报告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宋 扬

2017年12月，经宝山区八届人大二次会议选举，我当选为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42次会议确认了我的代表资格，我有幸连任市十五届人大代表，也更加感受到了作为市人大代表所担负的责任和使命。三年以来，在市人大和宝山区人大的组织和指导下，我努力统筹好本职工作和代表履职，加强自身学习，积极参加各项履职活动，努力做一名合格的人大代表，不辜负选举单位和选区人民群众的期望。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履职情况

2018年至今，我全程出席了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到第四次会议，认真审议各项报告，完成选举等各项任务，结合本职工作和联系群众的情况提出审议意见和建议，并在第三次会议的联组会议上就上海强化科技创新策源功能做了发言。

本届人代会会议期间，我共提交了9份代表建议，内容涉及燃料电池客车运营、城域物

联网建设、长护险试点优化等涉及市级层面的工作，以及交通标识、地铁报站、小区环境等具体问题，均得到了相关政府部门的积极回应。其中，长护险相关建议被列入市人大2020年重点关注的议题，我多次参加座谈会，就长护险相关问题与市医保局、民政局、卫健委等部门深入交流。2020年9月，我被聘为长护险社会监督员，有机会更加深入的了解相关工作，未来，我将充分用好这一平台，结合平时履职工作，持续关注长护险和相关养老问题，不仅要知其然更要知其所以然，努力当好政府部门和基层民意的沟通桥梁。

二、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履职情况

在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我共参加各类履职活动34次，其中：列席市人大常委会3次；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视察、调研、学习培训、座谈探讨等16次；密切与原选举单位的联系，参加区人大常委会组织的活动6次。

在市、区人大常委会的组织下，每年两次

联系大场镇大华五村五居群众，广泛听取关于食品安全条例实施、居委会工作条例、营商环境改善、垃圾分类、社区养老等问题的意见和建议，并及时向有关部门反馈。2018年6月，我在联系社区时了解到，大华五村五居所辖欧泊花郡等小区周边公共交通不便，虽有7号线大场镇站，但尚无便捷的短驳线路。为进一步确认情况，我利用周末时间从大场镇地铁站步行到小区进行实际测试，测得步行需要20分钟以上，随即将这一情况如实反馈至区人大。后续得知，2018年8月宝山37路公交开通，为周边居民出行换乘地铁提供了便利。

三、自身学习和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贯彻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等情况

作为市人大代表，我坚持自觉学习法律、法规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贯彻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努力起到表率作用。例如《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涉及到每个居民生活方式的改变，在条例酝酿和审议期间，我参加了多次调研和座谈，对条例本身的定位、目的以及居民实际接受程度都有了较为深入的了解。自2019年1月上海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后，我自觉严格执行，并积极向身边人做好宣传解释，为条例的实施贡献微薄力量。此外，我还深入参与了《上海市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的起草和讨论，结合本职工作，反映实际情况，并在工作中以条例精神为指引，积极改革创新，从体制机制、资源投入等多方面入手，加强基础研究，打造战略科技力量，推进科创中心建设。

四、执行代表职务中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担任市人大代表已经八年，在这个过程中，我始终抱着认真谨慎的态度，自觉学习、积极履职，各方面能力都得到了提升。但对照优秀代表的标准，尤其在审议发言的深度、持续推动解决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的韧性等方面，还有不小的差距。针对这些不足，我会进一步深化认识程度，继续加强学习，借助人大平台加深与专业部门的交流，为精准履职打好理论基础；另一方面，更加深入地联系区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面对暂时难以解决的问题，克服畏难心态，坚持关注和推动，真正做好人民利益的代言人。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白 洋

2017年12月，经宝山区八届人大二次会议选举，我当选为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42次会议确认了我的代表资格。本届以来，我的市人大代表职务履行情况如下：

一、积极参加各项代表活动

截止2020年上半年，共参加市人大及其常

委会、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和各工作委员会、市人大宝山代表团组织的各项代表活动74次，主要内容有：

（一）市人代会

全程参加市十五届人大1-4次代表大会，听取和审议各项大会报告，发表审议意见（4次），参加大会选举（4次）。

（二）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一是听取并评议市政府半年工作情况报告；二是听取并审议包括《上海市供水管理条例》等9件地方性法规修正案（草案）在内的关于修改本市部分地方性法规的决定（草案）；三是听取并审议《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草案）》；四是听取并审议有关报告，包括《本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生态宜居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2018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本市旧区改造工作推进情况报告》、《关于检查本市贯彻实施〈上海市台湾同胞投资权益保护规定〉情况的报告》等；五是参加常委会审议前期的有关调研座谈、走访、视察活动（9次）。

（三）市代表集中视察

参加市人大组织有关“宗教事务管理建设”、“优化涉外营商环境，提高涉外管理和服务工作”、“打击套路贷案件”等集中视察活动，实地考察有关工作情况（3次）

（四）专题调研

开展了以生活垃圾分类推进情况、“十四五”规划纲要制定、科创中心建设条例草案征求、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以及家政立法等为主题的专项调研（12次）。

（五）联系社区

定期联系社区与居民面对面每年2次，听取社区老百姓对政府工作及有关立法草案的意见、建议（5次），收集意见建议16条。

（六）学习研讨

参加有关代表履职、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执法检查培训（急救医疗服务条例）等代表能力培训（4次）；参加代表论坛（21次）。

（七）其他

参加包括市人大工作会议、代表团组活动、代表团组年度调研等（12次）。

二、认真提出代表议案建议

结合本职工作和社区民情，至2020年，共附议提出代表议案3件，其中被采纳1件，留作参考2件；共提出代表建议7件，其中被采纳6件，留作参考1件。

（一）反映基层百姓意见2件。分别是关于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和完善长护险保险制度等方面的建议；

（二）反映本区经济社会发展诉求5件，主要是对已建装配式（PC）建筑进行再评估，加强生物医药实体企业危废处理，加强对同济路高架集卡车通行限重管理，取消G1501上海绕城高速罗店至宝钢同济路段收费，三泉路南北道路黄实线改虚线等建议；

（三）反映创新社会治理方面意见1件，即提出在我市居村打造一批“公共客厅”的建议，已被市民政局采纳；

（四）反映民生诉求方面意见1件，附议提出了制定《上海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条例》的建议。

三、努力提升履职能力

人大代表，职责神圣，责任重大。成为一名人民满意的人大代表，要代表人民参政议政，行使好人民赋予的权力。履行好职责的关键，就是要认清岗位职责，发挥主体作用，自觉担当作为，主要是做好以下两点：

（一）坚持树立大局意识，提高履职素养

只有坚持学习，才能提高代表的履职能力，满足履职要求，不断适应新情况的变化。履职期间，一是深入贯彻学习人代会决议、决定，提高依法行使代表职权能力，增强当好代表的光荣感和责任感，坚定做好代表工作的信念感；二是注重调查研究，做到在实践中提高自己的真才实学。积极参加人大组织的学习、会议和代表活动，使自身的政治素质、工作能力不断得到提高；三是围绕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

题,深入开展思考,积极探索新的思路和办法,有效地推动人大各项工作的开展。

(二) 坚持依法履行职责,敢于为民发声

从人民群众的利益出发,为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增进人民福祉,促进和支持政府的相关工作献计献策。一是在人代会期间,积极审议政府工作报告,站在老百姓的立场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二是在人代会闭会期间,积极参与人大组织的调研,深入基层,主动利用人大代表身份和机会去服务群众,帮助百姓,结合群众反映的现实情况,提出高质量的意见和建议;三是对人民群众关注的问题,做到及时跟进,及时向群众通气,做到群众诉求“件件有回应”。

四、存在的不足

几年来的履职,使我深深感受到作为一名人大代表的光荣和责任重大。在这期间,我虽然做了一些工作,尽了一份责任,但由于本人知识能力上的不足,使得我的代表工作距离人民的要求还有一定距离。主要表现在:一是联系群众还不够密切,尚不能完全反映出选区群众的全部诉求;二是反映群众问题的,推动解决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不足,开展调研还不够深入;三是自身履职能力需进一步提高,尤其是对社会经济方面的知识储备亟需加深。

在接下来的履职时间里,我将进一步加强学习,积极参加培训,平衡好本职工作与代表工作,多到基层与群众交流,继续努力,认真履职,不负选民期待。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沈文浩

换届以来,在市人大常委会的坚强领导下,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对照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守则和履职管理制度有关要求,围绕市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开拓进取,扎实工作,较好地履行了代表职务。现将履职情况总结如下:

一、立足本职工作,代表群众心声,履行代表职责

作为人大代表每年出席市人代会的同时,对会议议程的各项报告、议案都进行了认真讨论,积极发表意见、看法,明确表明了意愿、立场和态度。认真行使选举权,依照法律的有关规定,认真提名推荐和选举了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产生的机关领导人员和组成人员以及上一级人大代表。认真行使表决权。对大会交付

表决审议的议案、决定,有关事项或进行选举时,都认真明确地进行了表决。

为了能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监督作用,我始终保持与群众的交流与联系,及时了解群众的建议和意见,及时向村两委汇报工作,向群众公开工作进展情况,并且坚持深入群众的原则,定期走访群众,积极联系区、镇两级人大代表深入了解群众诉求,与宝山区大场镇东街居委保持联系,进行走访调研,听民情,倾听百姓的真实诉求,了解群众的迫切期盼,为提出有质量的代表建议,收集好第一手材料。积极宣传党的政策,慰问生活困难的农户,把党的温暖送到群众的心里,做好跟踪服务,为村富民欢做好连接政府与群众的桥梁与纽带。

二、密切联系群众,推动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代表使命

闭会期间，参加了市人大组织的综合楼宇大整治和楼宇消防安全视察。同时先后参加市人大代表组织的乡村振兴工作视察，并参加两次乡村振兴战略的讨论。此外，实地考察了金山区漕泾镇水库村与宝山区罗店镇塘湾村的乡村振兴展示点，与此同时结合我村实际，将我村打造成为市级党支部建设示范点，并结合乡村振兴的政策要求，与上海市乡村振兴示范点的罗店镇天平村进行党支部共建，打造市级党建示范点与市级乡村振兴示范点的强强联手。

自任职以来，不忘密切联系群众，仔细倾听村民的建议，始终坚持同原选区、原选举单位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认真听取人民群众意见和要求，既做好宣传员，向人民群众宣传国家的大政方针，使区政府、村镇的正确决策变为人民群众的自觉行动，也切实为群众解决困难，保护群众的切身利益，使政府各项政策和决定更加符合人民的愿望。这些群众的建议在实现乡村振兴的路上，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三、加强自我学习，提高政治站位，不忘代表初心

强化“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衷心拥护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定地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依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和“四史”主题教育的学习，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与此同时还组织本单

位党员干部进行主题教育学习，利用宣传栏、文件、横幅、案例教育等进行了广泛宣传。通过多种渠道、形式多样的学习，提高自己的理论水平、思想认识、自身素质和能力。此外多次开设专题党课，通过学习和引领，增强了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能力，着重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第三卷，更让自己意识到面对当前新的形势对各项工作的新要求，我作为一名人大代表、基层干部，需要不断通过学习来完善自己，塑造自己。

在思想上、政治上和行动上与党委、政府保持高度一致。在工作中，通过以身作则，无论是在执行人大代表职务还是在本职工作中，我都能自觉认真履行职务，竭尽全力干好每项工作。

在履职的过程中，虽然做了一定的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为：一是深入群众不够，反映的社情民意不全面，对群众呼声和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的收集和整理有一定的局限性，需要沉下身去做认真细致地调查走访。二是理论学习缺乏系统性，面对不断加快的民主政治建设和依法治国方略的进程，需要不断加强学习，才能适应新形势的要求，切实提高履职水平。

今后，我将继续牢记“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宗旨，把代表职务看作一种责任，加强学习，认真履职，提升服务效能，为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献策献力。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张羽翀

我是 539 号代表张羽翀，现任上海锦江国

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我非常荣幸

被宝山区选举为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履职以来，我努力提高履职能力，对人民负责，接受人民监督，依照宪法和法律认真履行人大代表的职责，努力当好人大代表，现就当选以来的履职情况做综合汇报：

一、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的履职情况

履职以来，我积极参加了本届人大的各种会议。严守会议纪律，准时出席，从无早退。会议期间，认真审议政府工作报告等各项报告，与代表们充分交流，积极发言，发表意见、建议；认真行使选举权，投好每一张票，选举由本届人大产生的领导人员；认真行使表决权，对大会交付表决审议的议案、决定进行表决；积极提出代表建议，一方面自己充分调研形成独立的建议，另一方面作为本党派提出建议的渠道，在市十五届人大第一、第二、第三次会议上，一共提出《关于加强个人所得税合并纳税征管的建议》、《关于取消居转户审核中要求提供计划生育证明的建议》等6项代表建议，均得到相关部门令人满意的回复。

在积极参加市人大会议的同时，我亦积极列席宝山区的人代会并参加小组讨论。

二、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履职情况

在闭会期间，我列席过市人大常委会相关委员会的会议，参加过数次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视察、调研，学习培训；在宝山邮轮港参加代表小组组织的关于加快发展上海邮轮事业的调研活动；参加过十几次代表论坛活动，在活动中认真学习，获益良多；积极联系原选举单位和联系社区，先后五次到我负责联系的旭云依云湾社区进行调研，认真倾听群众意见和建议，形成调研材料反馈给原选举单位，协助群众解决、落实合理诉求，多项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已经被解决或采纳。比如，我代群众反映顾荻路由南向东右转至顾北路，高压电线杆占用人行

道，行人通行不便的问题，经区公安局、建设管理委的实地调研确认问题、提出整改方案并落实，在顾荻路南侧绿化带处加宽了人行道，方便了群众出行，得到群众一致好评和称赞。

另，我还被特聘为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的廉政监督员，履职期间，积极履行监督责任，参加了黄一山案的终审庭审，一民营企业涉环境污染处理的公益诉讼案件的合解会议等。

三、自身学习和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贯彻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等情况

履职期间，通过学习，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用心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为了使自己能更好地履职，我积极参加各项代表培训学习，全面系统地学习了与人大工作有关的《宪法》、《代表法》等法律法规相关法律和规范文件，了解人大基本制度理论，掌握人大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工作中，积极贯彻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

四、执行代表职务中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履职两年多以来，虽然做了一些工作，也还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是以下几点：一是由于本职工作繁忙，在闭会期间列席市人大常委会及相关委员会的会议较少，参加常委会组织的执行检查较少；二是提出代表建议的广度和深度还有待提高。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再接下来的两年半的履职中，我将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处理好本职工作和代表工作之间的关系，积极参加列席市人大常委会相关会议，同时加强学习，在日常工作生活中，注意听取、收集选民反映的问题，提高建议的质量。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陆 军

我自2018年当选市人大代表以来,能继续加强学习、真实反映社情民意、踊跃参加市人大组织的各项活动,现将我的履职情况具体报告如下。

一、履职情况

(一) 会议期间履职情况

在市人大会议期间,本人能积极参加各项活动、全程出席会议。认真行使审议权,对会议议程的各项报告都进行了认真讨论,积极发表意见、看法,明确表明个人意志、立场和态度。认真行使选举权,依照法律的有关规定,认真选举了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产生的市人大、市政府、市两院领导人员以及全国人大代表。认真行使表决权,对大会交付表决审议的议案、决定及有关事项,都认真明确地进行了表决。截止目前为止,在历次全会期间,我先后提出代表建议4件,其中《关于加强“邮轮海关监管区”设立步伐的建议》在大量调研基础上,契合了上海航运中心建设的热点,引起多家媒体关注,被承办单位解决采纳,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 闭会期间履职情况

首先,广泛联系选民,主动掌握社情民意。我经常深入到本选区的单位和选民中进行走访,主动听取并征求市民的意见和反映,获取第一手资料。以淞南八村为主,先后走访、座谈二十余人次,较好地完成了人大安排的民调工作及联系工作。同时也通过工作、生活等渠道,积极获取民意、发现民生问题,通过人大代表身份积极向有关方面提出建议。

其次,积极参加市人大闭会期间安排的各种活动。分别参加文卫工委组织的“上海市中医药保护条例”修订咨询工作和赴青海果洛进行帮扶慰问以及各种会议、年终视察、专题调研和参观活动,为自己更好地行使选民托付的使命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第三,积极参加市人大安排的各种学习培训。由于对市人大组织的各项培训工作的理解、同时对自身履职能力培养必要性的充分认识,我都能珍惜此类培训学习的机会。另外,我还利用工作之余,认真自学了与人大工作有关的《宪法》《代表法》《地方组织法》等法律法规,增强了法律意识,有效地提高了自己的人大代表工作水平。

第四,积极利用好区人大代表的身份,为行使好市人大代表职责起到了积极的补充作用。由于本人兼任区人大代表,可以有参与更多的社会活动的机会,有更多的渠道了解本区的社会发展情况,并可通过区域内发现的现象来反映具有全市普遍性的问题,从而整理成书面材料提交大会。

二、三点体会

1、要做好人大代表需要有知识沉淀和经验积累。要积极参加人大组织开展的各类培训和学习活动,有时还要针对个别事由开展专业性较强的知识培训,通过培训,我体会到人大代表的学习绝非过场,在新的发展时期,亟需无时无刻地给自己充电,汲取知识积累经验。只有自身素质提高了,才能更准确地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2、要做好人大代表需要有宏观视野和民生情怀。想要锁定民急民困，就要立足大局，主动深入社区，接触选民，了解群众真实想法，为我们提出有质量的议案和建议获取第一手素材。要具备发现问题的意识，就是要有人大代表的履职责任感。

3、要做好人大代表需要协调代表职责与本职工作。要做好人大代表必须学会将本职和兼职这两个看似独立的角色进行有效融合，使自身价值得到最大限度地发挥。就我个人而言，本职工作非常繁忙，两头兼顾有时难以圆满。我的做法是，无法协调出席的工作事后补课，利用工作间隙和休息时间完成自己的履责，尽

量做到合理调配好两面的工作。

三、不足之处

当选市人大代表以来，我做了自己应尽职责的一些工作，回顾这三年多的履职经历，我深深地感触到，自己在一些方面还存在不足，有待以后逐步改善。作为一名人大代表在自身素质及履行职责能力方面与组织和选民的期望还有很大差距；在与选民联系的广度和深度方面还很不够；解决问题的站位、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还有待进一步改进和提高；反映问题涉及面还不广，跟踪反馈还不是很全面和及时。

以上是我的履职报告，请大家批评指正。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陈亚萍

本人于2017年12月当选为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作为一名人大代表，我深知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在任职期间，我不断加强学习，调研了解情况，提升履职能力，积极参加人大的各类会议和活动。现将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代表大会期间履职情况

在会议期间，认真审议“一府两院”报告和人大常委会报告，无论是小组会议、联组会议或是专题审议会议，都事先做好精心准备，积极发言。会议期间提出代表建议7件，包括《关于尽快改造外环线内圈同济路下口的建议》《关于申崇五线部分调整的建议》《关于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建议》《关于深化“一网通办”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建议》《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助力推进“长三角一体化”进程》《充分发挥好“一网通办”平台作用助力推进“长三角一体化”进程》《关于推进长期护理

保险服务的建议》。

二、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履职情况

在闭会期间的履职情况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参加市人大安排的各类会议和活动。能尽量合理安排时间，积极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视察、执法检查、调研、学习培训等活动；列席市人大安排的其它会议，比如优化营商环境、市政府信息公开等专题会议，同时以代表身份受聘于市大数据中心监督员。

二是参加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和各种活动。认真审议会议安排的区政府各项重点工作，听取区人大代表的意见和建议。通过会议交流，进一步加强与代表的联系，可以把他们对市层面的意见与建议带到市人代会去。

三是定期联系社区和人民群众。定期到所联系的社区，听取市民群众对市、区政府工作

的意见。通过深入基层联系群众，广泛收集社情民意，反映群众需求。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为群众多办实事好事。在联系社区过程中，对所了解到的问题，如因公交线路的设置问题导致小区居民出行困难、小区垃圾分类、小区停车难等等，及时通过区人大反映到有关部门。

四是积极参加监督工作和调研活动。每年参加市人大组织的代表会前集中视察和市人大宝山团调研活动，包括市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宗教场所工作以及我区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区域、重大产业项目、垃圾分类减量工作、乡村振兴专题调研活动。

三、履职体会

在市、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及各部门的指导下，在工作人员周密的安排与服务下，为我尽快胜任履职创造了很好的条件。作为人大代表，深切感受到老百姓对代表的信任和期待，也不断敦促自己，不辜负选民的信任，要尽己所能，积极履职。但要成为一名合格的人大代表并不容易，既要有强烈的履职意识，更要有合格的履职能力。因此，除了积极投入履职，还需要加强学习，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我个人体会：

一是充分结合本职工作的优势，要扎实做

好调研工作，积极建言献策。我的本职工作是在行政服务中心，这几年市委、市政府大力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把“一网通办”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行政服务中心作为“一网通办”中的重要环节，在发挥线上线下融合，推进行政审批改革，促进优化营商环境进程中起到重要作用。我充分结合人大代表的身份，把在岗位工作中调研的内容、发现的问题、思考的重点形成代表建议，为推进“一网通办”进程发挥好代表作用。

二是充分发挥党派工作的力量，广泛征集意见建议，履职建言。我是来自党派的代表，党派的社情民意是形成代表建议的重要参考。履职几年来提出的代表建议中，有部分是在党派提供的建议基础上完善提出的，比如推进长期护理保险服务的建议。

回顾自己的履职情况，还有很多不足之处：密切与原选举单位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不够，联系区人大代表不够，督促和推动解决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不够；履职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在依法履职、为民执言的征程中，作为人大代表任重道远，我将继续努力，认真履职，不辜负选民和领导的信任与期望。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邵琦

当选市人大代表以来，我坚持把履行代表职责、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与自己的工作紧密结合，做到想群众所想，急群众所急，当群众的知心人、贴心人，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代表的各项职权，现就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议期间履职情况

积极参加人大会议，认真行使代表权力，

全心全意为人民办实事、办好事。认真研读、审议会议中的各项报告，并结合自己的基层工作经验，在广泛听取群众意见的基础上，结合调查研究，积极反映相关意见建议。

二、闭会期间履职情况

积极参加市、区人大组织的各项会议以及视察、调研、学习培训等活动。充分利用约见、

走访、座谈等方式，定期联系社区居民群众和基层部门负责人，把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工作与代表履职工作相结合，广泛收集社情民意。为了更准确地反映群众心声和诉求，让提交的建议更具有前瞻性、代表性、可操作性，通过梳理汇总群众意见建议，有针对性地开展调查研究，获取第一手资料，并结合国家、本市、本区的发展战略，聚焦老百姓关注的民生问题提出建议。

同时，立足于本职岗位，坚持为民服务的宗旨，协调推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例如：在疫情防控期间，全面部署，靠前指挥，深入友谊路街道的居民区、楼宇、商圈实地查看疫情防控工作，做实做好社会面防控工作，全力确保居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又如：指导相关部门加强与巴伐利亚培训学校、东方职校合作，针对友谊路街道内35岁以下失业青年开展职业面试、职业技能、职业素养等多形式的培训，加大创业就业援助力度，积极拓宽就业渠道。又如：指导加强对全区独居老人关爱工作的力度，结合“银龄居家宝”、“银龄e生活”、养老顾问、“老伙伴”计划等工作举措，重点防范独居老人发生意外却无人知晓或无法求助的情况，切实增强独居老人居家安全保障。又如：针对“社区通”上部分问题得不到回应和有效处置等情况，指导完善“社区通”问题回应处置工作机制，健全“发现问题-跟踪问题-回应问题-处置问题-督办问题-解决问题-反馈情况-满意度

评价”的闭环处置流程，确保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民有所求，我有所为。

三、加强自我学习，提高履职水平

加强自我学习的常态化，始终把政治理论学习贯穿于履行人大代表职责的全过程，坚持以学促干，学干结合。以“科学发展观”重要思想武装头脑，增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加强《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等法律法规知识学习，着力提高依法治理水平；加强向其他代表的学习交流，逐步提高工作方法、调研能力、建言献策水平，增强履行代表职务的能力。

四、存在不足和改进措施

在回顾以往工作的同时，也深感作为一名人大代表，在有些方面与党的要求和人民的期望还有差距，例如：学习的深度不够，对于一些发展规划、政策文件的精髓还要继续学深悟透；联系群众还不够深入和全面，还需要进一步多下基层，多听民意，将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予以反映，努力为人民服务。

在今后的履职实践中，我会继续加强学习，紧密结合工作实际，提高为人民群众办实事、办好事的综合能力。继续常态化开展基层调研、走访等工作，加强联系群众，及时了解和掌握社情民意动态，积极履行视察调研、建言献策等人大代表职责，将人大履职与本职工作紧密结合，大力推进民生保障工作，为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献出自己的绵薄之力。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周建华

2018年我当选为市十五届人大代表，深感组织的信任和全市人民的重托，我始终在工作

和生活中尽心履职，充分发挥一名人大代表的带头表率作用，切实履行自己的社会责任。以

下,请允许我就当选本届市人大代表以来的履职情况做简要汇报:

一、主动学习,提升履职能力

学习是提高履职能力的重要途径。作为人大代表,我十分注重学习与人大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时事政策。我先后参加了市人大组织的各类学习班、专题报告会等,平时也经常利用业余时间学习市人大常委会公报以及人大期刊等杂志,力求全面了解上海市、区两级各类政务信息。通过学习,我不仅大大提升了自身的政治素养和履职能力,也更深刻的体会到人民代表大会的制度优势。

在今年的8月,我受《上海人大》月刊编辑的邀请,结合自己的本职工作,根据习近平总书记最近专门对制止餐饮浪费行为作出重要指示写了一篇《珍惜粮食 反对浪费》的评论文章,倡议社会各界节约粮食。

二、积极建言,尽心履职为民

(一)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履职情况

在每年人大会议期间,我全程参加大会。在参会过程中,我坚持做到“三个重视”:一是重视会议审议工作,二是重视参加专题会议,三是重视议案建议,认真参会履职。

每年会议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和市人大工作报告,审查市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其执行报告、市预算及其执行报告等,我都针对问题,提出相应审议建议。比如,针对养老方面要解决民营养老机构的一些痛点、难点,建议政府给予政策的倾斜和支持,提高养老服务质量;在大力实施“绿色田园”工程方面,针对农残药超标等问题,我建议加大对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行为的处罚力度,从源头上把把控好、监管好,并且对源头种植农要加以正确的指导、培训和引导;在深入开展质量提升、弘扬工匠精神方面,建议社会、企业要关心好一线技术员工,切实营造爱岗敬业、钻研技术

的氛围。

(二)会议期间提出的议案和代表建议

在市人代会期间,我提出了一些代表议案建议。比如,提出了《关于建设农产品食品检验工职业资格培训基地的建议》《关于老旧商业网点一次消防改造的相关建议》《关于增设“高利贷罪”以规制民间借贷的建议》等等,其中“高利贷罪”建议已由全国人大上海组代表提交到全国人代会上。

(三)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履职情况

据不完全统计,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至今,本人参加市人大有记录的各类活动、论坛和培训约30次。参加市检察院、区检察院、法院和市人大农业农村委等组织的各类视察活动6次;列席宝山区人代会3次;参加代表小组活动8次。

作为市人大代表,在大会闭会期间,我积极联络宝山区高镜逸仙二村五居联系点,每年在市人代会后我都会到联系点社区及时宣传大会内容,呼吁和倡导社区居民认真学习会议精神。通过与居民访谈、沟通等方式听取社区群众意见,并做好整理和反馈。在我任职期间,我针对社区居民居住和生活情况共提出了8点改进意见和建议,部分建议已得到了较好的解决和落实。

自2019年起,我受聘担任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社会消防廉政监督员。在期间,我积极参加相关会议、行风检查和视察活动。切实当好消防安全的“督导员”、“宣传员”和“信息员”,为推进消防安全工作健康发展贡献自己的微薄力量。

三、存在不足和今后的努力方向

回顾以往,深知自己还存在很多不足之处。比如,联系区人大代表和市民群众的频次不够,提炼共性问题并提出建议的力度不够等等。限于自己知识面和时间的有限,我为自己没有更

好地发挥人大代表作用而感到不安。所以，在我接下来的任职期间，我会倍加勤勉努力、认真履职，决心以实际行动回馈党和人民对我的

信任和重托。为建设上海成为卓越国际化大都市奉献一位代表的力量。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唐吉慧

自2018年当选上海市人大代表，至今已是第三个年头。这三年来，我经历了从第一年比较陌生到第二年逐渐熟悉，到第三年能够完全进入角色这样一个过程。这其中边看边学边钻研，应该说在市人大、区人大组织的学习、调研中感受到了很多，也以向老代表们取经，多听取人民群众的意见等方式方法来提升自己履职的能力。

这三年里，我参加了每年市人大组织的全国人代会精神传达会议；2019年为期三天的“本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和方案”代表专题培训班；另有垃圾分类工作、环境治理及建筑垃圾处置情况等多项工作的检查、视察和调研活动。

这三年里，我同时参加了所在代表小组宝山团组织的对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吴淞口邮轮港、区新农村建设、区垃圾分类工作、区科技工作、区完善公共卫生防疫体系，等多项工作的检查、视察和调研活动，并列席了每年区人代会、2020年市委第六巡视组巡视宝山区工作的动员会、情况反馈会等。

这三年里，我共附议提出议案7件，提出建议4件。今年市人代会期间，我参与了“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专题审议会，并进行了发言，所提交的《关于将建设上海舞台艺术博物馆纳入十四五规划的建议》，得到了市文旅局的采纳办理。

在2019年、2020年两次人代会期间，我所提交的对政府工作报告审议的建议文字，都由上海市委统战部《统战专报》采纳选用，并报送市委。2020年9月，上海市委统战部将我聘为了上海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建言献策专家。关于建议，我的感受是，如果对一个问题了解的不够深入、不够全面，那么撰写出的内容一定是空洞和浅显的，缺乏有力的支撑，而基于深度调研的建议才是有价值的。

这三年里，我所联系的社区为杨行宝启公寓，每年有两次固定的代表联系社区，工作时我与居民们交朋友，认真倾听他们对于诸多问题的想法和看法，并将他们的意见与要求形成文字提交人大。对于他们一些困惑的问题，我也做好解释工作，比如他们一直认为距离小区最近的公交站点仍然比较远，有两公里路，前往乘坐不便，希望小区附近能够增加公交站点，然而经过实际测量，最近的公交站点不过800米左右，经过解释，他们表示了理解。平时我与居委会负责同志也互有沟通，对居民们的问题进行商讨。

这三年里，我有两篇稿件由《上海人大月刊》选用，其中《家国有难，我们一起努力》一文特别为抗击新冠疫情所撰写，刊发于2020年2月，我也在2月响应区团委号召，加入了新冠疫情志愿者队伍，成为了一名月浦“口罩突击队员”，后来我以志愿者的经历撰写了文学作

品《我们是口罩突击队员》刊发于市作协刊物《上海纪实》，后由团市委“青春上海”、区文明办、中央统战部等单位进行了转发。至今四次走进上海广播电台“直通990”节目，与听众展开了关于上海公共文化建设，及抗击新冠疫情期间对于市民走进博物馆云上展览与志愿者工作

的话题。

由于自己是从事文学艺术工作的，所以目前聚焦的视角大多集中在文化领域，这是我的不足之处，我想接下来需要通过更多的学习、通过更多的知识储备来不断放宽视野，才能更好的完成一名市人大代表的工作。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陶 峥

我是一名来自科研系统的连任代表。分别于2013年和2018年成为上海市第十四届、十五届人大代表。面对党和人民的信任，我感到无上光荣，同时深感责任重大，回顾这8年担任代表的经历，我主动参加人大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积极参政议政，深入基层开展调研，了解民情民意，履行一个人大代表应尽的职责。据不完全统计，8年来，共参加上海市、区人大常委会及各专委会、工作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共计189次，其中参加上海市、区人大会议约67次；参加各类视察活动约37次；参加各类履职培训约14次；联系宝山区淞南四村约9次，此外还多次参加座谈会、讲座、调研及信访活动。8年来，参与《上海市住宅物业消防安全管理条例》等议案近10件，提出《进一步规范城市英文用语的建议》等建议7件。

一、积极参与人大各项活动，不断提高自己履职能力

市人大代表工作不仅是一项法律性、政策性、程序性很强的工作，会议期间需要按时出席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报告和其它议题，发表意见，而且又是一项非常结合实际的工作，闭会期间应积极参加统一

组织的视察、专题调研、执法检查等履职活动。由于我本职工作知识面的限制，对本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了解和认识渠道有限，导致透视社会问题的深度不足、高度不够。看到自己的不足后，我充分利用“人大代表论坛”这一平台，只要人在上海，我总是利用业余时间积极参与其中，认真聆听各行各业的专家学者对上海发展的真知灼见，以此丰富自己的知识面。同时，通过参加各种调研、视察活动，掌握人大工作必须的知识，掌握相关议题的实际情况，为自己在做判断时掌握一手资料。

二、深入基层，做好法院的监督员和百姓的通讯员

人大代表的职责之一是对“一府两院”进行监督。2018年7月，我被聘为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为了熟悉法院的工作程序，我积极参加各级法院组织的“旁听庭审”、“宪法宣誓”、“执法检查”等活动，通过这些接地气的活动，深入了解法院工作的重点、难点和痛点，为法院工作出谋划策。利用每年两次人大代表联系社区的机会，根据工作重点和工作要求，对辖区内的居民深入交流，及时搜集有关养老、教育和社会保障等一系列百姓普遍关心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整理并上交有关部门，为百姓呼

吁发声。

三、做个有心人，为城市文明献计策

提交议案和代表意见、建议是人大代表履职的一个重要方式。代表的意见要调查研究、充分有据，内容宜具体，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要强，这样职能部门执行也能有的放矢。生活中，我勤于观察，发现城市英文用于不够规范后，在机场、高铁站等场所拍下不规范用语的场所照片，提出“进一步规范城市英文用语的建议”，因此受到市教委、市绿化市容局、上海铁路局、上海机场（集团）公司、申通公司、市交通委、市政府外办和市文明办等单位的一致重视，通过与上述单位代表面对面交流沟通，出谋划策并得到解决采纳。结合目前养育孩子，特别是养育二孩而给家庭带来较大的压力现象，提出了对二孩知识女性提供阶段性政策倾斜的建

议，希冀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知识女性的生活压力，得到市、区两级妇联的重视，考虑加快普惠性政策的出台和落地。

人大代表无上光荣，我非常珍惜和热爱人大代表这一职务。履职经历开拓了我的视野，丰富了我的职业生涯。因为担任人大代表，既能让我有机会参与地方国家事务的管理，为地方国际机关研究问题、做出决定措施建言献策，又能让我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努力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中发挥我的绵薄之力。由于水平所限，在履职过程中仍然还有很多需要改进和学习的地方，我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我将继续努力，用心履职，为上海的发展、为人民的安居乐业奉献出自己的微薄之力。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曹 清

2017年12月，我被选举为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对我而言这既是政治荣誉，更是一种责任。自担任人大代表以来，本人认真履行人大代表职责，现根据宝山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的要求，就本人的人大代表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履职情况

两年多以来，本人按时全程参加市人代会全体会议和小组会议，严守大会期间的各项纪律，认真听取并审议大会各项工作报告，积极参与参政议政，站在人大代表和群众利益上发表观点和意见，提出合理化建议，充分发挥代表作用，积极为上海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为民发声。

二、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履职情况

在人大会议闭会期间，本人积极走访社区了解民情，认真参加和列席宝山区代表组的考察调研、会议等各项代表活动，参与相关条例政策的调研等工作。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根本的政治制度，人民代表是人民群众的代言人。我把联系和走访社区作为履行人大代表职责的重要前提，努力将为群众办实事作为履行人大代表职责的“初心”，充分了解民意，反映人民的意见和要求，当好人大代表“桥梁”作用。在担任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这段时期中，到宝山区长一居委、企业开展联系点调研活动共5次，与居委干部和群众、民营企业家面对面开展交流。围

绕垃圾分类、新冠肺炎疫情下促进就业、民营经济与营商环境优化、军人退伍再就业、“十四五”规划编制有关民生领域等热点和社会关注的内容，深入开展调研交流，并提出相关的人大代表建议约20条。同时，针对市民群众反映的居住环境等具体难点问题，积极呼吁有关单位予以落实改善。

结合企业经营管理以及研发创新工作，我积极参与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关于《上海市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草案）》（修改稿）的意见建议反馈，并参与了《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执法检查调查问卷，为上海市的城市发展、社会民生建言献策。

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传达贯彻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精神大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两会”党员负责同志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参加有关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精神，以及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主要精神。作为上海市人大宝山组代表，积极参加宝山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组织的会议与调研活动，在实践中学习经验、拓宽视野，促进自身更好地履行人大代表职责。

三、自身学习、工作等情况

本人作为人大代表和国有企业经营管理者，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参加所在公司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结合《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二、三卷开展自学，用新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自学学习贯彻法律法规，增强法律意识，在工作、和生活中坚持依法依规，学习与人大代表有关的《宪法》《代表法》《地方组织法》等，帮助自己有效提高人大代表履职水平。

身为国有企业经营管理者，本人管理着宝钢包装这家业务遍布国内10省市、海外3国的上市公司，带领公司团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的重要思想，推动公司体制机制改革，紧紧抓住市场机遇，不断优化国内战略布局，拓展国家“一带一路”建设沿线的发展机会，不断做强做优做大宝钢包装，在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下，公司仍取得了优秀的业绩，主营业务继续保持国内第一的领先地位。同时结合公司覆膜铁业务，推动产业扶贫、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四、不足及改进措施

总结两年多以来的人大代表履职，个人认为还存在以下不足之处：一是开展基层调研的广度和深度还不够。二是学习力度不足。三是人大代表履职能力还需要进一步提升。

今后的工作中，要进一步密切联系社区和群众，加强走访和调查研究，深入社区了解情况、听取意见，密切关注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在回访过程中注重问题的落实解决。要切实加强政治理论和经营管理领域的学习，掌握国家方针政策的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界座谈会上有关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的要求，着力提升企业经营和盈利能力，为经济繁荣贡献力量。要虚心向其他代表学习请教，逐步提高建言献策水平，尤其是多为企业界发声、多为经济繁荣发展发声，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

以上是本人的人大代表履职情况报告，在今后的的工作中，我将一如既往认真履行代表职责，发挥代表作用，做组织信赖、人民满意的人大代表。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潘惠芳

作为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本人在宝山人大的指导和支持下，认真履行人大代表的职责，扎实工作，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履职情况

（一）认真履行人大代表选举、审议以及建言献策职能

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本人能够全程出席会议，认真阅读、审议各项报告并作审议发言。认真行使选举权利，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原则。提出代表建议9件（《关于增加宝山北部地区东西向轨道线的建议》《关于月浦三村旧公房烟道改造的建议》《关于宝山1603路首班车与地铁1号线首班车衔接的建议》《关于宝山12路缩短发车间隔时间的建议》《关于“申崇七线”公交早班车提前发车的建议》《关于提升城市道路景观绿化能级的建议》等）。以上代表建议均得到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并给予了及时回应，尤其公交出行问题、城市景观提升问题等均得到了很好的采纳和解决，居民和社区干部都非常满意。

（二）积极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各项活动

本人努力处理好本职工作与代表履职的关系，努力挤出时间，积极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活动。截止目前参加了十八期代表论坛活动以及多次专题讲座，通过论坛上各位专家和老师的讲解，对各行各业的情况进行学习和了解，增长见识，更好的服务履职。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一次，

参加“城市公共安全及风险防范”专项监督调研，参加“促进本市实体经济和民营经济发展”的视察活动，参观中国证券博物馆，多次参加“走进法院走进法官”代表旁听庭审活动。了解民意，并积极提出自己的一些想法和建议。

（三）积极参与市人大宝山组的活动

作为一名宝山区选举出的市人大代表，一定要结合宝山的实际情况，发挥代表作用。本人全数列席了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积极参加区人大常委会组织的视察和调研活动。围绕乡村振兴、绿色农产品论证、国际邮轮港建设等议题，积极建言献策。多次参加宝山区人大常委会组织的生活垃圾分类调研及研讨活动，为推动生活垃圾分类的立法及环境治理尽微薄之力。

（四）积极参与市人大预算工委的各项审议活动

由于本职工作是做工程项目商务管理，因此对预算、造价、计划、经济等比较感兴趣。本人多次参与市人大预算工委的各项审议活动，跟踪监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国有企业经营管理审计问题整改、听取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情况、多次参加市预算工委组织的听取市局部门上年决算以及当年预算执行情况。不仅拓宽了自己的视野，同时结合自身工作及相關经验对国有企业的经营及存在问题提出改进建议与意见。

（五）坚持联系社区、联系人民群众

按照区人大常委会的安排，每年两次联系

社区，并及时向人大及政府有关部门反馈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督促和推动解决。我对接的社区在月浦，接触的群众多是治建职工及家属，很多都是我所在企业的老员工，我跟他们讲解目前企业的快速发展，市、区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以及市区两级政府的工作举措，发挥好代表的宣传和桥梁作用；同时深入了解群众生活和地方管理中存在的难点、堵点，尤其是老百姓关心的环境、交通出行以及老旧小区改造修缮问题，及时呼吁并督促相关部门解决推进。

二、履职体会

（一）履职需要拓宽相关的专业知识

我自觉学习《宪法》、《代表法》等人大理论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增强法律意识和依法履职能力。认真阅读《中国人大》、《上海人大》和《宝山人大》等刊物。积极参加相关专业培训学习，积极参加代表论坛及各种专题讲座。通过学习培训，加深了对我国政治体制的认识，加深了对我国各行各业发展进程以及存在瓶颈的认识，拓宽了代表履职的基本知识和相关专业知识，为履行代表使命奠定了基础。

（二）履职需要依靠各方支持

市人大常委会领导率先垂范，以常委会各工委联系代表制度为抓手，密切联系代表，给代表参与政府治理各项工作提供了平台。同时通过举办代表论坛活动，拓展代表知识面，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市、区两级人大常委会工作人员恪尽职守，兢兢业业的工作，为代表履职提供细致周到的服务，鼓舞了代表履职的决心和信心。宝冶集团公司的领导十分关心我作为人大代表的履职情况，单位的同事们积极配合支持我的代表工作。

（三）履职需要自身敬业

因为工作繁忙，必须要正确处理好本职工作与代表履职工作的关系，合理的安排好时间，既不耽误日常本职工作，同时又能依法正确行使代表职权、履行代表职责。从本人角度来说，依法履职，拓宽视野对自身的工作也有很大的帮助，能从全市全社会角度审视企业所在的位置以及发展方向，更好的为企业管理工作提供好的思路。从履职角度，也可以紧密结合本职工作，社会治理与企业治理有一些共通之处，工作中的一些经验也可以运用在履职过程中，更好的发挥代表作用。

三、履职中的不足和改进措施

本人来自建筑施工行业，日常主要从事工程造价管理工作，对社会管理和政府工作不太熟悉，履职过程中存在问题和不足，需要改进。

1、由于知识的局限性，在了解、把握国家和上海市各项政策出台的背景、初衷、目的和要义方面，不够全面深入。同时由于对法律法规的学习了解不全面，对于代表议案不敢涉足，因议案涉及太多的法理和方方面面的规章制度，还是需要通过不断的学习、不断实践，提高对社会现象和社会问题的观察、思考能力。

2、因工作繁忙原因，一些代表学习培训、视察调研等活动时有缺席，同时对于平时联系社区活动也不够频繁。需要提高代表责任意识，努力平衡好本职工作及代表工作的时间，争取多学习、多调研、多建言、多献策。

在此，我衷心感谢宝山区人大常委会和宝山区人大代表的信任和支持，也真心希望在今后的的工作中，继续得到宝山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和帮助，我自己要加强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为宝山和上海的发展，履行好一个人人大代表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履职情况报告

上海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宝山代表组） 瞿新昌

作为市、区、镇三级人大代表，我深入贯彻落实“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始终坚持把履行人大代表职责、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与自己的工作紧密结合，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积极发挥人民代表的作用，牢记使命，创新工作，努力作出自己的贡献，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学习、筑牢信念，不断提升政治能力

一是提高政治素养。始终把理论学习作为提高政治素养和政治水平的重要途径来认识、来对待，系统深入地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同时加强业务学习，不断学习法律法规、乡村振兴、环境保护、社会治理等方面的知识，不断提升履职能力。

二是深入基层调研。坚持运用“四三五融六必访”群众工作法，努力做到运用科学理论对一些现实问题进行深入思考，从理论和实践的結合上做出正确的判断。结合“大调研”工作，深入基层，广泛倾听群众的呼声和要求，通过听取人民的意见，我们解决了很多实际问题，比如说建了70万平方米的农民动迁房，解决了老百姓长达十多年在外过渡的问题；比如建了古镇睦邻共享中心，丰富了居民公共活动空间，满足了居民多元化需求，同时也缓解了老旧小区公共服务不足的矛盾；再比如打通长达十多年的潘泾路“肠梗阻”，解决了周边居民的出行难的问题，等等。

三是牢记责任使命。始终以饱满的政治热

情积极参加各种会议，认真听取和审议人大常委会、人民政府等工作报告，广泛提出意见建议。积极参加市、区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代表调研视察、和座谈等活动，参政议政水平不断提升。

二、真抓实干、创新作为，不断推动转型发展

发展是硬道理，推进高质量发展是人民城市建设必须常抓不懈的首要任务。对于罗店的发展，我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持续深化罗店“两园三轴”产业布局，集中优质资源用于优质项目建设，努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核心区，坚持“两条腿”走路，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全力打造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发展新标杆。区域内以聚集生物医药、医疗器械等健康制造型企业为主要功能。学习借鉴国际国内先进生物医药园区建设经验，瞄准世界前沿趋势，结合产业发展现状，进一步深化统筹编制北上海生物医药产业园相关区域的控制性详细规划、交通配套规划等方面的专业规划，完善形成具有鲜明产业特色、达到世界一流水平的园区规划。

二是锦邑产城融合区板块，围绕区域资源整体转型的目标，发挥规划引领和城市综合开发优势，在该区域落地商用卫星企业总部、商用卫星技术研究院、商用卫星产业基金、商用卫星运营中心等，并以商用卫星产业领域优质的研究所、高校、商用卫星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汇聚，打造集产学研用为一体的产业集群，建设国家商用卫星产业园示范基地“航天·锦邑

商用卫星产业园”，整个产业园区的引入项目总投资预计不少于100亿元，达产产值预计不少于500亿元，达产税收预计不少于50亿元。

三是“三轴”产业发展带，沪太路经济发展轴，进行多产业布局，总投资额达126亿元，包括：中集金地美兰城、国际家居装饰设计体验中心、国际进口商品交易中心、北上海生物医药科创园、国际高端康养社区，努力把沪太路打造成为商贸产业发达、人文内涵丰富的经济发展轴。潘泾路人文生态轴，通过精英企业家会客厅和国际品牌酒店等文化旅游项目建设，补区域功能短板，促土地价值提升，求产业发展突破，带动产城结合、产人结合、产融结合的新兴产业发展。杨南路文体产业轴，发挥高尔夫球场的品牌优势，对美兰湖道路、风情街以及环境进行提标改造。在美兰湖规划建设高端医疗，为高端产业人才集聚创造条件。

三、从严从实、率先垂范，不断增强规矩意识

一是做好本职工作。始终与中央、市委、区委保持意志统一、行动同向、步调一致，带领全镇上下推进新一轮思想解放，培育新一轮

发展动能，增强新一轮干事担当，优化新一轮创业环境，努力推动罗店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迈上新台阶。

二是严格依法办事。认真参加市、区人大组织的培训，不断强化依法履职意识。坚持带头学法、尊法、守法、用法，不断增强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大力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

三是廉洁自律从政。始终以一名优秀人大代表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自觉接受市、区人大的监督和指导，带头贯彻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从严要求配偶、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

本人能够较好履行人大代表的职责，开展了一些工作，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与组织的要求和人民的期望还有一定的差距。下一步，我将以更加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以更加饱满的工作热情，更加扎实的工作作风，履行代表职责，发挥代表作用，用实际行动体现人大代表的优秀性、先进性和模范性！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顾军等辞去区八届人大代表职务请求的决议

(2020年11月25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决定：接受顾军、雷曙光辞去

上海市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3代表组顾军、雷曙光两名同志已辞去代表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四十九条第二项之规定，其代表资格终止。

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4代表组李远锋，第5代表组周志军，第11代表组黄耀国、黄建伟等4名代表因工作变动，调离本行政区域。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其代表资格终止。

现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共有代表280名。

上海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

2020年11月25日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

——2020年11月25日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上

宝山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牛长海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区八届人大常委会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接受顾军等辞去区八届人大代表职务请求的决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四十九条第二项之规定，第3代表组顾军、雷曙光的代表资格终止。

第4代表组李远锋，第5代表组周志军，

第11代表组黄耀国、黄建伟等4名代表因工作变动，调离本行政区域。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其代表资格终止。

现在，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共有代表280名。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召开区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的决定

(2020年11月25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通过)

上海市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决定:

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1月中下旬召开。建议会议的主要议程是:

一、听取和审议宝山区人民政府工作的报告;

二、审查和批准宝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三、审查和批准宝山区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宝山区2021年国

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四、审查和批准宝山区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宝山区2021年区本级预算;

五、听取和审议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的报告;

六、听取和审议宝山区人民法院工作的报告;

七、听取和审议宝山区人民检察院工作的报告;

八、补选;

九、其他。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 免 名 单

(2020年11月25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通过)

任命 詹 军 为宝山区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主任;

任命 张海峰 为宝山区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免去 郭有浩 的宝山区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免去 陆洪兴 的宝山区人大常委会张庙街道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 免 名 单

(2020年11月25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通过)

任命 沈邵军 为宝山区统计局局长;

任命 陆洪兴 为宝山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

任命 杨 辛 为宝山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局长;

免去 蒋伟民 的宝山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职务；

免去 施永根 的宝山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局长职务。

宝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任 免 名 单

(2020年11月25日宝山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38次会议通过)

任命 蒋梦娴 为宝山区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庭长；

任命 马 培 为宝山区人民法院商事审判庭副庭长；

免去 蒋梦娴 的宝山区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副庭长职务；

免去 陈双幸 的宝山区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38次会议 组成人员出席、请假情况

(会期半天, 2020年11月25日下午)

一、应出席会议：32人

二、出席(31人)：

李 萍	秦 冰	王丽燕	须华威	贡凤梅	蔡永平
王忠明	王新民	牛长海	方玉明	邓士萍	朱永其
华建国	刘 雁	李 娟	沈学忠	张海宾	陆 军
陆伟群	陆进生	陈亚萍	郑静德	姚 莉	徐 滨
郭有浩	诸骏生	黄忠华	黄雁芳	曹阳春	傅文荣
虞春红					

三、请假(1人)：

曹文洁

宝山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38次会议 列席情况

(会期半天, 2020年11月25日下午)

区人民政府: 副区长苏平

区监察委员会: 副主任陈健

区人民法院: 院长王国新

区人民检察院: 副检察长王强

区政府部门: 区政府办副主任孙鲁峰、区发展改革委主任丁炯炯、区生态环境局局长石纯、区统计局局长沈邵军、区绿化市容局局长杨辛、区科委主任刘建中、区教育局局长杨遇霖、区卫生健康委主任罗文杰、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黄雅萍、区民政局局长邵琦、区财政局长李岚、区房管局二级调研员徐爱国、区经委副主任杨新满、区商务委副主任林青、区建设管理委副主任陈勇刚

各街镇人大: 罗泾陈忠、庙行朱琴、淞南周剑平、高境仲军、友谊路街道张建忠、吴淞街道栾国强、张庙街道饶开清

区人大代表: 陈凡、沈健、朱才福、叶敏、秦景香、祁建良、范仲兴

区人大专工委: 詹军、白洋、杨海兵、杨吉、陶华良、杨海兵